

普通股股票代碼：6024

2019年
群益期貨
CAPITAL 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109 年 4 月 30 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

一、發言人

姓名：李文柱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marklee@futures.capital.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文采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 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dan_chen@futures.capital.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及地下一樓

電話：(02) 2700-2888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2段633號3樓之6

電話：(04) 2319-9909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電話：(02) 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李逢暉、鍾丹丹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三、公司榮譽榜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50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 情形	57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總體經濟環境及本公司所屬產業之趨勢 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5
一、財務狀況	205
二、財務績效	205
三、現金流量	2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2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 票情形	2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 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2019年，中美貿易戰的不確定性干擾整體投資環境，本公司2019年國內期貨經紀業務交易量總口數3,953萬口，相較2018年減少7.9%；市占率7.58%，相較2018年提高13.3%。海外期貨市場交易量774萬口，市占率20.3%，相較2018年減少9.8%。2019年全年合併收益為1,916,778仟元，相較2018年減少32.73%；合併稅前淨利為746,614仟元，相較2018年，減少21.82%；合併稅後淨利為599,676仟元，相較2018年減少28.45%，是本公司自2010年以來連續成長八年之後的首次衰退。

2019年本公司獲得新加坡交易所亞洲前五大最佳期貨經紀商，以及1111人力銀行幸福企業大賞的殊榮，是在營運管理以及在照顧員工上的殊榮與肯定。本公司在金融科技發展上領先市場，除迅速掌握市場趨勢外，同時也積極建置自主 IT 平台，以創新差異化為 DNA；除此之外，本公司具備專業造市商團隊、自營價差交易與證券自營團隊，可以創造期現貨雙引擎自營獲利貢獻，讓公司獲利能夠穩健分散。本公司獨創市場的群益觀點，領先分析全球投資商品及市場，不論在基本面或是市場面，專業分析提供群益客戶即時投資資訊，洞燭機先，並透過合法的期顧訂閱社群平台，利用新版策略王、行動 app、大戶系統全球版及線上直播互動，建立期貨網路的創新服務模式。另將加強槓桿交易者新種業務推展與資產管理業務，創造真正的絕對報酬。公司營運目標以多元化業務及獲利分散為發展方向，打造多引擎獲利模式，提高公司整體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有七席董事(包括三席獨立董事)，皆在金融產業中具有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之專業。藉由董事之豐富金融經驗與各類經營專長等多樣化的背景，以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有助於推動公司整體發展策略、經營績效、健全企業營運制度與保障投資人權益。群益期貨將持續落實服務實體經濟、強化公司治理、充分保障股東權益，全面性法令遵循及嚴謹內(稽)控制度，在追求長期穩定獲利同時建構安全投資環境，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成為最感動顧客的金融服務公司。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9年	2018年
收 益	1,916,778	2,849,492
費 損	1,739,116	2,321,961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568,952	427,445
稅前淨利	746,614	954,976
稅後淨利	599,676	838,1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87%	17.24%
純益率(%)	31.29%	29.41%
資產報酬率(%)	1.47%	2.27%
稅後每股盈餘(元)	3.4	4.73

三、未來營運計劃及發展策略

展望2020年，受到新冠狀病毒肺炎影響、中美貿易戰衝突持續、美國選舉年，市場不確定事件與避險需求增加，雖然外部同業間競爭環境依然嚴峻、法規環境包括防制洗錢規定更加嚴謹，但是期貨業的總體經營環境將受惠於金融市場的價格波動增加而再次成長。

2020年策略如下：

1. 深耕並複製領先的海外市場業務：利用 DMA 的優勢，推廣大中華地區交易 CME Group、HK、SGX、Euronext、EUREX、ICE 等具會員資格之交易所商品。推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個股期貨及 ETF 避險，專業保護客戶資產，提升業績及獲利。
2. 精進證、期自營團隊並引進高頻造市/價差套利/場外交易的專業人才，增加自營收入來源並分散風險。
3. 全力開展槓桿交易商外匯及衍生性業務，提供上市櫃公司及中小企業避險解決方案，發展外匯避險模組，創造新收入來源並衝刺「外匯新力軍」，培訓外匯交易員人才庫及培養未來 VIP 客戶。
4. 擴增國內機構法人戶、交易量及客戶保證金提升，積極推廣 LME 商品交易並開發避險模組，落實服務實體經濟。
5. 發揮光速連線機櫃優勢結合證券逐筆撮合 IT 改善系統升級，積極擴增國外內法人戶、交易量及客戶保證金提升，與資訊部密切合作滿足國內外法人交易需求。
6. 結合資訊部發揮新版策略王效能，優化使用平台綁住手機 App 客戶。
7. 跨業整合各財經平台、擴大社群通路、培訓機構及媒體頻道，透過舉辦行銷活動、交易競賽及贏家論壇等，建立互惠共榮的雙贏機制。
8. 經營群益觀點提供全球獨家見解，並協助建立各避險模組及交易策略管理機制，發揮贏家效益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忠誠度。
9. 於期顧轄下設立數位行銷處，建立專業人才團隊，培養內外部網紅人才，朝向會員經營創造社群服務，並推廣精準行銷及資源整合，創造大數據價值。
10. 發揮資訊優勢，香港開發完成自有獨家全球期貨交易平台(黃山報價行情/phoenix 交易中台)連結全球交易所，提供大中華區客戶 B2C 跨市場交易平台及客制化服務。
11. 完成香港官網建置及4、5號牌申請，積極推展證期顧問業務，徵召證期顧問老師，推廣台灣、大陸顧問專業收費課程。
12. 積極籌備合(獨)資大陸期貨公司，首家具控制力的台資期貨商，並發揮上海、成都子公司綜效。
13. 持續加強內稽內控，進行資安、洗錢防治等教育訓練及嚴守風控，強化公司治理努力保持公司治理100成分股之定期評鑑審核。
14. 貫徹企業文化，年輕人就是未來—持續深入校園，加強產學合作，廣增培訓業務新人，推動徵才、育才、留才均衡發展。
15. 打造幸福職場，強化企業責任(CSR)與結合核心策略—持續金融創新及永續經營。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1997年02月26日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話：(02)2700-2888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2段633號3樓之6 電話：(04)2319-9909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 要 紀 事

- 1997 年 2 月 26 日設立群益期貨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1998 年 3 月取得一般結算會員資格，提供兼營期貨商及 IB 結算服務。
- 2000 年 12 月成立群益期貨台中分公司。
- 2003 年 2 月取得期貨顧問事業之資格。
- 2003 年 12 月開始經營期貨自營交易業務。
- 2004 年 5 月轉投資成立群益期貨經理(股)公司，經營全權委託業務。
- 2006 年 7 月取得台灣期貨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 2008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
- 2008 年 9 月獲准至大陸地區推展期貨顧問業務與教育訓練。
- 2009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010 年 7 月獲准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
- 2010 年 8 月獲准兼營期貨經理事業。
- 2011 年 7 月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現址。
- 2012 年 8 月獲准轉投資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 2012 年 9 月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7 公司治理認證。
- 2013 年 2 月榮獲英國標準協會 BSI「BS 10012 個人資料保護認證」。
- 2014 年 4 月香港子公司取得聯交所股票選擇權造市交易權資格。
- 2014 年 5 月 15 日取得歐洲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 2014 年 8 月獲准兼營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 2014 年 11 月獲准轉投資群益國際資訊及再轉投資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 2015 年 7 月獲准兼營證券自營業務。
- 2015 年 7 月獲准轉投資 True Partner Advisor (HK) 9 號牌資產管理業務。
- 2016 年 2 月香港子公司獲准與大陸地區進行證券及期貨交易業務往來。
- 2016 年 8 月獲准兼營槓桿交易商業務。
- 2016 年 12 月首家獲得中央銀行核准經營外幣保證金業務。
- 2016 年 12 月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公司獲准在上海自貿區設立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WOFE)。
- 2017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股票於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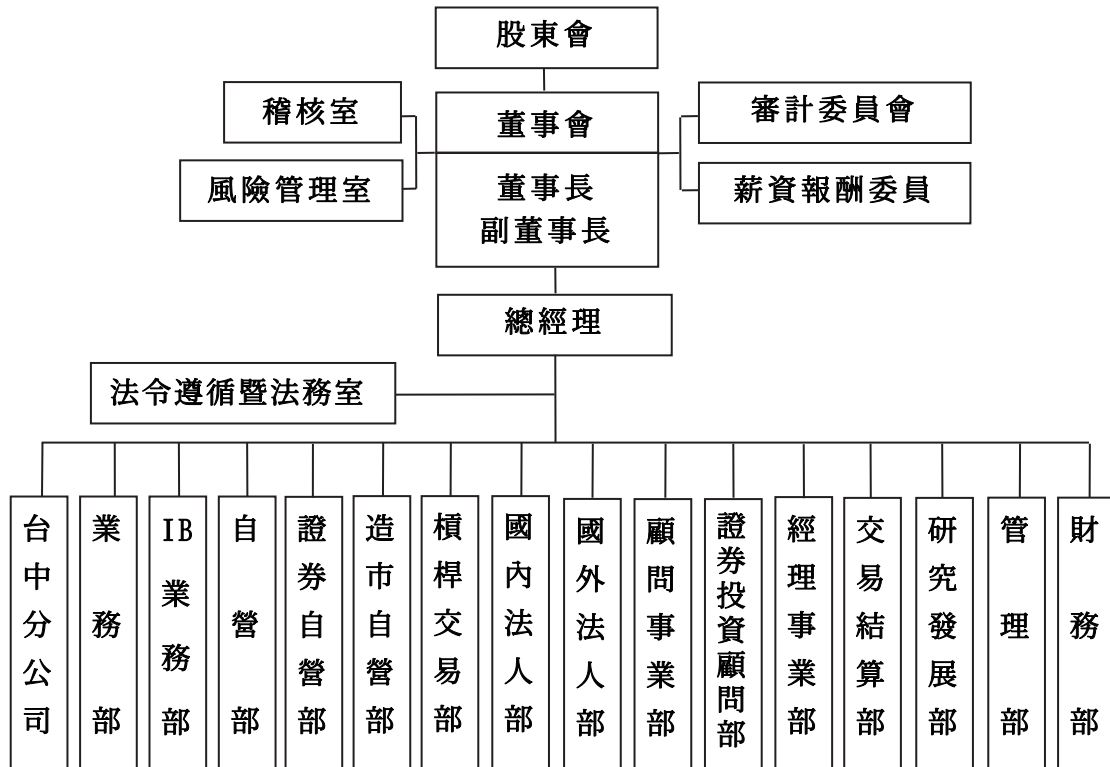
三、公司榮譽榜：

時間	頒獎-核准單位	獎項-事蹟內容
1997.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金犇獎-傑出證券人才獎--孫天山董事長
200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六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蔡鎮村副總經理
2005.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八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孫天山董事長
2005.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孫天山董事長
2009.03	台灣期貨期交所	2008 年台灣期貨市場專營期貨經紀商〈交易量優異獎〉
2009.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09.08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 SGX-DT 經紀、自營雙交易會員
2010.06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期貨公會常務監事召集人--孫天山董事長
2010.10	CME 交易所集團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驗證通過直接交易(DMA)至 CME 交易所
2011.03	CME 交易所集團--CME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 CME 交易所集團--芝加哥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3	CME 交易所集團--CBOT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 CME 交易所集團--芝加哥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6	CME 交易所集團--COMEX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 CME 交易所集團--紐約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6	CME 交易所集團--NYMEX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 CME 交易所集團--紐約商業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特殊貢獻獎--朱兆銓獨立董事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賈中道總經理
2011.07	NYSE Euronext 交易所集團--NYSE Liffe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紐約泛歐交易所集團-倫敦國際金融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股票期貨交易競賽活動營業據點平均交易量第一名
2012.07	CME 交易所集團選擇權電子交易	亞洲第一家期貨商提供客戶 CME Group 選擇權電子交易
2012.07	Eurex 歐洲交易所	獲准成為歐洲交易所會員並且建置直接交易下單(DMA)
2012.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賈中道總經理
2012.12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US	獲准成為 ICE 洲際美國期貨交易所會員並建置直接交易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陳文采執行副總經理
2013.08	FUTURES & OPTIONS WORLD	FOW Awards for Asia 2013 --年度非金控最佳期貨商
2014.05	台灣期貨期交所	Eurex/TAIFEX Link 我國期貨自營商報價獎
2014.10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Europe	獲准成為 ICE 洲際歐洲期貨交易所會員
2014.11	台灣期貨期交所	歐臺期及歐臺選交易推廣績效優良獎
2015.02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2014 台灣最大交易量獎
2015.03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香港子公司獲頒 2014 成長之星獎
2015.11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一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年度貢獻獎第 4 名
		第一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理事業交易貢獻獎第 3 名
		第十三屆金犇獎--傑出加薪獎
2015.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 3 名
2016.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人民幣匯率選擇權造市績優第 1 名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理事業交易量第 3 名
2016.11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榮獲第三屆全球衍生品實盤交易大賽-優秀交易商獎
2017.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 4 名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人民幣匯率選擇權造市績效第 3 名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歐元兌美元期貨造市績效第 3 名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美元兌日圓期貨造市績效第 3 名
		金商獎優良商人--李文柱總經理
2017.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第十四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毛振華執行副總經理
2017.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 3 名
2018.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外資交易量 3 名
2019.08	1111 人力銀行	2019 年幸福企業大賞-服務業-投資理財類企業員工幸福感最高獎
2019.11	新加坡交易所	Top 5 North Asia Futures Brokers (SGX China Equities Index Derivatives)
2019.12	卓越雜誌	卓越證券評比--最佳個股期貨獎
2019.12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榮獲-基本金屬業務、貴金屬業務、黑色金屬業務--傑出合作夥伴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衡量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並提出改善建議及追蹤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負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執行及法務相關事宜之處理。
風險管理室	維護與監控公司所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風險辨識、衡量、控管與回應等機制的工作。
管理部	負責公司總務、行政與網路資訊之維護管理作業。
財務部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相關之業務。
交易結算部	負責接受投資人或期貨商委任從事期貨交易之執行與結算交割業務、受理投資人開戶及出入金等作業。
研究發展部	提供國內外商品訊息，商品策略開發與各類期貨商品之研究報告。
業務部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
IB 業務部	辦理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及協助期貨交易輔助人據點規劃、執行、招攬、追繳、教育訓練進行。
國內法人部	受託國內法人買賣主管機關公告許可業務；針對該業務的客戶開發與客戶相關業務服務和維護。
國外法人部	參與國際性相關組織活動，開發外資法人客戶。協助國外法人客戶介接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國內外市場並受託買賣商品等交易相關業務。提供國外法人相關之市場資訊、研究報告、交易資訊等服務。
自營部	以公司自有資金從事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各類商品買賣等業務。
證券自營部	兼營證券自營業務，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以自有資金於證券市場從事主管機關核准之各類商品的買賣。
造市自營部	以公司自有資金從事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各類商品造市及相關衍生品交易等業務。
槓桿交易部	依法承作主管機關核可之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顧問事業部	招收期貨顧問會員，對期貨投資人提供專業之諮詢與建議。舉辦專業課程與增加附加價值之投資講座，依主管機關公告之顧問核可業務，包含建議、招攬、出版、講習。
證券投資顧問部	根據專業知識本質學能對總體經濟、產業、公司進行研究分析與預測，提供研究成果與預測方向。
經理事業部	辦理期貨全權委託交易業務相關之工作如研究、執行、交易、決定、招攬等相關工作。
分公司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偕同配合總公司各項業務之推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2)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配 偶、 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 註 (註 4)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男	107.05.24	3 年	86.07.08 86.07.08	90,166,223 56.21%	119,370,014 56.72%	- -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 經營管理研究班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執行 副總裁	群益期貨策略長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董事長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董事長 上海群期貨資訊科技董事長 台灣期貨交易所監察人	- - - - - -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濤智	男	107.05.24	3 年	86.07.08 101.11.22	90,166,223 56.21%	119,370,014 56.72%	- -	- -	- -	- -	- -	中華大學科技 管理研究所博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國際控股董事 群益(香港)董事 群益證券(香港)董事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 群益創業投資董事長	- - - - - -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男	107.05.24	3 年	86.07.08 100.09.19	90,166,223 56.21%	119,370,014 56.72%	- -	- -	- -	- -	- -	美國舊金山大學 行政管理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	-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女	107.05.24 107.10.16	3 年	101.06.19 107.10.16	1600 0.00%	- -	- -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宏泰人壽董事	凱達實業董事長 寶盛投資、宏永建設 宏園建設、豐陽投資 朝隆投資、泰發投資 富鼎投資、泰盛投資 董事 威旺投資監察人	- - - - - -	- -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莊志成	男	107.05.24	3 年	101.06.19	- -	- -	- -	- -	- -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時代法律事務所律師	時代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國泰	男	107.05.24	3 年	107.05.24	- -	- -	- -	- -	- -	- -	- -	美國德州大學商學博士 台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無	-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孫天山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長，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需求，以確實執行董事會決策事項。

註5：許嘉棟獨立董事自民國109年1月2日起辭任。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率 (%) (註2)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13%)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0%)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3%)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9%)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8%)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2%)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8%)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38%)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
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2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4%)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3%)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8%)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1.7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2)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林長隆 (24.77%) 王婉玲 (14.97%) 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96%)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77%)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8%)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3.44%) 鴻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3%)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61%) 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56%)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5%)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73%)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0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埤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0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5.8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1%)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8%)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7%)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8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43%)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16%) 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55%)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 2)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91%)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74%)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7%)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3%)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8%)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83%)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09%)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0%)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25%)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1%)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2%)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4%)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8%)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9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8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01%)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9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2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2%)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0%)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77%)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54%)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2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42%)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56%)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9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7%)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8%)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8%)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8%)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4%) 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75%) 鴻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66%)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11%)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42%)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80%)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3%)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2)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建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6.24%) 勝晴投資有限公司(6.06%) 大峰建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5.25%) 財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3.76%) 寶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31%) 建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45%) 易致股份有限公司(1.64%) 財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49%)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39%) 甘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4%)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4.64%)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4.24%) 宏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2.84%)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71%)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92%)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70%)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23%)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19%) 德業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3.1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92.88%)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77%)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7%)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69%)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7%)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89.86%)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0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8%)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3%)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5%)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61%)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5%)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5%)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14%) 財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5.14%)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50%)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02%)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7%)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59%)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23%)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44%)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6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1%)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98%)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1%)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8%)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4%) 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49%)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9%)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5%)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二)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3月31日

條件 姓名(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	-	-	-	✓	-	✓	✓	✓	✓	✓	✓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劉敬村			✓	✓	-	✓	✓	-	-	-	-	-	✓	✓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	-	-	✓	✓	-	-	-	-	-	✓	✓	-	0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	✓	✓	✓	✓	✓	✓	✓	✓	✓	✓	✓	-	0
莊志成		✓	✓	✓	✓	✓	✓	✓	✓	✓	✓	✓	✓	✓	✓	0
陳國泰	✓		✓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姓名、職稱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兼任 策略長	中華民國	孫天山	男	91/03/18	1,181,162	0.56%	631,550	0.30%	-	-	政治大學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執行副總裁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長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長 台灣期貨交易所監察人	-	註 3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文柱	男	104/10/01	260,690	0.12%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華南期貨總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執行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采	男	95/11/01	131,206	0.06%	-	-	-	-	佛羅里達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副總裁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執行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毛振華	男	94/09/06	110,394	0.05%	-	-	-	-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康和期貨協理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執行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繼政	男	108/01/02	60,000	0.03%	-	-	-	-	美國伊利諾理工學院-財務工程系 碩士 國信證券(深圳)衍生品業務部 總經理	無	-	-
資深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友文	男	108/01/02	-	-	-	-	-	-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國信證券(深圳)衍生品業務部 副總經理	無	-	-
資深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夏煥庭		109/02/03	-	-	-	-	-	-	淡江大學金融碩士 元大期貨專案副總經理	無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睿玲	女	100/12/28	115,715	0.05%	-	-	-	-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系 元富期貨業務副總	無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維本	男	103/04/01	70,292	0.03%	-	-	-	-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營運所碩士 永豐期貨業務經理	無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許振宗	男	92/06/23	-	-	-	-	-	-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群益金鼎副總裁	無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楊耀宇	男	106/04/06	-	-	-	-	-	-	臺灣大學財金系碩士 商業週刊編輯部顧問	無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績慶	男	94/01/01	37,830	0.02%	-	-	-	-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富期貨副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麗娟	女	95/06/01	82,118	0.04%	-	-	-	-	靜宜大學商學系 寶來曼氏期貨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威廷	男	98/08/01	155,573	0.07%	-	-	-	-	元智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系 永豐期貨副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孝謙	男	99/06/10	78,402	0.04%	-	-	-	-	加州拉文大學企管碩士 摩根大通證券協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宗維	男	103/07/14	45,000	0.02%	-	-	-	-	紐約哥倫比亞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凱基證券業務協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彭健城	男	101/07/02	1,300	0.0%	-	-	-	-	中興大學財金所 統一期貨協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郭淑貞	女	102/01/01	55,000	0.03%	-	-	-	-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系 新際期貨協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范振鴻	男	104/10/01	-	-	-	-	-	-	紐約市立大學財務金融EMBA 統一證券業務協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卓正剛	男	105/04/01	-	-	-	-	-	-	台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群益證券(香港)公司業務經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何卓逸	男	105/08/01	59,043	0.03%	-	-	-	-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賞管所 巴克萊資本證券協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宗裕	男	107/04/01	35,000	0.02%	-	-	-	-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鐘正皇	男	107/04/02	6,000	0.00%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博士 國票證券風險管理室經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朱旭	男	108/01/02	-	-	-	-	-	-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國信證券(深圳)衍生品業務部 副總監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楊世壯	男	108/01/02	-	-	-	-	-	-	臺灣大學-物理系碩士 國票證券 新金融商品部協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慶明	男	108/01/02	-	-	-	-	-	-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系 國信證券(深圳)衍生品業務部 副總監	無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 註 (註 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培倫	男	108/02/11	-	-	-	-	-	-	美國 Long Island University MBA 富邦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協理	中華民國	練靜蓮	女	92/05/02	43,300	0.02%	-	-	-	-	淡江大學統計系 元大京華期貨副理	無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端剛	男	108/10/21	-	-	-	-	-	-	美國波士頓大學銀行金融法碩士 國泰投信/國泰世華銀行副理	無	-	-
經理	中華民國	黃國榮	男	101/06/01	23,064	0.01%	-	-	-	-	清華大學經濟系學士 群益期貨經理事業副理	無	-	-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林致彬	男	108/04/01	-	-	-	-	-	-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 日盛期貨顧問事業部研究員	無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張麗嬌	女	104/10/01	18,000	0.01%	-	-	-	-	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EMBA 康和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林秀珠	女	106/04/01	20,000	0.01%	-	-	-	-	實踐大學銀行保險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曹淑惠	女	104/12/29	58,774	0.03%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 群益期貨副理	無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劉寶華	男	104/04/01	37,400	0.02%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金鼎期貨經理	無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尤柏亮	男	108/09/16	-	-	-	-	-	-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宏鑑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	-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張穆旻	男	107/04/01	4,800	0.00%	-	-	-	-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群益期貨業務協理	無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孫天山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長，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需求，以確實執行董事會決策事項。

(四)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	-	-	-	4,753	4,753	240	240	-	-	-	-	-	-	-	-	-	-	-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5,807	5,807	72	72	-	-	40	4,702	1,153	1,153	-	-	-	-	-	-	-	-	-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	-	-	-	-	-	35	35	-	-	-	-	-	-	-	-	-	-	24,812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	-	-	-	-	-	155	155	-	-	-	-	-	-	-	-	-	-	4,330
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	-	-	-	-	1,584	1,584	155	155	-	-	-	-	-	-	-	-	-	-	-
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	-	-	-	-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許嘉棟	480	480	-	-	792	792	90	90	-	-	-	-	-	-	-	-	-	-	4,95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480	480	-	-	792	792	90	90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陳國泰	480	480	-	-	792	792	60	60	-	-	-	-	-	-	-	-	-	-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除董事會應負職責外，另部份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務。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及酬勞之決定，係依公司法及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納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及公司營運績效等因素並於公司章程明訂之，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註：給付司機報酬1,238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本公司(註8)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閩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許嘉棟、陳國泰	閩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許嘉棟、陳國泰	閩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許嘉棟、陳國泰	閩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陳國泰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許嘉棟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金。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填列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本公司自民國104年5月20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薪酬等資訊。

(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	孫天山	20,467	20,467	938	938	19,335	19,335	1,210	0	1,210	0	6.99%	6.99%	無
總經理	李文柱													
專門委員	許振宗													
專門委員	楊耀宇													
專門委員	曾文俊(註)													
執行副總	陳文采	20,467	20,467	938	938	19,335	19,335	1,210	0	1,210	0	6.99%	6.99%	無
執行副總	毛振華													
執行副總	林繼政													
資深副總	何友文													
資深副總	夏煥庭(註)													
副總經理	楊睿玲	20,467	20,467	938	938	19,335	19,335	1,210	0	1,210	0	6.99%	6.99%	無
副總經理	黃維本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曾文俊108/04/01退休生效、夏煥庭108/03/11離職生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孫天山、曾文俊	孫天山、曾文俊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楊耀宇	楊耀宇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許振宗、黃維本、夏煥庭、何友文	許振宗、黃維本、夏煥庭、何友文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文采、林繼政	陳文采、林繼政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文柱、毛振華、楊睿玲	李文柱、毛振華、楊睿玲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2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七)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策略長	孫天山	0	4,357	4,357	0.73%
	總經理	李文柱				
	執行副總經理	陳文采				
	執行副總經理	毛振華				
	執行副總經理	林繼政				
	資深副總經理	夏煥庭				
	資深副總經理	何友文				
	副總經理	楊睿玲				
	副總經理	黃維本				
	專門委員	楊耀宇				
	專門委員	許振宗				
	資深協理	林麗娟				
	資深協理	郭淑貞				
	資深協理	卓正剛				
	資深協理	彭健城				
	資深協理	許績慶				
	資深協理	陳威廷				
	資深協理	林孝謙				
	資深協理	范振鴻				
	資深協理	李宗維				
	協理	練靜蓮				
	協理	鐘正皇				
	協理	何卓逸				
	協理	陳宗裕				
	協理	黃培倫				
	協理	朱旭				
	協理	林慶明				
	協理	楊世壯				
	資深經理	李端剛				
	經理	黃國榮				
	資深副理	林致彬				
	高級專員	張麗嬌				
	高級專員	林秀珠				
	高級專員	劉寶華				
	高級專員	張穆旻				
	高級專員	曹淑惠				
	高級專員	尤柏亮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財務部門主管(5)會計部門主管(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八)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資訊：

單位：仟元；%

項目		108 年		107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酬金總額	18,051	22,713	34,030	38,667
	占稅後純益比例%	3.01%	3.79%	4.07%	4.6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酬金總額	41,950	41,950	46,253	46,253
	占稅後純益比例%	6.99%	6.99%	5.54%	5.5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政策、標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按實際出席情形支領車馬費。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部份係依職能及一般薪資水準，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資、獎金等報酬給予的監督事宜。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考量部門損益對全公司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長議定，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本公司對未來風險之管控，必要時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進行內部控制，以防止錯誤發生，每年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面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8年)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7	0	100%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6	0	86%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劉敬村	6	0	86%	
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怡慧	6	0	86%	
獨立董事	許嘉棟	7	0	100%	109年1月2日 辭任
獨立董事	莊志成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國泰	7	0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決議情形
第八屆第 7 次 108.1.28	案由：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節慶獎金發放案 -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修正後通過
第八屆第 9 次 108.5.13	案由：107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意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07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 各位董事及獨立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逐一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 10 次 108.8.29	案由：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期貨交易全權委託業務推廣合作 •王濬智董事、許嘉棟獨立董事、劉敬村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08 年上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 12 次 108.11.11	案由：108 年度年終獎金以二個月本薪為基數建議案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許嘉棟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將於109年底前完成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作業。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另亦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二)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三)本公司為促進各董事具備公司治理相關能力，並視實務需要持續推薦適當進修課程予董事參考。
- (四)本公司每年辦理員工考核作業確認深具潛力的同仁，各部門依員工考績及職位接班規劃提報員工晉升建議名單，由董事會核定經理級以上主管之晉升名單。
- (五)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主機機關規定應公告事項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獨立董事上課、出席情形及酬勞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出（列）席率，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三位成員資格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許嘉棟獨立董事於109年1月2日起辭任，本公司將於最近期股東會補選之。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等公司規章、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8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許嘉棟	5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莊志成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國泰	5	0	100%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 會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8次 108.3.27	•107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第二屆第4次 108.3.18 審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9次 108.5.13	•歷年勞務費用支付情形與訂定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分析標準之專案報告	第二屆第5次 108.5.13 修正改善方案為「每月單項目營業費用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在20%以上且金額超過新台幣500萬元，應於主管月會進行差異分析報告，並配合每季財務季報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時特別說明」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10次 108.8.29	•本公司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108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108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二屆第6次 108.8.13 審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12次 108.11.11	•本公司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109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之報價 •109年度稽核計劃	第二屆第7次 108.10.29 審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 •明年度稽核計畫提案時，將分公司與子公司查核項目強化補充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13次 108.11.28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擬辦理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第二屆第8次 108.11.18 審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1. 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完成並經公司經理人核閱完畢後，將內部稽核報告影本交付予獨立董事核閱。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季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違規缺失及改善處理情形報告，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3. 獨立董事若對內部稽核報告內容或其他稽核業務有問題以及建議事項時，會與稽核主管直接透過電話溝通；並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當面溝通或交換意見。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1. 本公司定期每半年於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審查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時，財務主管、簽證會計師出席審計委員會，說明查核公司財務報表過程、範圍事項及相關法規更新情形，並與獨立董事充分相互討論。簽證會計師亦出席董事會，與各董事進行說明與溝通。108年會計師出席108/3/18、108/8/13審計委員會，108/3/27、108/8/29董事會，列席說明按照審計準則的規範做查核，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108/6/13由簽證會計師鍾丹丹、李逢暉會計師與三位獨立董事進行座談會。
2. 獨立董事若對財務報告內容或其他財務有問題及建議事項時，可與財務主管直接透過電話溝通，或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當面溝通討論或交換意見。

(三)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全體三位成員資格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 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	✓	✓	✓	✓	✓	✓	✓	✓	✓	✓	✓	1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陳國泰	✓			✓	✓	✓	✓	✓	✓	✓	✓	✓	✓	0	109年1月10日 新任
委員	李伸一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許嘉棟	✓		✓	✓	✓	✓	✓	✓	✓	✓	-	✓	✓	0	109年1月 2日 辭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10 日至 110 年 5 月 23 日
最近年度(108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許嘉棟	6	0	86%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莊志成	7	0	100%	
委員	李伸一	7	0	100%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最近年度之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決議/處理情形	出席 委員
第四屆第4次 108.1.24	案由：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考績評核結果案 •本案經總經理說明且列席主管迴避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後通過，請送董事會核備 案由：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本案經總經理說明且列席主管迴避後，本案經主席徵詢各委員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 •本案經列席主管說明後及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修正說明後通過 案由：證券自營部部主管黃培倫聘用其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各委員意見後通過，請送董事會討論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第四屆第5次 108.3.18	案由：修正「法人部門業績獎金發放準則」 •本案經主席及全體委員討論後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顧問事業部及自營部主管晉升異動相關薪酬案 •本案經修正案由並增列說明 3，主席徵詢各委員意見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級以上主管晉升建議其薪酬案 •本案經修正案由並修正說明 2，主席徵詢各委員意見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案經陳執行副總文采補充說明近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發放比率並增列說明 2 及附件四後通過。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第四屆第6次 108.4.26	案由：修訂本公司造市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意見後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薪資調整建議案 •本案經李總經理說明及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現金)發放案 •本案列席主管迴避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本案除莊獨立董事及許獨立董事酬勞金額，其餘董事酬勞金經許嘉棟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 •本案有關莊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乙節，經莊獨立董事迴避，主席徵詢在場委員同意後通過。 •本案有關許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乙節，經許獨立董事迴避，由李伸一委員擔任代理主席後，經主席徵詢在場委員同意後通過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第四屆第7次 108.8.13	案由：有關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異動，其相關薪酬案 •本案經討論通過，送董事會審議，並於 108 年 9 月 16 日 生效 案由：有關辦理外幣保證金銷售與轉介獎金試行專案相關事宜 •本案經列席主管充分說明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意見後通過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案由：證券自營部擬申請免除計算上年度獎金計算基礎損失金額 • 本案經列席主管充分說明後，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意見後修正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8 年上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 • 本案經列席主管說明、迴避後，全體委員討論，建議修改說明後通過	
第四屆第 8 次 108.9.18	案由：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副主管聘用之薪酬案 • 本案經列席主管報告並修正說明段後通過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第四屆第 9 次 108.10.29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年終獎金以二個月本薪為基數建議案 •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無異議後通過	許嘉棟 莊志成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0 次 108.12.30	案由：自營部部級主管、自營部交易一處處主管聘用之薪酬案 • 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委員無異議後通過 案由：直銷業務獎金準則修訂案 • 本案修正說明段 2、3 點條文及修訂總說明後，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委員無異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 本案經列席主管迴避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委員意見有關孫董事長考績維持優等，餘 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 本案經列席主管迴避後，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後通過	莊志成 李伸一 (許嘉棟) (請假)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organization.asp?xy=15&xt=1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由管理部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公司網站並設有「投資人關係聯繫窗口」專區，亦有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法令遵循暨法務室等各單位提供各利害關係人進行聯繫及處理各項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每月持股申報確認作業，以掌握股東持股及名單。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為法人者之主要股東名單皆據實揭露於年報中。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依資訊系統差異化來達成風險控管及建立防火牆機制並執行之。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其餘爰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人開戶從事期貨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人開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管理暨信用交易帳戶開戶及交易作業辦法」以規範內部人等交易情事。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所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參考範例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本公司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考量，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其中3位獨立董事，現任董事於107年5月股東常會選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等。每年規劃安排董事、負責公司治理事務主管人員參加相關進修課程，並申報進修情形。 法律暨法務室主管資深協理負責提供董事與經營公司有關於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並負責督導召開審計委員會之相關事務。稽核室主管負責督導內控內稽制度之訂定及有效執行。 108年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重點如下： 董事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21-P2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22-P2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24-P27。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請參閱本年報P39-P4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客戶服務中心，其聯繫窗口及聯絡方式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提供各項意見；另公司網站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我們致力創造利害關係人的最大利益，並保持良好暢通且多元的溝通管道，發掘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 • 發言人：李文柱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e-mail: marklee@futures.capital.com.tw • 代理發言人：陳文采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e-mail: dan_chan@futures.capital.com.tw • 群益客戶服務中心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 群益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查閱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default.asp?xy=1&xt=1 (二)本公司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揭露於主管機關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1.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 https://www.capital.com.tw/en_V7/futures/aboutfutures.aspx 2. 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等相關作業，均有各相關部門各司其職。 3. 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於公司網站揭露其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提供投資人便利的溝通管道。 4.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資訊及錄影檔案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需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查核及核閱，委任會計師對合併公司出具查核意見前，需針對合併公司所有組成個體(含國內外所有子公司)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但基於會計師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需要足夠時間，故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有審計實務上之困難，但目前公司仍積極與會計師討論審計時程的安排，以符合公司治理之需求。		√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對保障客戶權益之作業，均有明確遵行之規範，有關客戶權益，申訴處理等事件，均有專責之稽核及法務人員負責辦理。 (八)本公司每年辦理各階段主管教育訓練課程，培養決策判斷、經營管理能力。每年員工考核作業確認真具潛力的同仁，各部門依員工考績及職位接班規劃提報員工晉升建議名單，由董事會核定經理級以上主管之晉升名單。 公司目前除總經理之外，有三位執行副總，分別負責督導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管理業務、自營造市交易業務。 (九)群益金融集團每年皆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			依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之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五大類項目逐漸進步提升。 1. 公司章程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會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並將董事選任方式全面改採候選人提名制。 2. 108年股東常會採用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 108年股東會：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及年報、3位董事出席(含2位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電子投票、逐案議決，並將每項議案之結果於會後當日輸入資訊申報系統。 4.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3席委員，其中2席獨立董事)。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 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一、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皆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員工遵循及利害關係人查詢。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另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就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進行永續發展重大議題之風險評估，發展妥適的風險管理措施，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	V		二、本公司由總經理負責督導訂定及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範疇之相關事項，管理部為協助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單位，主要職掌事項為訂定及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階段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制度及管理方針，並負責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本公司各項政策，皆以公司治理、服務客戶、員工關懷、社會服務與維護環境永續發展等原則訂定之，以促進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並每年定期（108年3月27日、109年3月26日）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劃及實施成效，請參閱本報P35-P39。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員工獎勵之公平性與合理性。每年連結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物價指數、員工個人績效,作為年度調薪與發放節慶及年終獎金之依據。 (三)公司定期檢視員工工作環境,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定期檢視員工工作環境,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請參閱本報P72-P73。 (四)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本公司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劃全方位的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及個人職涯發展雙贏效益。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及邀請專家學者至本公司舉辦金融專題演講。辦理群益金融大學,做為公司內部培育中堅幹部的搖籃。另透過全省視訊會議及廣播連線之方式密集辦理營業人員訓練,以提昇營業同仁之專業素質及技能,同時為強化學習效果,製作多項e-learning訓練課程,運用各項e化系統,讓同仁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為鼓勵同仁取得相關金融證照,訂定各項專業考試獎勵、證照考試報名費補助相關辦法。 (五)依本公司「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之宣傳資料製作、散發公布管理辦法」之規定,於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於對外使用宣傳資料及廣告前,皆應檢附相關內容,經主管審核,確認內容無不當、不實陳述、誤導投資人、違反相關法令規定之情事後,於核准後始得使用。 本公司訂有「消費爭議處理準則」、「公平待客準則」及「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業務單位訂有瞭解客戶評估、客戶權益保障、業務人員標準作業等各類程序或辦法。為了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有效溝通與申訴管道。 客服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電子郵件:cs@capital.com.tw 臨櫃受理:本公司各營業單位 (六)本公司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工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藉此督促各合作供應商共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審慎評估各類新舊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以做為是否合作之重要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訂有「消費爭議處理準則」、「公平待客準則」及「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業務單位訂有瞭解客戶評估、客戶權益保障、業務人員標準作業等各類程序或辦法。為了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有效溝通與申訴管道。 客服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電子郵件:cs@capital.com.tw 臨櫃受理:本公司各營業單位 (六)本公司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工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藉此督促各合作供應商共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審慎評估各類新舊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以做為是否合作之重要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消費爭議處理準則」、「公平待客準則」及「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業務單位訂有瞭解客戶評估、客戶權益保障、業務人員標準作業等各類程序或辦法。為了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有效溝通與申訴管道。 客服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電子郵件:cs@capital.com.tw 臨櫃受理:本公司各營業單位 (六)本公司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工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藉此督促各合作供應商共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審慎評估各類新舊供應商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以做為是否合作之重要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尚未由驗證機構查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謹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運作上並無重大差異之處。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不定期參與並贊助學術研討會及社會慈善活動。同時，為響應社會公益以及善盡公民責任。另外，配合捐血中心，發起全體員工捐血救血荒活動，以回饋社會，並與社福團體合作募捐幫助偏鄉學童。未來本公司仍將企劃一系列慈善、教育、醫療等公益活動來回饋社會。			
2. 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關懷人權與平衡職場與生活，實施育嬰留職停薪，提供家庭照顧假、生理假等，並提供旅遊補助及健康檢查等。			
3.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發布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閱；利害關係人並可透過電話、公司網站或電子郵件表達關係事項，公司將專案處理回覆。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108年度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表與實施成效

利害關係人	108年度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員工	一、舉辦投資理財講座/教育訓練	一、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劃全方位的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及個人職涯發展雙贏效益。 • 108年2月25日舉辦「音樂分享會」邀請黃書紳先生演奏。 • 108年5月2日舉辦「剖析中美貿易戰爭的虛實」由法學博士陳松興博士主講。 • 108年6月13日舉辦「台灣產業脫胎換骨的賽局」由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黃日燦律師主講。 • 108年6月13日舉辦「讓 PressPlay 共同創辦人告訴你知識付費的未來！」。 • 108年7月11日舉辦「證券交易相關規定及處理方式教育訓練」。 • 108年8月15日舉辦「文字，影像的魔術師」。 • 108年9月19日舉辦「製作影片的大小事」。 • 108年9月27日舉辦「瘋狂玩彩繪」同樂活動，讓心底的藝術家奔馳吧！ • 108年10月28日舉辦「談判技巧」由劉必榮博士主講。 • 108年11月6日舉辦「網紅特色分析」。 • 108年11、12月舉辦「主管幫幫忙」教育訓練課程。

利害關係人	108年度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二、群益金融大學培訓人才 三、舉辦健康職場系列活動	二、群益金融集團舉辦群益金融大學培訓人才：舉辦期間108年8月6日~108年11月20日、學員人數：31人。 三、舉辦健康職場系列活動。 • 聘請特約醫師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 第一季健康諮詢，無人諮詢；第二季健康諮詢，6位同仁諮詢。 - 第三季健康諮詢，14位同仁諮詢；第四季健康諮詢，15位同仁諮詢。 • 體育性活動推廣：租用每周五 18:30~20:30 台北和平籃球館，提供同仁籃球運動。 • 健康飲食：於公司內部網站，提供健康盒餐資訊。 • 建構無菸辦公環境：宣導「菸害防制法重要規定」及公告本公司菸害及嚼食檳榔防制處理措施。 • 本公司訂定有「因人因性危害及不法侵害預防計劃」、「異常負荷促發疾病預防措施」，並依計劃執行相關作業。 四、除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外，並與聯安診所簽約提供員工優惠健康檢查方案。 五、員工團體保險。 • 公司為每位同仁加保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 • 為照顧員工及其家屬，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 六、108 年度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已補助內容： • 旅遊補助請領:222人，補助金額合計:1,442,612元。 • 結婚補助請領:2人，補助金額合計: 6,000元。 • 生育補助請領:5人，補助金額合計:15,000元。 • 住院補助請領:4人，補助金額合計:30,000元。 • 喪葬補助請領:1人，補助金額合計:5,000 元。 獲得由1111人力銀行所舉辦「2019幸福企業大賞-服務業票選活動」-「投資理財」類企業員工幸福感最高。
客戶及投資人	一、舉辦各項投資理財說明會、交易競賽及行銷方案	一、定期與彈性配合通路舉辦，配合投資人需求及其產品熟識程度，區分課程難易度及不同主題。舉辦各項交易競賽及行銷方案：舉辦各項大型投理說明會與精緻型專業講座 • 108年群益新春不打烊 (108/01/30-108/02/10) • 108年群益贏家名人堂 (108/04/01-108/12/31) • 群益期貨外匯新力軍(108年5~8月) • 「全球交易大賽-人機對決」冠軍贏家獲利秘訣大公開！(108/1/28) • 陸股 ETF 反敗為勝專案！(108/2/26) • 贏家論壇 - 2019全球市場大波動？！(108/3/12) • 陸股投資術！！群益首席經濟學家 vs. 獨孤求敗(108/3/26) • 策略大師選股！(108/4/24)

利害關係人	108年度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二、舉辦群益公益關懷投資講座 三、推廣電子交易平台	● 美國降息?! 搶油! 搶金! 搶糧食! (108/7/10) ● 海外期貨致勝秘訣 (108/9/17) ● 「天王駕到! 大師對談!」錯過這次再等10年! 1081004 ● 自營操盤培訓營 (108/11/2-108/11/3) ● 全球論壇 - VIX 懶人投資術! (108/11/11、108/12/10) ● 三大名師一次掌握5G行動大未來 (108/12/23) 二、舉辦群益公益關懷投資講座 群益金融集團與工商時報文化基金會、中國時報...等單位合作舉行「富足常樂，安心到老」系列講座共4場，合計參加人數1,210人。 三、推廣電子交易平台： ● 群益推出的智能理財夥計-「GOODi」為國內第一位以AI為藍圖打造的「複合型理財機器人」。目標在整合群益金融集團所有投資帳戶可供查詢，更已納入【群益一戶通】功能，交易帳務一路通。並依據使用者體驗調整操作介面，完全免學習就可上手。GOODi提供客戶一個主動學習的平台，目標成為客戶最信賴的智能理財夥伴。客戶可即時關注理財新聞、財報公布、除權息、股東會等資訊，並透過與GOODi交談，即能取得快速精準的解答。 ● 預計2020年開始提供群益LINE@下單、智選贏家下單，同時提供群益API於策盟進行深度合作。 ● 群益設有客戶服務中心，致力於電子交易之服務與推廣，提供App、Web線上自助服務檢核機制後，人工作業頻率降低，讓珍貴之人力資源轉往客戶體驗、介面設計、專案建置與智能服務方面發展。 四、持續推動「環保愛地球、幸福過生活」對帳單電子化活動 ● 108年期貨開戶數19,753戶，線上開戶數5,086戶，比率達26%。 ● 108年期貨交易戶數25,155戶，其中電子交易戶數24,158戶，電子交易戶比率達96%。 ● 提供客戶全商品電子對帳單，透過行銷活動持續推廣各電子對帳單，減少紙張使用，有效減少列印之紙張及油墨等耗材，降低郵寄時因交通運輸所產生之成本及污染。 ● 提供客戶使用Web及APP各種開戶、加開、交易、帳務、出入金、研究報告功能，並透過官網與Youtube雙管道上架教學短片廣宣推廣，落實交易全面電子化，除可朝無紙化之目標前進並減少客臨櫃辦理所需交通及時間成本，推動節能減碳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股東	一、每年定期舉辦股東常會 二、利用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司網站向股東做完整的資訊揭露 三、董事進修情形	一、108年股東常會於108年5月30日舉辦。 二、每年定期於6月底前出版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及公司網站。 三、公司董事共7位(包含3位獨立董事)，108年共進修37小時，考量各董事與員工之專業能力，選擇涵蓋各種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企業倫理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等相關課程。

利害關係人	108年度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誠信經營	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落實誠信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 群益期貨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 運用各項 e 化系統對員工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 另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並於109年3月26日第八屆第16次董事會進行報告。
社會及社區服務	一、社會公益活動及捐贈 二、群益愛閱讀系列活動 三、舉辦捐血活動	一、社會公益活動及捐贈 • 108年7月17日贊助參加麥當勞之家基金會「主廚到你家」活動，由同仁當志工參與製作晚餐並共膳。 • 公益捐贈：「門諾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10萬元、「台中私立信望愛智能發展中心」10萬元、「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10萬元、「金融治理與法令遵循學會」75萬元、「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500萬元。 二、群益金融集團捐款認養偏鄉小學：提升台灣偏鄉教育，縮短城鄉資源差距。 • 108年共計捐款9所小學，宜蘭金洋國小、新北市龜山國小、新北市大成國小、新竹縣尖石國小、苗栗縣象鼻國小、南投縣秀峰國小、嘉義縣隙頂國小、台南市瑞峰國小、屏東縣高士國小。 • 108年03月於宜蘭縣金洋國小舉辦「群益愛閱讀」啟動儀式，宣示今年捐贈範圍將由北台灣擴及全台，遍布北中南共九所小學，由各地分公司認養擔任志工，鼓勵學童閱讀，希望能拋磚引玉，引起社會共鳴，共同來關心偏鄉教育。 • 108年04月邀請新北市共計約兩百名國小學童走出偏鄉，來到中正紀念堂進行城市閱讀之旅，參觀吉卜力動畫手稿展，讓孩童近距離感受世界知名動畫的手稿作品，一窺龍貓等知名動畫的創作過程。 • 108年12月特別選在聖誕前夕，邀請南投縣秀峰小學全校師生進台中市區參訪道禾六藝文化館、科學博物館，除了帶領孩童增廣見聞，體驗城市的不同風貌外，送給每位小朋友耶誕閱讀好禮，讓現場小朋友欣喜若狂，感受群益滿滿的關懷。 三、群益金融集團「群起獻愛心 傳遞幸福公益」捐血公益活動，今年正式邁入第12年，完成23場次，本次活動募集血袋突破活動目標1,500袋。
環境保護	一、推動節能減碳政策，降低水電使用量	一、推動節能減碳政策，降低水電及油料使用量。 • 辦公室照明多採用節能燈具及防止炫光之燈照或格柵，提升室內照明效率。 • 採辦公室分區控管電燈開關，隨手關閉不須使用之照明。 • 區域辦公室設有空調控制設定，並為提升空調冷房效率，於天花板裝設空氣循環扇，由改善風量以達室溫求，並提高改善室內空氣質量，減少能源耗損。 • 增設小型空調主機離峰時替代大型主調主機。 • 並定期請廠商清潔保養冷氣空調系統，以提高冷房效果並維持機械使用年限。 • 加強宣導各項節水措施，珍惜水資源。 • 飲水機設置時間控制，下班或假日時間關閉。

利害關係人	108年度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二、優先採用具環保標章廠商產品 三、推廣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	• 推動作業流程電子化，以節省紙張使用。 • 公司內部進行網路公布公告各項訊息並以電子簽核取代紙本簽核。 二、優先考量綠色採購，採用具環保標章廠商產品。公司裝潢工程材料使用綠建材產品。 三、推廣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 已落實公司內部資源回收並進行資源分類；回收破粉盒均交由專業廠商回收處理，避免造成污染及資源浪費。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106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108年8月29日修訂)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亦實施員工誠實保證保險制度，依據員工經辦業務種類分級投保。其承保範圍包含員工強盜、搶奪、竊盜、詐欺、侵占或其他不法行為，所造成公司財務上之損失。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針對各項不誠信行為訂有規範與處理程序，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僱。 本公司定期評估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相關規範亦配合內外部法規變動進行檢討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	V		(一)本公司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聲明及保密合約等相關之誠信行為條款，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相關誠信行為條款，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解除契約。 (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本公司由總經理督導，由管理部、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及各部門主管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每年定期對公司履行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進行檢視，並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負責人員及業務員兼任職務管理辦法」；本公司董事對於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予以迴避，相關情事皆記載於當次會議議事錄；同仁執行業務時，發現可能與其自身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除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部門主管與本公司專責單位，部門主管並提供適當指導。 (四)本公司依「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各業別之標準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及業務需求，已設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本公司108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已於107年11月12日第八屆第5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稽核單位落實執行。 108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稽核單位將另案查核防範方案之遵循情形，並將查核結果揭露於稽核報告。 (五)本公司108年度辦理暨宣導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如下：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課程主題 2019年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2019年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內線交易相關法令宣導 2019年第4季內線交易暨短線交易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2019年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課程 2019年第3季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公平待客準則法令宣導 2019年第一季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個人資料保護法暨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宣導及測驗 個人資料保護法令宣導教育訓練課程 資安宣導_如何防範加密勒索軟體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tr><th>課程主題</th><th>課程時數</th><th>參加人次</th></tr><tr><td>2019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td><td>1</td><td>215</td></tr><tr><td>2019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td><td>1</td><td>119</td></tr><tr><td>2019年營業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宣導及測驗</td><td>1</td><td>148</td></tr><tr><td>2019上半年證券法令宣導</td><td>1</td><td>195</td></tr><tr><td>2019年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法令宣導</td><td>1</td><td>207</td></tr><tr><td>2019年第2季期貨業務員之禁止規定、誠信經營暨檢舉制度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td><td>3</td><td>263</td></tr><tr><td>2019年業務紛爭處理準則</td><td>1</td><td>190</td></tr></table>	課程主題	課程時數	參加人次	2019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215	2019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1	119	2019年營業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宣導及測驗	1	148	2019上半年證券法令宣導	1	195	2019年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法令宣導	1	207	2019年第2季期貨業務員之禁止規定、誠信經營暨檢舉制度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3	263	2019年業務紛爭處理準則	1	190	
課程主題	課程時數	參加人次																									
2019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1	215																									
2019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1	119																									
2019年營業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宣導及測驗	1	148																									
2019上半年證券法令宣導	1	195																									
2019年證券從業人員禁止之行為法令宣導	1	207																									
2019年第2季期貨業務員之禁止規定、誠信經營暨檢舉制度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3	263																									
2019年業務紛爭處理準則	1	190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群益金融集團97年3月17日訂定「員工意見信箱使用要點」，104年9月2日修訂，新增員工意見信箱之專責單位為稽核室及執行流程等。 ※本公司108年度無員工申訴案件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鼓勵舉發不法案件，於107年11月12日第八屆第5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制度施行準則」，由稽核室擔任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檢舉人得以下列管道舉報： 專線電話及電子郵件：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之檢舉專線、電子信箱。 書面信件收件地址：本公司所在地。 書面信件收件人：檢舉制度受理單位。 ※本公司108年度無檢舉案件。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之「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於任何人發現本公司內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提出檢舉。受理之案件類型：犯罪行為、舞弊行為及違反法令情事。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為本公司稽核室。 本公司對檢舉人應為下列之保護： (1)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2)若有違反保密原則者，經查屬實應送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並依本公司相關工作規則辦理。 檢舉事項經查證屬實者，斟酌其對公司治理之貢獻，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已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章：「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並於「群益金融學苑-雲端學習系統」放置相關誠信經營課程及測驗。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Worker_group/worker_opinion.asp?xy=15&xt=6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運作及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檢討修正誠信經營相關規定內容，並透過本公司內部網站了解目前最新修訂情形，提供投資人及公司同仁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中。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organization_1.asp?xy=15&xt=0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44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期貨公會108年1月2日來函業務員余宗任於傳播媒體對委任人以外之不特定人從事期貨分析，處本公司警告。

改善情形：本公司知悉此事時已要求業務員在未取得期貨交易分析人員資格前不得受訪於任何傳播媒體。該員已於107年11月離職。

2.本公司107年支付 True Partner 集團之諮詢顧問費未就預算執行重大變化做成 差異分析報告，且對預算數大幅增加且金額重大之情事無設計相關有效管理措施。另107年1、2月績效獎金及諮詢顧問費應確實依據相關規範估列費用金額。期交所108年4月29日核本公司違反業務規則第21條第3項，處違約金六萬元，並請本公司注意改善。

改善情形：(1)本公司擬具改善措施，以及歷年來與 True Partner 集團諮詢顧問合約情形與費用支付等提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併同函報期交所轉送金管會。

(2)108年6至12月份預算管理及費用估列作業，單一項目營業費用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在20%以上且超過新台幣500萬元者，已作成差異分析報告，並配合每季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說明；另上開期間之變動前5大估列費用均符合公司規範且未發現異常情事。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6日



-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註1}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期貨交易法一百一十五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本公司107年支付TP集團之諮詢顧問費未就預算執行重大變化做成差異分析報告，且對預算數大幅增加且金額重大之情事無設計相關有效管理措施。另107年1、2月績效獎金及2月諮詢顧問費未依據相關規範估列費用金額。	1. 已提具改善計畫，以及歷年來與TP集團諮詢顧問合約情形與費用支付等已提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報告，併同函報期交所轉送金管會。 2. 108年6至12月份預算管理及費用估列作業，單一項目營業費用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在20%以上且超過新台幣500萬元者，已作成差異分析報告，並於每季彙總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說明。	已改善
業務員余員於傳播媒體對委任人以外之不特定人從事期貨分析。	已請業務員確實注意改善。	已改善
業務員連員及林員於PTT張貼手續費及未申報之廣宣。	已請業務員確實注意改善。	已改善
業務員林員部落格貼文文字違反公會「不得為不實陳述…」之規定。	已請業務員確實注意改善。	已改善
台中分公司業務員林員之業務人員登記作業誤登錄於總公司。	已更正登錄於台中分公司。 並請辦理登記作業人員確實注意改善。	已改善
本公司上傳108年4月份內部人股權變動事後申報資料有三位內部人之未成年子女資料有延遲辦理申報之情事。	管理部於108年5月14日收到股務代理通知後 E-mail 再次提醒各位主管(符合內部人規定者)務必遵守內部人申報規定。	已改善

註：1. 當年度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24萬元(含)以上之處分應一併揭露於內控聲明書。

2. 當年度其餘處分(含自律組織、周邊單位)應一併揭露於內控聲明書附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8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1.開會時間：108年5月30日（星期四）十時三十分整

2.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3.承認事項決議與執行情形

案由	表決結果/決議	執行情形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表決結果：承認之表決權數為112,799,15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08,909,041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7.73%;反對之表決權數為194,344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94,344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2,422,51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832,480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依股東常會決議辦理並公告之。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表決結果：承認之表決權數為112,944,99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09,054,878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7.85%;反對之表決權數為225,02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225,028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2,245,98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655,959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依股東常會決議完成分派，現金股利3.4元。 除息基準日：107年6月30日 股利發放日：107年7月26日

4.討論事項決議與執行情形

案由	表決結果/決議	執行情形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為112,957,17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09,067,063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7.86%;反對之表決權數為278,10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278,101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2,180,731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590,701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正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運作。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第八屆 第7次 108.1.28	●訂定108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提案之相關事宜 ●本公司108年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修正本公司「業務核准權限表」 ●台中分公司曾文俊專門委員調任經理事業部 ●證券自營部部主管聘用案 ●本公司107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本公司107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本公司107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節慶獎金發放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8次 108.3.27	●107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107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聲明案 ●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 獨立董事：許嘉棟、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修正「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瞭解客戶與商品評估作業準則」 ●修正本公司「法人部門業績獎金發放準則」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案 ●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本公司顧問事業部及自營部主管晉升異動案 ●本公司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晉升建議案	莊志成、陳國泰 李怡慧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第八屆 第9次 108.5.13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修正本公司「造市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本公司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薪資調整案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劉敬村董事委託王濬智董事代理
第八屆 第10次 108.8.29	●本公司108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修正公司章程 ●修正「誠信經營守則」 ●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正本公司「業務核准權限表」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期貨交易全權委託業務推廣合作 ●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異動案 ●辦理外幣保證金銷售與轉介獎金試行專案相關事宜 ●證券自營部申請免除計算去年度獎金計算基礎損失金額 ●本公司108年上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11次 108.10.1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副主管聘用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12次 108.11.11	●本公司109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之報價 ●109年度稽核計劃 ●本公司108年度年終獎金以二個月本薪為基數建議案	董事：孫天山、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王濬智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第八屆 第13次 108.11.28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擬辦理一〇八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修正本公司暨期貨經理事業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政策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許嘉棟、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14次 109.1.10	●109年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修正「直銷業務獎金準則」 ●自營部部級主管、自營部交易一處處主管聘用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陳國泰
第八屆 第15次 109.2.17	●訂定本公司一〇八年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108年度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李怡慧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第八屆 第16次 109.3.26	●本公司108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修正「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修正「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受理專業投資人暨瞭解客戶與商品評估作業準則」 ●申請槓桿交易者差價契約之黃金、原油業務 ●修正本公司「組織規程」 ●管理部財務處獨立為財務部並規劃處級單位及主管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業務核准權限表」 ●槓桿交易部代部主管、業務部副主管、業務部業務一處主管異動案 ●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經理人異動案 ●調整管理部網路資訊處科級單位及主管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訂定109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之相關事宜 ●訂定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提案及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期間案 ●108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108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聲明案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案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級以上主管晉升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四)最近年度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時數
董事長 孫天山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全球反避稅趨勢下企業之因應對策	108/4/15	3
	台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108/11/6	3
董事 王睿智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東方領袖講座-城市治理與公司治理	108/9/18	2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東方領袖講座-美中貿易戰下之產業趨勢	108/10/15	2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從證券市場不法案例談董監事責任	108/11/21	3
董事 劉敬村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危機管理策略與案例解析	108/9/4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從問題企業探討財報的窗飾與舞弊	108/10/8	3
獨立董事 許嘉棟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的最後一道防線-董監事責任保險	108/4/12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最新公司法修正動向看公司治理、內部控制與董監責任之影響	108/4/26	3
獨立董事 莊志成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財報之編製、審查重點及解讀分析	108/3/20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金融犯罪與舞弊方險管理	108/9/19	3
獨立董事 陳國泰	台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108/11/21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鑑識會計」對於企業舞弊偵測之實務運作	108/12/18	3

職稱/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日期	時數
執行副總 毛振華	期貨公會	洗錢防制/打擊資恐法令解析及案例說明會從風險評估看 STR 可疑交易申報作業	108/3/27	3
	證基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8/5	12
副總經理 楊睿玲	創意市集 文化出版社	Evernote 子彈筆記術六小時實作演練班：一步步打造一個高效能任務管理系統	108/12/7	7
副總經理 黃維本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9/7 108/12/12	12
資深協理 卓正剛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10/19 108/12/16	12
資深協理 彭健城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10/5 108/10/19 108/12/14	18
資深協理 李宗維	證基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9/9	12
經理 黃國榮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7/25 108/8/12	12
資深協理 陳啟豪	期貨公會	新興科技資訊安全法令解析及案例說明會	108/5/15	3
協理 練靜蓮	期貨公會	新興科技資訊安全法令解析及案例說明會	108/5/15	3
	證基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8/9/9	12
資深協理 林麗娟	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08/8/8	12
	證基會	年度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08/12/12	6
資深協理 何卓逸	證券公會	資通安全人員在職訓練班	108/4/17	15
副理 劉百珊	期貨公會	洗錢防制/打擊資恐法令解析及案例說明會	108/8/29	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 鍾丹丹	1,940	-	-	-	52	52	108.01.01~ 108.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一)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或達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曾任職之期間：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註1)	姓 名	108年度		109年度(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及大股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0	0	20,187,169	0
董事長、董事代表人 及策略長	孫天山	-1,000	0	525,000	0
董事代表人	劉敬村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王濬智	0	0	0	0
法人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李怡慧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嘉棟(109.1.2辭任)	0	0	-	-
獨立董事	陳國泰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0	0	0	0
總經理	李文柱	-756	0	142,690	0
執行副總經理	陳文采	0	0	20,000	0

職 稱(註1)	姓 名	108年度		109年度(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執行副總經理	毛振華	-16,000	0	80,000	0
執行副總經理	林繼政	0	0	60,000	0
專門委員	許振宗	0	0	0	0
專門委員	楊耀宇	0	0	0	0
專門委員	曾文俊(108.4.1退休)	0	0	-	-
資深副總經理	夏煥庭	-33,00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何友文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睿玲	-5,000	0	55,000	0
副總經理	黃維本	-5,000	0	60,000	0
資深協理	林麗娟	0	0	0	0
資深協理	許績慶	0	0	30,000	0
資深協理	李宗維	0	0	23,000	0
資深協理	郭淑貞	0	0	0	0
資深協理	林孝謙	0	0	45,129	0
資深協理	彭健城	-2,000	0	0	0
資深協理	陳啟豪(108.9.16留停)	0	0	-	-
資深協理	陳威廷	0	0	72,765	0
資深協理	張林忠(108.3.1離職)	0	0	-	-
資深協理	范振鴻	0	0	0	0
資深協理	卓正剛	0	0	0	0
協理	何卓逸	0	0	42,543	0
協理	陳宗裕	0	0	35,000	0
協理	鐘正皇	0	0	6,000	0
協理	朱旭	0	0	0	0
協理	楊世壯	0	0	0	0
協理	林慶明	0	0	0	0
協理	黃培倫	0	0	0	0
協理	練靜蓮	0	0	0	0
資深經理	李端剛(108.10.21新任)	0	0	0	0
經理	黃國榮	0	0	3,000	0
資深副理	林致彬(108.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林秀珠	0	0	-2,000	0
高級專員	劉寶華	0	0	0	0
高級專員	張麗嬌	3,000	0	0	0
高級專員	曹淑惠	0	0	-15,000	0
高級專員	張穆旻	0	0	0	0
高級專員	尤柏亮(108.9.16新任)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不適用。

(二)股權轉移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截至109年4月21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119,370,014	56.72%	-	-	-	-	無	無	-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魯奐毅	4,836,434	2.30%	-	-	-	-	無	無	-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3,795,343	1.80%	-	-	-	-	無	無	-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大年	3,793,311	1.80%	-	-	-	-	無	無	-
超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百堅	2,003,000	0.95%	-	-	-	-	無	無	-
孫天山	1,231,162	0.59%	631,550	0.30%	-	-	無	無	-
花旗託管D F 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38,895	0.40%			-	-	無	無	-
黃進明	837,000	0.40%	-	-	-	-	無	無	-
張嘉晉	795,000	0.38%	-	-	-	-	無	無	-
何壽川	722,000	0.34%	-	-	-	-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14,000	97.27%	-	-	214,000	97.27%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245	49%	-	-	245	49%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10	51%	-	-	510	51%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0%	-	-	4,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及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10,437,584	39,562,416	250,000,000	上市股票

2.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2	每股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創立資本	無	-
86.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無	註1
92.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1,500,000	615,000,000	私募增資 165,000,000	無	註2
98.03	每股27.5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7,650,000	676,500,000	IPO 增資股本 61,500,000	無	註3
98.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75,226,800	752,268,000	97年盈餘轉股本 75,768,000	無	註4
99.06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4,630,150	846,301,500	98年盈餘轉股本 94,033,500	無	註5
100.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2,246,863	922,468,630	99年盈餘轉股本 76,167,130	無	註6
102.08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087,847	1,000,878,470	101年盈餘轉股本 78,409,840	無	註7
103.06	每股23.3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19,997,847	1,199,978,470	103年增資股本 199,100,000	無	註8
104.07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22,397,804	1,223,978,040	104年盈餘轉股本 23,999,570	無	註9
106.02	每股31.38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397,804	1,603,978,040	105年增資股本 380,000,000	無	註10
107.08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76,437,584	1,764,375,840	106年資本公積轉股本 160,397,800	無	註11
109.03	每股34.4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10,437,584	2,104,375,840	108年增資股本 340,000,000	無	註12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11.27(86)台財證第八四一〇二號函。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11.27台財證七字第0920154585號函。
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3.31金管證七字第0980012451號函。
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7.02金管證期字第0980032927號函。
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06.25金管證期字第0990032848號函。
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07.18金管證期字第1000033210號函。
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07.22金管證期字第1020028556號函。
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05.07金管證期字第1030014783號函。
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07.03金管證期字第1040025089號函。
10.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11.15金管證期字第1050044467號函。
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7.4申報生效。
1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1.30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申報生效。

(二)股東結構

截至109年4月21日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3	82	11,007	59	11,151
持有股數	0	5,521,966	133,669,962	66,289,238	4,956,418	210,437,584
持股比例	0%	2.62%	63.52%	31.50%	2.36%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截至109年4月21日停止過戶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2,103	504,347	0.24%
1,000至5,000	6,507	13,442,495	6.39%
5,001至10,000	1,237	9,125,803	4.34%
10,001至15,000	434	5,349,145	2.54%
15,001至20,000	215	3,850,654	1.83%
20,001至30,000	247	6,114,638	2.91%
30,001至40,000	120	4,203,364	2.00%
40,001至50,000	73	3,273,313	1.56%
50,001至100,000	121	8,452,427	4.02%
100,001至200,000	60	8,404,856	3.99%
200,001至400,000	15	3,914,613	1.86%
400,001至600,000	3	1,539,832	0.73%
600,001至800,000	8	5,556,938	2.64%
800,001至1,000,000	2	1,675,895	0.80%
1,000,001以上	6	135,029,264	64.17%
合計	11,151	210,437,584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截至109年4月21日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370,014	56.72%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836,434	2.3%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95,343	1.8%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93,311	1.8%
超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3,000	0.95%
孫天山	1,231,162	0.59%
花旗託管D F A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38,895	0.4%
黃進明	837,000	0.4%
張嘉晉	795,000	0.38%
何壽川	722,000	0.34%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68.8	48.90	44.85
	最低		39.4	41.35	31.70
	平均		55.87	45.57	39.04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8.52	28.41	—
	分配後		25.12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76,437,584	176,437,584	—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3)		4.73	3.40	—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3)		4.73	(尚未分配)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40	1.90	—
	無償 配股	0.00	0.00	—	—
		0.00	0.00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00	0.0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1.81	13.40	—
	本利比(註6)		16.43	23.98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6.09%	4.17%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將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擴充，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本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之金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酌予保留部份外，將當年度可分配之盈餘部份或全部分派，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年度發生虧損時得不予分派，如以保留盈餘分派股利時須先彌補虧損後方得分派之。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00,008,826元，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新台幣558,897元，減計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新台幣664,244元後，可供分派盈餘為新台幣599,903,479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如下：

- 1.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計新台幣59,990,348元。
- 2.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新台幣119,980,696元。
- 3.股東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18,553,248元。
- 4.分派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399,831,410元(依現金增資後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210,437,584股為計算基礎，每股新台幣1.9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餘期末未分派盈餘計新台幣1,547,777元，上述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其股東配息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第27條，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零點六至百分之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2.本公司108年度於扣除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稅前獲利狀況為新台幣764,374,141元，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8,713,865元，為當年度獲利1.14%，董事酬勞新台幣8,713,865元，為當年度獲利1.14%，均以現金發放。108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 3.本公司107年度實際現金配發員工酬勞12,082,826元，董事、監察人酬勞12,082,826元，係依據原董事會通過之酬勞分派案配發。107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4.董事酬勞之政策、標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按實際出席情形支領車馬費。

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係依職能及一般薪資水準，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資、獎金等報酬給予的監督事宜。每年定期將考績評核結果及薪酬、獎金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訂有「員工考績準則」、「員工年終獎金發給準則」、「節慶獎金發給準則」及各業務單位之「業務獎金準則」，以做為公司主管及員工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之標準，期勉同仁共同努力，共享公司經營成果。108年度公司每股盈餘3.4(元/股)，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80(仟元/人)、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37(仟元/人)。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1,078(仟元/人)、薪資中位數813(仟元/人)。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

本公司於108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4,000,000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總額新臺幣340,000,000元乙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1月30日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同意申報生效在案。並洽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先行於109年3月31日依規定以股款繳納憑證上市買賣，並經109年4月30日經授商字第10901060950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並於109年5月14日起正式上市買賣，原股款繳納憑證亦同日終止上市。

(二)執行情形：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2,104,375,840元，且計畫將所募得資金1,169,600仟元全數支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可提高淨值、資本額及ANC比率，以作為未來新業務申請之資本準備及投資佈局所需淨值額度之準備，強固公司永續穩定經營，並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進而增強本公司在業界之中長期競爭優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9年度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年第一季	1,169,600	1,169,60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群益期貨的主要營業項目包括：台灣期貨結算交割業務、台灣及海外期貨商品受託買賣業務、自營交易業務、選擇權造市者交易、期貨經理事業全權委託業務、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及期貨顧問諮詢與衍生性金融商品研究之專案規劃等。除了台灣期貨受託買賣與結算業務。在海外期貨方面，群益期貨不但提供美國、新加坡、香港、歐洲及日本等全球期貨市場商品的受託買賣業務外，更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群益期貨目前是台灣第二大期貨商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

群益期貨包括轉投資的香港子公司，目前已經是十二家國內外期貨交易所交易或含結算會員，並且是全台灣首家取得新加坡交易所經紀與自營交易雙會員、全台灣第一家獲准成為美國 CME 集團 CME、CBOT、NYMEX 及 COMEX 四家交易所會員公司，全台灣第一家紐約泛歐交易所集團 NYSE Liffe(倫敦國際金融交易所)會員。群益期貨也是美國 CBOE 期貨交易所會員(CFE)、歐洲交易所(EUREX)會員與美國 ICE 洲際期貨交易所(ICE Futures U.S.)會員、香港期貨交易所會員，且是香港期貨結算所會員以及臺灣期貨交易所一般結算會員。群益期貨客戶可以 DMA(Direct Market Access)的方式，直接下單至各家期貨交易所，較台灣同業擁有交易更為快速、穩定及低成本的優勢。

群益期貨以高度的自主性，積極拓展各項業務，不論在直銷業務、法人業務、風險控管到建構完善的 IT 平台，從專業分工合作中，整體業務發展以跳躍式的成長，締造非凡的佳績。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期貨商(經金管會核准者為限)。

期貨顧問事業。

期貨經理事業。

證券交易輔助人。

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證券自營事業。

槓桿交易商。

2.主要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經紀手續費收入	1,858,391	65	1,577,235	82
期貨佣金收入	453,195	16	209,879	11
衍生工具淨利益	538,128	19	20,408	1
顧問費收入	29,057	1	15,076	1
其他	(29,279)	(1)	94,180	5
合計	2,849,492	100	1,916,778	1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受託買賣

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合約。

臺灣期貨交易所選擇權合約。

美國盤、新加坡盤、日本盤、香港盤、歐洲盤等期貨、選擇權合約。

代結算

代理自有客戶與期貨商結算交割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自營交易

自行買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

擔任期貨及選擇權商品之造市者，創造市場之流動性。

期貨顧問

接受委任，對期貨交易有關事項進行分析及建議。

出版期貨書籍。

舉辦各種期貨講習活動。

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招攬證券投資人從事證券交易。

代理證券商接受證券投資人開戶。

接受證券投資人證券交易之委託書並交付證券商執行。

代理證券商通知證券投資人辦理交割事宜。

期貨經理事業

接受特定人委任從事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證券自營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槓桿交易者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投資光速連線機櫃，速度第一，業界領先

因應全球化的時代來臨，投資人將資產佈局於全球，投資策略更加多元化。群益期貨領先業界推出全球「研究平台」，不僅包括國內期貨商品，更廣及全球的重點期貨商品，成為國內期貨業者的先鋒。此研究平台提供交易多元化資訊，舉凡指數、外匯、商品原物料等期貨商品都已經一一上架，一次滿足客戶的多元需求。客戶更能透過此平台提升交易的勝算，對國內期貨交易者應是一大福音；研究平台特色乃集合國內外全市場最完整的金融資訊，包含評論、總經、籌碼、技術最全面的看盤介面，在資訊爆炸的年代，滿足一次性購足的需求，連結理論與實務，提供操盤人最完整的數據圖表及最優質的資訊服務。而隨著行動平台的普及，群益期貨除了於2015年中推出群益快豹行動 App 外，亦領先全台灣的期貨商，成為第一家提供 CME 選擇權電子交易的期貨商，客戶可以直接透過「贏家策略王」平台，交易歐元、黃金、小 S&P 等選擇權商品，大幅提升交易速度，直接取得 DMA 報價。

(2)持續以香港為中心發展全球期、現貨平台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目前已是本公司海外的主要基地，將全力以赴

發展部署拓展各項業務，以期能捕捉未來可能之商機。在香港頂尖期貨經紀公司激烈的競爭中，是少數母公司擁有全球各大交易所直接連線(DMA)的台資期貨商。本公司在大中華地區建置自有獨家交易平台，香港提供一站式整合服務及客製化的解決方案，以穩健財務、卓越資訊系統、及豐富產品內容，吸引新客戶交易全球市場。

- (3)發展自媒體與平台訂閱經濟，建立客戶會員管理，引進高資產客群以群益全球專業觀點，滿足高資產客戶投資避險需求，可以讓客戶無時無刻都能收看群益分析師團隊精闢的分析與建議，預計開發線上支付服務與線上影音教學服務，讓客戶在群益期貨的平台上不受時空與地域的限制，對於有興趣的課程可立即線上支付並收看影音教學，使客戶及時獲得新知與操作心法提升自身的專業。利用群益獨家觀點，建立自媒體顧問群(培養網紅)，並透過一對一(Line@)專屬服務，提供附加增值服務，保有市場專業品牌形象。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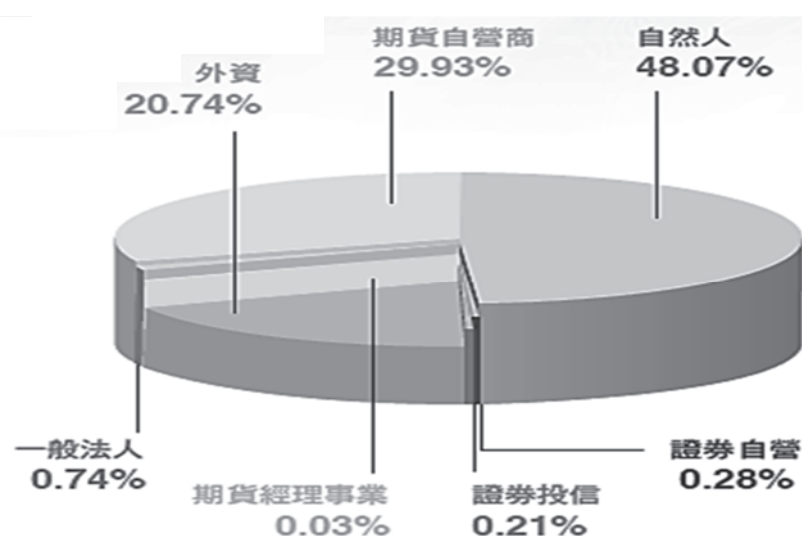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市場參與業者現況

依據台灣期貨交易所（以下簡稱期交所）之統計資料顯示，108年度國內期貨市場的參與者，在經紀業務方面，計有專營期貨經紀商16家，共31個據點；兼營期貨經紀商15家，共102個據點；期貨交易輔助人47家，共773個據點；在自營方面，計有專營自營商12家；兼營自營商20家；在結算會員方面，有一般結算會員21家，個別結算會員8家；至於結算銀行有9家；交易人開戶數，自然人1,859,742戶、法人10,554戶。本公司在市場參與者中為專營期貨經紀商、專營期貨自營商、一般結算會員、兼營期貨顧問事業、兼營期貨經理事業、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兼營證券自營及兼營槓桿交易商業業務等。

(2)產業客戶結構現況

國內期貨市場交易量結構圖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網站

交易人開戶情形及交易結構

單位:戶數

年度	開戶數				市場交易量比重		
	自然人累計 開戶數	比重	法人累計 開戶數	比重	自然人	法人	
						外資	合計
102年	1,500,489	99.39%	9,165	0.61%	51.54%	10.85%	48.46%
103年	1,551,700	99.39%	9,460	0.61%	50.03%	9.49%	49.97%
104年	1,613,705	99.40%	9,694	0.60%	47.19%	12.02%	52.81%
105年	1,673,599	99.41%	9,867	0.59%	50.00%	16.13%	50.00%
106年	1,739,050	99.41%	10,282	0.59%	54.41%	15.56%	45.59%
107年	1,802,391	99.43%	10,311	0.57%	48.30%	20.26%	51.70%
108年	1,859,742	99.43%	10,554	0.57%	48.07%	20.74%	51.93%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網站，本公司整理。

由於現貨市場流動性及周轉率日漸成熟，伴隨交易人對避險及投機管道的需求增加，期貨市場開戶數亦逐年增加，截至108年底期貨市場開戶數累計達1,870,296戶，國內期貨主要開戶數仍以自然人為主，自然人開戶數為1,859,742戶，比重達99.43%，法人開戶數則為10,554戶，比重0.57%。

我國期貨暨選擇權交易市場參與者交易結構

單位:仟口

項目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證券自營帳戶	買進	524	782	1,086	1,006	710
	賣出	515	749	1,173	1,096	756
期貨自營帳戶	買進	103,934	78,227	84,767	91,531	77,324
	賣出	105,935	79,610	85,204	94,113	78,771
證券投信帳戶	買進	173	641	667	623	567
	賣出	177	673	658	609	537
外資及陸資	買進	32,699	39,943	39,599	63,149	54,817
	賣出	30,894	38,042	36,967	61,680	53,324
期貨經理及信託基金	買進	241	184	116	135	70
	賣出	236	181	111	118	76
其他機構投資人	買進	1,928	1,340	1,513	2,236	1,946
	賣出	2,092	1,318	1,493	2,230	1,928
自然人	買進	124,998	120,563	137,958	149,402	125,331
	賣出	124,646	121,105	140,098	148,234	125,374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在交易人結構方面，自然人與期貨自營商仍是主要市場參與者，截止於108年全市場交易量的比重分別為48.07%及29.93%，相較於107年度交易量占全市場交易量的比重僅小幅變化，值得一提的是外資交易比重為20.7%，較2018年增加0.4%，已為連續兩年站上20%之上，可歸因於期交所近年規劃與國外交易所或相關機構策略聯盟，強化實質國際合作及交流，並持續辦理國際宣導活動，拜訪國外期貨業者，瞭解其業務需求，進而提升外資參與我國期貨市場比重；另積極參與各項國際組織會議，增進與國際證券及期貨市場交流與學習。此外，積極引進國外知名股價指數期貨至期交所掛牌，強化商品線並提升國際競爭力；除此之外，2019年期交所持續辦理法人機構相關推廣業務，如將舉辦第五屆「期貨鑽石獎」，

將表揚積極運用期交所各項商品增益避險之法人機構，及對期貨市場具貢獻之期貨商、證券商，並積極拜會法人機構，進行意見交流、業務推廣及共同辦理活動，以提升法人機構參與台灣期貨市場比重。

2. 產業之發展

(1) 市場參與業者的發展趨勢

108 年全球經濟成長減緩，中美貿易衝突持續，在市場不確定事件情形影響下，避險需求增長，造成台股盤後及股指期貨業績持續成長，期交所亦持續推出新商品上線接軌國際市場，有助提升海外期貨商品交易量，除此之外，為打造更穩健、更便利的交易環境，108 年期交所推動多項新制度，包括實施台指選擇權動態價格穩定措施；調整鉅額交易制度，降低每筆市價委託口數上限；調整自然人選擇權部位限制標準；強化期貨集中市場風險控管機制等等，規劃建立國內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機制，及修正我國期貨市場財務安全防衛資源支應順序，以提高外資機構參與我國金融市場意願，促進金融市場未來發展。

(2) 產業客戶結構的發展趨勢

在目前的客戶結構中，國內、外法人過去因受法規面的限制，故其占市場交易量的比例偏低，目前期交所積極地修改各種法規，各期貨商努力開拓法人市場，勢必可以有效地擴大期貨市場規模及流動性，並逐漸使目前由散戶組成的淺碟型市場結構轉向為法人效率市場，與國際接軌吸引外資參與，提高國內、外法人參與市場的意願。因此，國內、外法人占市場的比重將可逐漸提高；另外，除了從期貨業者推動法人機構參與期貨市場實務需求面下手，也藉由外資自營商如何運用期貨工具獲利與避險之經驗，提供法人機構做為風險管理與資產配置的參考。

至於一般自然人，有賴我國期貨市場持續開發新商品、推動新制度及業界提出有效的行銷方案，來增加自然人的參與，最近二年來新開戶數均呈現穩定成長。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期貨業之主要社會功能為提供各種主要商品，包括股票、外匯、利率、農產品、貴金屬、能源等，當其價格有大幅波動時，給商品供應者或需求者，鎖住其價格風險，以利其在穩定的環境中，經營其事業，而其價格風險就是移轉給期貨市場。因此，期貨市場是撮合避險者、投機者、套利者成交的場所，使自由制度的價格機能能順暢運作，帶動世界自由經濟穩健發展的必要市場。與製造業的上、中、下游之緊密的關聯性有所不同。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市場主要交易產品可分為國內期貨、國內選擇權、美國盤、歐洲盤、日本盤、新加坡盤及香港盤。國內期貨集中在股票指數期貨，國內選擇權幾乎集中在臺指選擇權；美國盤主要為外匯期貨、股票指數期貨、利率期貨、黃金期貨、農產品期貨及能源期貨；歐洲盤主要為股票指數期貨與商品期貨；日本盤主要商品為汽油期貨及股票指數期貨、橡膠期貨、農產品期貨；新加坡盤主要商品為摩根台指期貨、A50 指數期貨及日經225期貨；香港盤主要商品為恆生股票指數期貨，我國各市場期貨交易量統計如下：

期貨交易量統計表

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單位：契約數

項目 年度	臺灣(單邊)期貨	臺灣(單邊)選擇權	合計
102年	43,389,650	109,835,588	153,225,238
103年	50,057,345	152,353,748	202,411,093
104年	72,052,902	192,442,758	264,495,660
105年	73,102,459	168,576,097	241,678,556
106年	78,408,549	187,297,120	265,705,669
107年	112,731,243	195,352,333	308,083,576
108年	90,042,348	170,723,134	260,765,482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國外期貨商品

單位：契約數

項目 年度	美國盤	新加坡盤	香港盤	日本盤	其他盤	合計
102年	6,641,148	5,320,795	443,054	172,358	279,220	12,856,575
103年	6,431,440	6,084,166	495,635	332,244	722,566	14,066,051
104年	8,968,438	16,038,782	680,263	590,129	1,272,488	27,550,100
105年	11,219,762	18,696,637	982,455	75,522	1,614,864	33,289,240
106年	12,709,462	17,702,462	1,075,054	520,921	874,618	32,882,517
107年	15,355,474	24,912,780	1,388,343	756,310	525,202	42,938,109
108年	15,433,305	17,922,573	1,055,648	683,994	514,620	35,610,140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臺灣期貨市場在108年交易量達2億6,076萬5,482口，其中夜盤交易量達5,480萬1,987口，觀察整體市場振幅及波動度較107年下降（108年臺指期貨最近月契約平均振幅及波動度分別為82點及10.9%，較107年減少20點及6.1%），致108年交易量較107年減少15.36%；一般來說，市場波動高低與交易量高低間呈現顯著正相關，其原因為波動增加源自於特殊事件及利多利空訊息，當前述狀況發生時，避險及交易需求都會同步增加，反之，波動減少交易需求減少，交易量自然下降。另去年因假期及颱風假因素，交易天數僅 242 天，此亦為交易量下降原因之一；而夜盤則在投資人關注度增加及持續交易下成長，其交易量佔同商品日盤交易量比重近三成，較107年成長6.50%。

5. 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營期貨商，主要競爭對手為元大期貨、永豐期貨、凱基期貨、統一期貨、康和期貨、澳帝華期貨等。依民國108年度各競爭對象的資本額、稅前純益、每股稅前盈餘分析如下表：

民國108年度獲利情形與同業比較

項目	期貨商名稱	發行股數(仟股)	稅前損益(仟元)	每股稅前盈餘(元)(註)
1	凱基期貨	86,080	552,063	6.41
2	元大期貨	232,276	1,410,012	6.07
3	永豐期貨	93,830	420,699	4.48

4	群益期貨	176,438	746,946	4.23
5	摩根大通證券	89,500	282,822	3.16
6	澳帝華期貨	60,000	178,695	2.98
7	統一期貨	66,000	192,020	2.91
8	元富期貨	70,000	147,268	2.10
9	瑞士信貸銀行 台北證券分公司	65,000	124,186	1.91
10	富邦期貨	140,000	253,830	1.81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其中本公司稅前盈餘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數據。

註：每股稅前盈餘係依期末發行股數計算。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設置有研究發展部，配置多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歷年來與國內外法人有諸多成功的合作經驗，舉凡商品的開發，資訊的提供等，不論在質與量上，對於法人業務推廣有卓越的貢獻。在商品開發上，領先同業開發結合股票及期貨模組之商品，改變市場對期貨高風險高報酬的刻板印象，成功開發適合法人屬性低風險穩定報酬之平衡式產品，並與國內壽險業及投信有長期的合作關係。除了法人特性的產品外，利用公開資訊之籌碼變動開發中實戶接受度較高的風險報酬型態的產品，成功開發勝率高且賺賠率亦高的產品。

另外在一般的客戶方面，成功開發國內外程式交易模組，將程式交易導入雲端平台，透過顧問事業部與優質客戶簽訂顧問合約，提供最完整的客戶服務，以達到多角化、國際化的策略投資目標。近期再度成功研發選擇權獨創之分析模型，國際市場互動分析模型，舉凡波動率，留倉籌碼，國際市場脈動等都可獲得更清晰的解讀。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 開發適合法人業務之選擇權搭配期貨保本型或保護型投資商品
- 開發結合 α 及 β 連結現貨及期貨之平衡式產品
- 開發全球組合型期貨投資商品及事件型交易模組
- 建構研究平台提供一站式服務
- 建構群益快豹 App，提供行動平台資訊化服務
- 建構大數據資料庫，提供客製化、差異化、個性化服務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現貨連結期貨平衡型產品：主要特色為期貨為主現貨為輔；低風險穩定報酬，適合法人之風險偏好。
- 選擇權希臘參數評估模型：利用市場選擇權留倉籌碼集散性來評估選擇權隱含波動率大小及其他希臘參數的合理性。
- 國內外期貨商品程式交易組合模型：開發電腦程式組合交易模組，報酬風險偏高，年化波動率達20%以上，適合一般中實戶之風險偏好，結合雲端平台，提供更有效率的投資方案。
- 選擇權複製現貨避險模型：主要特色為期貨為主選擇權為輔，透過不同資產組合搭配，獲取市場不同結構的利潤，特色為低風險穩定報酬，並將相同概念延伸至其他海外市場。
- 不同商品/不同市場間價差模型：利用市場強弱結構，週期循環特色，基本面變動，價格面的歸納等要素評估價差操作的方向，兼顧收斂與發散的價差模型。

- 現貨/期貨套利及節稅模型：開發完成包括現貨對期貨，期貨對期貨，期貨對選擇權等不同的無風險或低風險套利模型及節稅模型。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配置約20~30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尚在持續擴編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1%~2%比例，金額約3,000萬元~4,500萬元的研發費用。

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具整體解決能力的國內外期貨與選擇權相關之新金融商品，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時，適時推出。未來研發計畫包含海外期貨市場分析及交易策略之建置、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及策略建置，建構完整的研究整合平台及雲端策略平台。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截至3月底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研究所以以上		7	35%	5	20%	5	19%
大 學		13	65%	20	80%	21	81%
高 中		0	0	0	0%	0	0%
合 計		20	100%	25	100%	26	100%
平均年資		2.60		2.05		2.25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
研究發展費用	30,834	35,702	43,985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深耕並複製領先的海外市場業務：利用 DMA 的優勢，推廣大中華地區交易 CME Group、HK、SGX、Euronext、EUREX、ICE 等具會員資格之交易所商品。推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個股期貨及 ETF 避險，專業保護客戶資產，提升業績及獲利。
- (2)精進證、期自營團隊並引進高頻造市/價差套利/場外交易的專業人才，增加自營收入來源並分散風險。
- (3)全力開展槓桿交易者外匯及衍生性業務，提供上市櫃公司及中小企業避險解決方案，發展外匯避險模組，創造新收入來源並衝刺「外匯新力軍」，培訓外匯交易員人才庫及培養未來 VIP 客戶。
- (4)擴增國內機構法人戶、交易量及客戶保證金提升，積極推廣 LME 商品交易並開發避險模組，落實服務實體經濟。
- (5)發揮光速連線機櫃優勢結合證券逐筆撮合 IT 改善系統升級，積極擴增國外內法人戶、交易量及客戶保證金提升，與資訊部密切合作滿足國內外法人交易需求。
- (6)結合資訊部發揮新版策略王效能，優化使用平台綁住手機 App 客戶。
- (7)跨業整合各財經平台、擴大社群通路、培訓機構及媒體頻道，透過舉辦行銷活動、交易競賽及贏家論壇等，建立互惠共榮的雙贏機制。
- (8)經營群益觀點提供全球獨家見解，並協助建立各避險模組及交易策略管理機制，發揮贏家效益增加客戶對公司品牌忠誠度。

- (9)於期顧轄下設立數位行銷處，建立專業人才團隊，培養內外部網紅人才，朝向會員經營創造社群服務，並推廣精準行銷及資源整合，創造大數據價值。
- (10)發揮資訊優勢，香港開發完成自有獨家全球期貨交易平台(黃山報價行情/phoenix 交易中台)連結全球交易所，提供大中華區客戶 B2C 跨市場交易平台及客制化服務。
- (11)完成香港官網建置及4、5號牌申請，積極推展證期顧問業務，徵召證期顧問老師，推廣台灣、大陸顧問專業收費課程。
- (12)積極籌備合(獨)資大陸期貨公司，首家具控制力的台資期貨商，並發揮上海、成都子公司綜效。
- (13)持續加強內稽內控，進行資安、洗錢防治等教育訓練及嚴守風控，強化公司治理努力保持公司治理100成分股之定期評鑑審核。
- (14)貫徹企業文化，年輕人就是未來—持續深入校園，加強產學合作，廣增培訓業務新人，推動徵才、育才、留才均衡發展。
- (15)打造幸福職場，強化企業責任(CSR)與結合核心策略—持續金融創新及永續經營。

2.長期發展計畫

- (1)國外經紀市占率第一、國內經紀市占率第二、國內自營商獲利第一、槓桿交易商獲利第一。
- (2)自營造市團隊交易績效成為業界第一。
- (3)成為專業客戶與一般投資人的首選外匯交易商—落實服務上市櫃公司及中小企業和投資人。
- (4)贏在洞燭機先，服務實體經濟—積極推進國內機構法人，提供交易 LME 商品原物料避險及現貨商實物交割服務，並努力開發銀行及債券客群，創造市場需求的產品。
- (5) IT 精進永不止息—建立光速連線第一機櫃，速度第一，業界領先客制化，吸引專業投資機構客戶進駐並領先市場提供期現貨逐筆交易最佳解決方案。
- (6)完成 pc 新版策略王+Happy Trade App 國內外手機版。
- (7)發展期貨生態圈平台—建立新商業模式，擴大新種業務通路及經紀業務藍海。
- (8)集結證期顧、研究部及首席經濟學家眾人之力，提供獨家群益觀點，讓避險者規避風險，投機者增加獲利，創造贏家。
- (9)發展訂閱經濟，培訓網紅人才，開創業務新模式。
- (10)建構香港為全球交易中心，提供『香港開戶，全球交易』一站式服務，提供 Trading company 及大陸私募基金，高度依賴的跨市場交易平台。
- (11)建置香港官網以開展香港各項金融業務並申請4、5號牌證期顧業務。
- (12)西進大陸合(獨)資，立足大陸，掌握全球—成為首家具控制力的台資期貨商。
- (13)兼顧獲利及創造股東價值，嚴守風控及強化公司治理保持公司治理100成分股榜單。
- (14)保持幸福企業品牌形象及貢獻社會正向影響並落實企業責任(CSR)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總體經濟環境及所屬產業之趨勢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群益期貨立足台灣，放眼世界，包括香港子公司，群益期貨目前是十二家國內外期貨交易所結算或是交易會員。群益期貨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可以 DMA(Direct Market Access)的方式，直接下單至各家期貨交易所，擁有交易快速、穩定及進行零時差的操作優勢。群益期貨改變了臺灣期貨商接受客戶委託交易國外期貨商品的生態規則，也奠定了群益期貨先驅者的地位，108年度在國外期貨商品的市占率為20.3%，目前是全台灣第二大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的期貨商。另建構香港為全球交易中心，提供『香港開戶，全球交易』的一站式服務，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期貨經紀業務之市場占有率為7.58%，在期貨商品及選擇權之占有率分別為10.28%及6.16%，在市場上皆排名第3名。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

單位:仟口

排名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88787	16.71	元大期貨	119,575	19.40	元大期貨	94,836	18.18
2	凱基期貨	53022	9.98	凱基期貨	67,470	10.95	凱基期貨	57,137	10.96
3	永豐期貨	35511	6.68	群益期貨	42,930	6.97	群益期貨	39,531	7.58
4	群益期貨	33489	6.30	永豐期貨	37,490	6.08	永豐期貨	26,953	5.17
5	康和期貨	26028	4.89	統一期貨	23,323	3.79	統一期貨	18,740	3.59
6	統一期貨	21470	4.04	康和期貨	20,838	3.38	康和期貨	18,637	3.57
7	日盛期貨	14869	2.79	富邦期貨	16,522	2.68	元富期貨	14,182	2.72
8	富邦期貨	14071	2.65	日盛期貨	15,438	2.51	富邦期貨	14,139	2.71
9	元富期貨	13472	2.54	華南期貨	14,133	2.29	日盛期貨	14,044	2.69
10	華南期貨	9864	1.86	元富期貨	14,003	2.27	華南期貨	13,105	2.51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期貨商品

單位:仟口

排名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34,050	21.71	元大期貨	54,071	23.98	元大期貨	41,862	23.25
2	凱基期貨	26,246	16.74	凱基期貨	42,537	18.87	凱基期貨	31,794	17.66
3	永豐期貨	10,243	6.53	群益期貨	18,793	8.34	群益期貨	18,515	10.28
4	群益期貨	11,925	7.60	永豐期貨	13,845	6.14	永豐期貨	9,813	5.45
5	康和期貨	5,807	3.70	統一期貨	8,690	3.85	統一期貨	6,894	3.83
6	統一期貨	5,912	3.77	康和期貨	8,420	3.73	康和期貨	6,163	3.42
7	日盛期貨	5,071	3.23	富邦期貨	7,464	3.31	元富期貨	4,702	2.61
8	富邦期貨	4,912	3.13	日盛期貨	6,552	2.91	富邦期貨	5,946	3.30
9	元富期貨	4,409	2.81	華南期貨	4,559	2.02	日盛期貨	5,178	2.88
10	華南期貨	2,701	1.72	元富證券	5,494	2.43	華南期貨	4,356	2.42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選擇權商品

單位:仟口

排名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54,736	14.61	元大期貨	65,503	16.77	元大期貨	52,975	15.51
2	凱基期貨	26,776	7.14	凱基期貨	24,932	6.38	凱基期貨	25,343	7.42
3	永豐期貨	25,267	6.75	群益期貨	24,136	6.18	群益期貨	21,016	6.16
4	群益期貨	21,563	5.76	永豐期貨	23,645	6.05	永豐期貨	17,139	5.02
5	康和期貨	20,220	5.40	統一期貨	14,633	3.75	統一期貨	11,847	3.47
6	統一期貨	15,558	4.15	康和期貨	12,417	3.18	康和期貨	12,474	3.65
7	日盛期貨	9,798	2.62	富邦期貨	9,058	2.32	元富期貨	9,481	2.78
8	富邦期貨	9,159	2.45	日盛期貨	8,886	2.27	富邦期貨	8,193	2.40
9	元富期貨	9,062	2.42	華南期貨	9,573	2.45	日盛期貨	8,866	2.60
10	華南期貨	7,162	1.91	元富期貨	8,509	2.18	華南期貨	8,748	2.56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108年度國外期貨商品

單位：口

名次	商品別 期貨商	CME G	SGX	HKEEx	EUREX	ICE	日本盤 (OSE,TCM .TGE)	其他	小計	市占率 (%)
1	元大期貨	3,650,365	6,192,706	238,325	59,537	107,850	78,087	38,544	10,365,414	27.2
2	群益期貨	3,721,179	3,539,494	151,105	94,664	115,195	111,038	4,758	7,737,433	20.3
3	凱基期貨	1,951,674	2,868,371	187,646	24,298	79,696	139,674	173,966	5,425,325	14.2
4	永豐期貨	1,188,121	2,021,946	219,662	18,514	39,666	80,802	1,146	3,569,857	9.4
5	富邦期貨	900,751	1,321,093	40,723	13,024	35,820	76,409	711	2,388,531	6.3
6	康和期貨	1,706,951	451,062	80,051	14,180	13,249	68,897	1,185	2,335,575	6.1
7	統一期貨	934,777	806,914	143,869	13,220	44,567	33,898	777	1,978,022	5.2
8	日盛期貨	625,982	362,661	11,825	7,738	27,284	39,828	25	1,075,343	2.8
9	元富期貨	438,965	325,542	15,665	4,884	10,077	19,405	0	814,538	2.1
10	國泰期貨	260,460	273,765	20,648	1,584	13,499	31,817	61	601,834	1.6
台灣期貨商合計		16,161,878	19,059,870	1,133,710	259,515	564,794	736,904	222,434	38,139,105	100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註：國外盤統計資料為台灣期貨商交易口數合計。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臺灣期貨市場在108年整體交易量為2億6,076萬5,482口，較107年減少15.36%，雖略微回檔，但仍持穩在2億6000萬口以上；回顧108年，在新商品推動上，期交所積極推動商品多元化並與國際市場接軌，在第四季時推出兩項新商品分別為美國那斯達克100期貨及富櫃200期貨，滿足國人交易美股科技類股及國內上櫃公司科技類股需求，此兩項商品在108年日均量分別為1,185口及649口，皆達到上市初期預期目標；另期交所與臺灣指數公司合作，結合期貨、現貨市場資訊，發布三檔臺灣股市期權策略系列指數，包括「臺股期貨指數」、「加權指數掩護性臺指買權價外5%報酬指數」及「智慧中立指數」。此系列指數將機構法人或對沖基金策略績效指標化，透過指數將期貨、選擇權現貨化，可望進一步挹注交易量，推動臺灣期貨市場成長。

而在交易制度的改革上，期交所為使期貨交易市場穩定，在108年亦採取了

一連串新制措施，包括為防範錯誤下單及胖手指導致價格瞬間大幅異常等事件，而建置動態價格穩定措施，並將其適用到臺指選擇權及國外股價指數期貨；另調降每筆市價委託口數上限，藉此降低因交易契約流動性不足或買賣委託量瞬間失衡，造成價格大幅偏離預期情況；而為接軌國際並滿足法人機構大額交易及避險需求，將黃金類期貨與選擇權納入鉅額交易制度，有助於吸引外資、壽險以及投信等市場參與者。

展望109年，仍需留意英國脫歐、美國總統選舉以及美中貿易戰等事件後續發展，加上美股與台股位於歷史高檔水位，市場波動可能加劇，期貨市場交易量成長可期，期交所為持續注入期貨市場動能，提供交易人多元化產品，滿足各類交易人需求，將致力於推動各項新商品，包括「臺灣永續指數期貨」及「臺灣生技指數期貨」等新商品，並於109年持續優化期貨市場動態價格穩定措施，以及持續推動國內店頭衍生性商品集中結算機制，以打造具有高效率、低成本且公平、公正、公開交易環境，吸引各類交易人參與臺灣期貨市場交易。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主管機關持續開放法人機構運用期貨進行避險，並且交易所不斷研擬開發新商品，有利於本公司以專業在市場取勝；同時電子商務及網路交易的逐漸盛行，有利本公司多元化的業務發展。

本公司交易平台功能完整，期權商品創新能力強，擁有全球其他各大交易所會員資格，展現強大經營實力。

不利因素：市場上削價競爭風氣仍盛，影響公司獲利情況；隨著券商的合併並趨向大型化，券商之期貨業務輔助人業務量將競爭更激烈。

因應對策：

(1)加強推廣國外期貨，本公司具有相對市場優勢，故可穩定本公司收益。

(2)提升服務品質，包括 IT 交易平台、客制化服務、行情分析建議，均能使客戶感覺與其他競爭者，有差異化服務，以對抗價格競爭。

(3)藉由不斷行銷：策略王、網上發、及掌中財神等交易平台的各種行銷活動，提高投資人對本公司品牌意識，擴大市場規模，並有效紓解價格競爭的壓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3月31日止
員工人數		248	266	263
平均年齡		36.7	37.4	37.8
平均服務年資		5.83	5.99	6.21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1.2%	0.8%	0.8%
	碩士	21.4%	22.9%	22.4%
	大學(專)	71.4%	70.3%	70.7%
	高中(含)以下	6.0%	6.0%	6.1%

註：不包含工讀生

四、環保支出資訊：本公司係從事金融服務業務，並無環境汙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員工對企業有向心力，是企業競爭力的基礎，本公司秉持著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的精神，以公平良善的人力資源政策、優化福利制度，妥善照顧員工，並多管道延攬優秀人力加入，讓群益員工在工作中創造價值，在生活與工作間取得平衡。

本公司規章制度之制定，皆依據並遵守勞動等相關法規，落實保障全體員工合法之權益。薪資給付政策不低於法定最低基本工資，且不因性別、性傾向、年齡、種族、宗教而有差別待遇。本公司於員工任免、調遷、調薪等人事作業係遵循《就業服務法》第五條之規定，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為由而予以歧視。本公司明訂合理之獎酬制度，並定期舉辦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員工獎酬之公平性。每年結合當年度營運狀況、物價指數、同業水準等指標與員工個人績效連結，作為年度調薪及發放節慶獎金之依據。

此外，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討論範圍包含員工動態、營運計劃及業務概況、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勞動條件事項，及關於勞工福利之籌劃、提高工作效率及勞資建議事項等。另為鼓勵全體同仁積極提供意見，強化全體同仁工作權利，改善作業流程、興利革弊，特設立「員工意見箱」。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業已制訂各項獎金辦法，以將公司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提升基層員工薪酬待遇，促進勞資雙贏，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2. 員工福利措施：群益金融集團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婚喪喜慶補助、子女教育獎學金、社團活動補助、旅遊活動等多項實惠福利措施，其經費來源為福利基金及其孳息、按設立時實收資本額、員工薪資、營

收等依比例提撥，整體而言，經費尚屬充裕，福利措施均能依計劃實施。安排醫師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108年度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已補助內容：

旅遊補助請領人數:222人，補助金額合計:1,442,612元。

結婚補助請領人數:2人，補助金額合計:6,000元。

生育補助請領人數:5人，補助金額合計:15,000元。

住院補助請領人數:4人，補助金額合計:30,000元。

喪葬補助請領人數:1人，補助金額合計:5,000元。

3. 員工進修及訓練：本公司為培訓人才，提高經營管理績效，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幹部養成訓練、主管成長訓練及邀請專家學者至本公司舉辦金融專題演講，並創辦群益金融大學培訓人才，108年8月6日至11月20日舉辦，學員計31人。做為公司內部培育中堅幹部的搖籃。並透過全省視訊會議及廣播連線之方式密集辦理營業人員訓練，以提升營業同仁之專業素質及技能，同時為強化學習效果，製作多項 e-learning 訓練課程，運用各項 e 化系統，讓同仁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

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劃全方位的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及個人職涯發展雙贏效益。

108年度邀請外部專業講師為全體員工培訓課程：

- 108年2月25日舉辦「音樂分享會」邀請黃書紳先生演奏。
 - 108年5月2日舉辦「剖析中美貿易戰爭的虛實」由法學博士陳松興博士主講。
 - 108年6月13日舉辦「台灣產業脫胎換骨的賽局」由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黃日燦律師主講。
 - 108年6月13日舉辦「讓 PressPlay 共同創辦人告訴你知識付費的未來！」。
 - 108年7月11日舉辦「證券交易相關規定及處理方式教育訓練」。
 - 108年8月15日舉辦「文字，影像的魔術師」。
 - 108年9月19日舉辦「製作影片的大小事」。
 - 108年9月27日舉辦「瘋狂玩彩繪」同樂活動，讓心底的藝術家奔馳吧！
 - 108年10月28日舉辦「談判技巧」由劉必榮博士主講。
 - 108年11月6日舉辦「網紅特色分析」。
 - 108年11、12月舉辦「主管幫幫忙」教育訓練課程。
4. 退休制度：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依員工退休辦法，按月於稽徵機關核准之薪資總數2%限度內提列退休金準備，並為建立長遠和諧勞資關係，設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以精算之退休金提撥退休基金，並以勞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
- 另依規定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臺灣銀行，凡員工符合退休辦法規定之條件時均得辦理之。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本公司尊重員工自由意願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並按月提繳工資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儲存。
5. 員工保險：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外，並為

員工投保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藉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保險福利。

6. 本公司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除遵照勞動相關法令規定外，並從寬辦理勞資事務，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因勞資糾紛所產生之損失。

7.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除依法保障員工應有之權益外，凡與全體員工權益攸關之事務，並以公司內部網站告示，對於個別員工之權益，也透過各種方式主動提醒員工爭取權益。

(二)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人身安全及身心健康，致力於提供並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相關保護措施如下：

項目	內容
保險與福利	• 勞保、健保、員工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 • 為照顧員工及其家屬，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 • 設立員工專屬園地網站，提供員工心聲討論專區教育訓練公告區，提供員工意見表達、情緒宣洩及互動學習管道。 • 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 • 每三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與聯安診所健檢中心簽約提供員工優惠健康檢查方案。 • 聘請特約醫師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 提供員工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 • 為照顧員工及其家屬，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 • 體育性活動推廣，租用每台北和平籃球館，提供同仁籃球運動。 • 舉辦「上班族的健康午餐」、「上班族肩頸腰痠怎麼辦？」等之健康專題講座及「體適能檢測」，向同仁宣導運動健身之概念。
環境健康	• 訂定本公司「菸害防制處理措施」、於公司內部網站提供「菸害防制法重要規定宣導」、戒菸方式宣導影片」、營業場所全面禁菸。 • 舉辦健康講座、CPR 急救訓練、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
安全認證	• 群益金融集團獲得英國標準協會 ISO22301 營運持續管理之認證，本認證主要目的為確保本公司遭遇突發之緊急危難事件時，能將傷害降至最低，以確保人員安全、法令遵循、客戶權益、公司商譽及公司資產之保全；並使本集團重要業務，於復原時間目標內，陸續恢復作業以維持營運。
個資認證	• 群益金融集團領先業界，成為國內首家取得證券、期貨、保經代個資國際認證的金融機構，顯示組織內部導入的個人資料管理系統(PIMS)已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充分遵循個資法的相關要求，積極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的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勞工安全	• 人員進出採用門禁管理。 • 辦公場所設有保全管理監視系統。 • 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維護工作安全。

項目	內容
	• 每半年定期維護公司照明設備、冷氣濾網、飲水設備，對辦公室環境全面進行清潔、消毒，每半年進行辦公室環測檢定報告。 •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並依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規則實施訓練。 • 依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定期對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空調、飲水機、車、汽車、機車、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消防安全	• 每年定期舉辦一次消防演習。 •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 依內政部消防署防火管理人專業機構設立及管理須知。
安全保障	本公司營業處所及所有分公司皆投保商業火險、電子設備險、公共意外責任險。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訂定情形：

本公司所有員工於報到時，須簽署「群益金融集團所屬員工行為規範」，遵循誠信原則以執行各項業務，其規範重點如下：

1. 我們提供具有高附加價值之商品及服務，與客戶建立並維持長期之關係，以協助客戶達成其目標。
2. 我們依據最高的道德標準及安全標準處理與客戶間之互動及交易，嚴格的保管客戶資料，確保資料的使用皆遵循法律的規定。我們於任職期間所開發之客戶，均為公司所有，無論在職或離職皆不得移轉至其他公司。
3. 我們絕不使個人利益與公司或與客戶之利益相衝突或有衝突之虞的情形發生。
4. 我們不得將職務上所知悉之消息及資料洩漏予他人，或以個人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及從事相關有價證券買賣之交易活動。
5. 我們服務公司期間或離職後，絕不：(1)洩漏經辦或知悉之業務機密(包括但不限於技術、程式系統、客戶資料、交易策略、經營資料、人事或組織資料及財會帳冊資料、策略規劃及其他任何資訊)供自己或他人使用及違法使用未公開資訊(亦稱為「內線消息」)(2)藉由業務之便為自己或他人謀取不法利益。
6. 我們將風險管理及法規整合於業務流程控管制度中，並且嚴格遵循。
7. 我們及時且正確地報告各項業務狀況及實情，並儘力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8. 我們瞭解我們正在處理與使用股東之資產，且我們應將公司的財物視同我們自己所有小心處理，愛惜使用。
9. 我們不濫用公司網路與電子函件作為非業務用途，例如：透過公司網路瀏覽、傳播、儲存色情文學、圖片及其他毀謗性文章。或透過公司網路作政治討論、宣傳或個人娛樂等非公務用途上。
10. 我們將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不利用電子郵件、電子看板或網際網路系統(包括但不限於個人部落格或網站討論區)從事不當之業務行銷行為，不涉及手續費之不當競爭或個別契約未來交易價位之研判、建議或提供交易策略之建議。
11. 我們對群益金融集團所擁有、使用及管理之資訊、報告、紀錄及資料均必須保持正確且完整，並不作不當之抽除或傳送。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不查閱非經許可之集團內部資訊及資料，本

公司所有文件僅提供做為內部管理使用，不得重製及逾越前開目的使用，如有違反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

- 12.我們不擅自對外發言，僅有公司指定之發言人得代表公司向媒體發表意見。
- 13.我們絕不接受或允許近親成員接受任何人(包括客戶、供應商或任何他人)為換取現在或將來與公司之關係所為之餽贈、服務、貸款或任何特別對待。
- 14.我們察覺有任何違反法律規定或公司之工作規則的行為時，會立即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或稽核單位等之適當人員報告該等可疑之違反行為。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受契約	統一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8.06.23~迄今	委託本公司於對方不能履行其交易相關義務時，代辦之	無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書	群益金鼎證券 土地銀行 華亞證券	2003.10.08~迄今 2007.10.12~迄今 2018.09.03~迄今	委任該公司代理本公司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無
保管契約	中國信託敦南分行 中國信託市府分行 華南銀行敦化分行 安泰銀行忠孝分行 安泰銀行世貿銀行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渣打銀行內湖分行 遠東商銀台北松山分行 彰化商銀敦南分行 日盛銀行營業部 世華銀行營業部 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台灣企銀世貿分行 大眾銀行信義分行 澳盛銀行台北分行 元大銀行新莊分行 第一銀行內科分行 第一銀行南東分行 台中銀行台北分行 陽信銀行長安分行 國泰世華忠孝分行 王道銀行營業部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中國信託營業部 上海銀行仁愛分行 國泰世華忠孝分行 王道銀行營業部	1999.10.22~迄今 2012.05.28~迄今 1998.07.14~迄今 2003.05.28~迄今 2004.10.06~迄今 2004.03.05~迄今 2004.05.03~迄今 2004.05.21~迄今 2004.07.29~迄今 2004.09.24~迄今 2006.02.21~迄今 2004.10.08~迄今 1999.10.22~迄今 2011.09.27~迄今 2011.04.08~迄今 2011.10.20~迄今 2011.12.27~迄今 2012.02.24~迄今 2013.11.21~迄今 2016.08.08~迄今 2016.09.19~迄今 2017.05.09~迄今 2017.06.27~迄今 2017.11.01~迄今 2017.11.17~迄今 2018.06.21~迄今 2018.11.21~迄今	客戶保證金專戶	無
資訊合約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02~迄今	電腦資訊系統委外管理合約	無
	湯森路透	2009.07.15~迄今	路透社資訊源報價系統	無
	歐交所交易申報合約	2014.10.01~迄今	授權歐交所使用TRICE系統代為申報交易	無
	歐交所行情合約	2014.01.01~迄今	歐交所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歐交所電子交易連接合約	2012.02.07~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ICEEurope電子交易合約	2014.03.24~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ICEUS電子交易合約	2013.01.07~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SGX主機代管合約2.4版	2016.03.01~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SGX行情合約	2010.01.01~迄今	SGX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CME電子交易合約	2010.07.06~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CME行情合約	2012.02.23~迄今	CME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CFE交易所行情合約	2016.10.19~迄今	CFE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MT5系統合約	2016.09.01~迄今	MT5系統使用授權	無
複委託合約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股)公司 新加坡商華大期貨經紀(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日商日產世紀證券 新際澳洲有限公司 NH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1997.04.16~迄今 1997.04.01~迄今 2004.06.15~迄今 2011.05.04~迄今 2014.01.22~迄今 2016.12.21~迄今 2019.07.01~迄今	辦理複委託經紀業務	無
國外交易 結算合約	新際澳洲有限公司 輝立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新際國際有限公司	2011.01.20~迄今 2013.12.06~迄今 2018.01.16~迄今	辦理國外期貨結算及槓桿交易結算業務	無
證券交易輔助 人受任契約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04.30~迄今	委任本公司代理該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無
顧問合約	信達期貨	2012.06.01~迄今	辦理期貨顧問業務	無
主管機關契約	證券交易所電腦連線契約 證券交易所供給使用有價證券 集中交易市場契約 集保結算開戶契約 證券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有價證券使用電腦連線(自 營業務) 證券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有價證券使用電腦連線 證券櫃買中心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資訊儲存庫系統契約 期貨交易所交易資訊使用契約 期交所期貨集中交易市場電腦 連線契約 期交所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使用 契約	2015.02.03~迄今 2015.07.22~迄今 2015.07.28~迄今 2015.02.02~迄今 2015.08.03~迄今 2016.11.21~迄今 2003.12.30~迄今 2003.12.30~迄今 2003.12.26~迄今	國內交易相關業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2）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19,965,045	26,383,263	32,815,403	39,895,947	40,602,7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888	43,168	48,172	48,452	66,829
無形資產		76,455	79,629	83,939	78,032	82,235
其他資產		407,195	434,212	374,667	363,587	409,125
資產總額		20,478,583	26,940,272	33,322,181	40,386,018	41,160,9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484,613	23,731,512	28,642,738	35,307,278	36,092,258
	分配後	17,786,935	24,085,991	29,103,080	35,907,166	（註 2）
非流動負債		14,982	15,966	16,216	17,468	27,36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499,595	23,747,478	28,658,954	35,324,746	36,119,626
	分配後	17,801,917	24,101,957	29,119,296	35,924,634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2,951,929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股本		1,223,979	1,223,979	1,603,979	1,764,376	1,764,376
資本公積		380,185	381,180	1,207,735	1,047,338	1,047,3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89,998	1,496,995	1,872,755	2,247,246	2,246,703
	分配後	987,676	1,142,516	1,412,413	1,647,358	（註 2）
其他權益		57,767	65,235	(46,737)	(26,868)	(45,42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27,059	25,405	25,495	29,180	28,28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78,988	3,192,794	4,663,227	5,061,272	5,041,284
	分配後	2,676,666	2,838,315	4,202,885	4,461,384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2）				
項 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動資產		18,986,411	24,406,882	30,719,057	38,113,857	38,683,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269	37,908	43,566	44,122	57,721
無形資產		49,711	51,330	56,292	52,405	56,982
其他資產		897,830	1,387,126	1,320,860	1,406,680	1,356,566
資產總額		19,959,221	25,883,246	32,139,775	39,617,064	40,155,1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992,310	22,699,891	27,485,827	34,567,504	35,119,902
	分配後	17,294,632	23,054,370	27,946,169	35,167,392	（註 2）
非流動負債		14,982	15,966	16,216	17,468	22,2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07,292	22,715,857	27,502,043	34,584,972	35,142,155
	分配後	17,309,614	23,070,336	27,962,385	35,184,86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2,951,929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股本		1,223,979	1,223,979	1,603,979	1,764,376	1,764,376
資本公積		380,185	381,180	1,207,735	1,047,338	1,047,33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89,998	1,496,995	1,872,755	2,247,246	2,246,703
	分配後	987,676	1,142,516	1,412,413	1,647,358	（註 2）
其他權益		57,767	65,235	-46,737	-26,868	-45,42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51,929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分配後	2,649,607	2,812,910	4,177,390	4,432,204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2, 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551,837	2,251,362	2,676,371	2,849,492	1,916,778
營業毛利	847,805	1,187,415	1,358,708	1,642,337	1,047,967
營業損益	172,286	420,487	512,085	527,531	177,6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0,138	183,220	317,442	427,445	568,952
稅前淨利	502,424	603,707	829,527	954,976	746,6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34,501	511,759	733,431	838,110	599,67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34,501	511,759	733,431	838,110	599,6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42	4,369	(115,074)	19,382	(19,7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0,143	516,128	618,357	857,492	579,90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權益	432,927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574	(50)	2,416	2,905	(3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437,018	516,787	618,267	853,807	580,7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125	(659)	90	3,685	(892)
每股盈餘	3.22	3.8	4.25	4.73	3.4

註 1：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2：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有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
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增資股之發行期間。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2,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561,286	1,673,875	1,904,683	2,373,305	1,735,635
營業毛利	897,716	935,438	1,130,735	1,439,465	954,017
營業損益	329,550	330,247	454,307	512,276	238,9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276	273,535	372,582	437,980	508,027
稅前淨利	500,826	603,782	826,889	950,256	746,94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32,927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停業單位損失					
本期淨利(損)	432,927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91	4,978	-112,748	18,602	-19,2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7,018	516,787	618,267	853,807	580,792
每股盈餘	3.22	3.8	4.25	4.73	3.4

註 1：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2：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有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增資股之發行期間。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陳富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5.45	88.15	86.01	87.47	87.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967.17	7,433.19	9,714.03	10,482.00	7,584.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4.19	111.17	114.57	113.00	112.50
	速動比率	114.14	111.10	114.54	112.95	112.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2	2.16	2.43	2.27	1.47
	權益報酬率(%)	15.32	16.58	18.67	17.24	11.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1.05	49.32	51.72	54.13	42.32
	純益率(%)	28.00	22.73	27.40	29.41	31.29
	每股盈餘(元)	3.22	3.80	4.25	4.73	3.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1	2.54	2.23	2.68	2.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00	75.67	105.77	131.70	132.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91	9.24	6.03	9.45	5.49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911	1161	764	1034	768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264.75	284.07	415.94	451.31	449.60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88.31	51.95	57.62	57.92	55.4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 1.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主係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使非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
- 2.本期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較上期下降，主係自營業務收入較上期減少，使相關財務比率較上期下降。

*本公司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個年度，故不另行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計算。

註3：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計算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1)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業主權益／（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買賣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

(2)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業主權益／最低實收資本額。

(3)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調整後淨資本額／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5.21	87.76	85.57	87.30	87.5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741.31	8,397.58	10,682.52	11,444.54	8,723.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1.74	107.52	111.76	110.26	110.15
	速動比率	111.70	107.46	111.74	110.23	110.1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0	2.23	2.52	2.33	1.50
	權益報酬率(%)	15.34	16.73	18.73	17.27	11.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0.92	49.33	51.55	53.86	42.33
	純益率(%)	27.73	30.58	38.38	35.19	34.57
	每股盈餘(元)	3.22	3.80	4.25	4.73	3.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4	2.40	2.18	2.50	2.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53	69.27	90.99	112.41	115.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7.53	5.21	7.88	2.37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911	1161	764	1034	768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264.75	284.07	415.94	451.31	449.60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88.31	51.95	57.62	57.92	55.4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1.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主係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使非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						
2.本期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較上期下降，主係自營業務收入較上期減少，使相關財務比率較上期下降。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計算。

註3：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計算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4：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left[\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right] / \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權益報酬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平均權益總額}$ 。
- (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 $\text{稅前純益} / \text{實收資本}$ 。
- (4) 純益率 = $\text{稅後損益} / \text{銷貨淨額}$ 。
- (5) 每股盈餘 = $(\text{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text{特別股股利}) / \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4.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 / (\text{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非流動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5. 特殊規定之財務比率

- (1)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 $\text{業主權益} / (\text{負債總額} - \text{期貨交易人權益} - \text{買賣損失準備} - \text{違約損失準備})$ 。
- (2)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 $\text{業主權益} / \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
- (3)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 $\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 / \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

(二) 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見本年報第84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本年報第85~146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見本年報第147~204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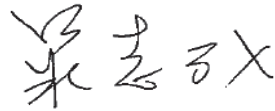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該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逢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上述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出具該審查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益期貨(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 集 人：莊志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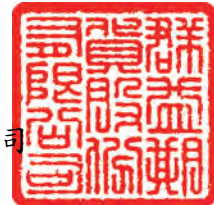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孫天山



日 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連暉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1652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131,969	10	3,957,955	10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22,836	-	24,900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12,847	1	495,870	1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六))	35,435,978	87	34,787,243	86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46,000	-	198,000	1	214100 積押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	308,590	1	225,899	1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六))	35,492,166	87	34,904,047	86	214130 應付帳款	43,812	-	36,918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七))	2	-	1	-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914	-	10,922	-
114100 債券保證金－存出	3,874	-	-	-	214150 預收款項	2,511	-	10,264	-
114130 應收帳款	13,539	-	13,847	-	214160 代收款項	3,856	-	3,985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22	-	334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32,096	-	145,580	-
114150 預付款項	8,277	-	15,819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871	-	525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80,484	-	61,274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6,626	-	52,554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068	-	19,998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5,952	-	-	-
114300 積押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308,543	1	228,564	1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27,546	-	-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8	-	236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0,670	-	8,488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2	-	2	-		36,092,258	88	35,307,278	87
	<u>40,602,721</u>	<u>99</u>	<u>39,895,947</u>	<u>99</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375	-	1,055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11,882	-	-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47,860	-	45,719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8,767	-	9,556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四))	66,829	-	48,452	-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6,719	-	7,912	-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39,481	-	-	-	906003 負債總計	27,368	-	17,468	-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82,235	-	78,03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36	-	170	-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三))	1,764,376	4	1,764,376	4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0,173	1	316,643	1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1,047,338	3	1,047,338	3
	<u>558,189</u>	<u>1</u>	<u>490,071</u>	<u>1</u>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504,667	1	421,147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142,132	3	990,784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三))	599,904	1	835,315	2
					305000 其他權益	(45,421)	-	(26,868)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5,012,996	12	5,032,092	13
					306000 非控制權益	28,288	-	29,180	-
					906004 權益總計	5,041,284	12	5,061,272	13
906001 資產總計	<u>\$ 41,160,910</u>	<u>100</u>	<u>40,386,018</u>	<u>100</u>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1,160,910</u>	<u>100</u>	<u>40,386,018</u>	<u>100</u>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五))	\$ 1,577,235	82	1,858,391	65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54,758	3	(68,276)	(2)
421300 股利收入	1,101	-	5,853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4,751	1	(2,554)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1,144)	-	-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1,108)	-	-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六(十五))	209,879	11	453,195	16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4,622	-	7,102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五))	(16,016)	(1)	465,785	16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五))	36,424	2	72,343	3
424800 經理費收入	204	-	1,379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5,076	1	29,057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20,996	1	27,217	1
	<u>1,916,778</u>	<u>100</u>	<u>2,849,492</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66,476	14	342,926	1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325	-	4,919	-
521200 財務成本	19,791	1	10,225	1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193	-	-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六))	(2,237)	-	35,328	1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五))	432,079	22	634,575	22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49,055	8	173,218	6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129	-	5,96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五))	457,346	24	483,456	17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五))	67,600	4	30,558	1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	345,359	18	600,792	21
	<u>1,739,116</u>	<u>91</u>	<u>2,321,961</u>	<u>81</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2,469	-	3,818	-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566,483	30	423,627	15
	<u>568,952</u>	<u>30</u>	<u>427,445</u>	<u>15</u>
902001 稅前淨利	746,614	39	954,976	34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46,938	8	116,866	5
	<u>599,676</u>	<u>31</u>	<u>838,110</u>	<u>29</u>
其他綜合損益：				
8050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664)	-	(372)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320	-	41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44)</u>	<u>-</u>	<u>(331)</u>	<u>-</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498)	(1)	28,935	1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66)	-	9,22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9,432)</u>	<u>(1)</u>	<u>19,713</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9,776)</u>	<u>(1)</u>	<u>19,382</u>	<u>1</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9,900</u>	<u>30</u>	<u>\$ 857,492</u>	<u>3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600,009	31	835,205	29
913200 非控制權益	(333)	-	2,905	-
	<u>\$ 599,676</u>	<u>31</u>	<u>\$ 838,110</u>	<u>2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580,792	30	853,807	30
914200 非控制權益	(892)	-	3,685	-
	<u>\$ 579,900</u>	<u>30</u>	<u>\$ 857,492</u>	<u>30</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u>\$ 3.40</u>		<u>\$ 4.73</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u>\$ 3.40</u>		<u>\$ 4.73</u>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實現(損)益	遞延所得稅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03,979	1,207,735	348,116	794,335	-	(46,737)	-	895	4,637,732	895	-	4,663,22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1,603,979	1,207,735	348,116	794,335	-	(46,737)	-	895	4,637,732	895	-	4,663,227
本期淨利	-	-	-	-	835,205	-	-	-	835,205	-	25,495	4,664,1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72)	18,933	41	-	18,602	-	2,905	838,1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2)	18,933	41	-	18,602	-	780	19,3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834,833	18,933	41	-	853,807	-	3,685	857,49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031	-	(73,031)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6,449	(196,449)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60,342)	-	-	-	(460,342)	-	-	(460,342)
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附註六(十三))	160,397	(160,397)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64,376	1,047,338	421,147	990,784	835,315	(27,804)	936	-	5,032,092	29,180	-	5,061,272
本期淨利	-	-	-	-	600,009	-	-	-	600,009	(333)	-	599,6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64)	(18,873)	320	-	(19,217)	(559)	-	(19,7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9,345	(18,873)	320	-	580,792	(892)	-	579,9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3,520	-	(83,520)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71,217	(171,217)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9,869)	(599,888)	-	-	-	(599,888)	-	-	(599,888)
迎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9,869	-	-	-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64,376	1,047,338	504,667	1,142,132	599,904	(46,677)	1,256	-	5,012,996	28,288	-	5,041,284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股票股利(附註六(十三))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迎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6,614	954,9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246	22,605
攤銷費用	8,354	7,95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237)	35,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1,723)	(9,253)
利息費用	19,791	10,225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541,224)	(379,425)
股利收入	(1,457)	(5,9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469)	(3,81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81,719)	(322,2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5,854	589,933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152,000	(186,499)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588,119)	(6,883,182)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增加)	2,388	(33,37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79,979)	(77,024)
借券保證金一存出增加	(3,874)	-
應收帳款減少	308	15,469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88)	767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7,542	(6,799)
其他應收款增加	(22,239)	(7,927)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15,762	(19,77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2,835)	89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95)	6,0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3,172)	(106,552)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648,735	6,800,864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增加	82,691	73,05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894	(59,528)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8)	(3,766)
預收款項減少	(7,753)	(14,981)
代收款項減少	(129)	(434)
其他應付款減少	(14,322)	(28,687)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349	179
負債準備一流動增加	5,952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82	(4,31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857)	4,7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05,287	59,191
調整項目合計	(276,432)	(263,0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0,182	691,880
收取之利息	544,377	372,469
收取之股利	1,349	5,902
支付之利息	(19,071)	(10,220)
支付之所得稅	(113,773)	(112,074)
退還之所得稅	-	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3,064	947,9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7,513)	(22,746)
取得無形資產	(12,646)	(3,912)
處分無形資產	-	1,9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159)	(24,7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9,890)	-
發放現金股利	(599,888)	(460,3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9,778)	(460,34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113)	28,3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4,014	491,2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57,955	3,466,6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31,969	3,957,955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 (六)證券自營事業。
- (七)證券投資顧問業。
- (八)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數，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等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41,065千元及41,065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61%。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43,581
認列豁免：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389)
短期租賃	(516)
	<u>41,676</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u>41,065</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u>\$ 41,065</u></u>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3)確定福利義務，係依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 他依香港當地 法律規定可經 營之業務	97.27 %	97.27 %	該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投資設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取得該公司10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日處分5%股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取得5%股權，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出售5%股權，再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增資港幣100,000千元取得2.27%股權。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港幣220,000千元。
本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0千元。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51.00 %	51.00 %	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日成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九日取得51%股權，對其具有控制力。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1,000千元。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4,000千元。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九)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十)借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營業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並附註揭露此一情形。

(十四)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後列為當期費用。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法令規定稅率估列。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	\$ 129	159
活期存款	552,573	752,120
定期存款	2,973,498	2,665,551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594,777	517,628
商業本票	10,992	22,497
合計	<u>\$ 4,131,969</u>	<u>3,957,955</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12.31	107.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112,948	187,344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1,492	(896)
營業證券—自營	152,933	116,292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6,350	(8,404)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146,849	74,553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1,589)	(7,283)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3,482	11,580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51,316	75,717
非避險之匯率衍生工具	39,066	46,967
合計	<u>\$ 512,847</u>	<u>495,870</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4,190千元及3,616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附賣回債券投資

	108.12.31	107.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46,000	198,000
約定賣回價款	\$ 46,007	198,034
約定賣回期限	109.1.6	108.1.2~108.1.14
約定利率	0.47%	0.45%~0.48%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8.12.31		107.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1,375	0.0042 %	1,055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1千元及49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11,897	15,837
應付借券－非避險	2,257	-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1,108	-
非避險之匯率衍生工具	7,574	9,063
	\$ 22,836	24,900

(三) 採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 47,860	45,719

1. 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 比例	
			108.12.31	107.12.31
志投顧問(香港)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49.00 %	49.00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47,860</u>	<u>45,719</u>
	108年度	107年度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69	3,818
其他綜合損益	(262)	366
綜合損益總額	\$ <u>2,207</u>	<u>4,184</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7,380	20,501	127,881
增添	45,766	1,747	47,513
報廢	(17,793)	-	(17,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0)	(62)	(80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34,613</u>	<u>22,186</u>	<u>156,79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90,655	14,156	104,811
增添	16,488	6,258	22,7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7	87	32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07,380</u>	<u>20,501</u>	<u>127,881</u>
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0,156	9,273	79,429
折舊	24,262	4,708	28,970
報廢	(17,793)	-	(17,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4)	(62)	(63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76,051</u>	<u>13,919</u>	<u>89,97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2,260	4,379	56,639
折舊	17,752	4,853	22,6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4	41	18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0,156</u>	<u>9,273</u>	<u>79,42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8,562</u>	<u>8,267</u>	<u>66,82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7,224</u>	<u>11,228</u>	<u>48,452</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五)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37,696	3,369	41,065
增 添	23,525	5,608	29,133
除 列	(77)	-	(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09)	-	(5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0,635</u>	<u>8,977</u>	<u>69,612</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本期折舊	27,360	2,916	30,2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	-	(1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15</u>	<u>2,916</u>	<u>30,131</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3,420</u>	<u>6,061</u>	<u>39,48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6,981,210	26,014,805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4,874,988	2,579,464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3,635,783	6,309,528
有價證券	<u>185</u>	<u>250</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35,492,166</u>	<u>34,904,047</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1,248	5,035
其他	(66)	52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7,426)	(17,259)
期交稅	(1,342)	(1,426)
利息收入	(5,699)	(3,726)
暫收款	(1,817)	(669)
結帳後入金	(9,235)	(7,179)
其他應收款	<u>(31,851)</u>	<u>(91,632)</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35,435,978</u>	<u>34,787,243</u>

(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86	422
減：備抵損失	<u>384</u>	<u>421</u>
小計	<u>2</u>	<u>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30,597	32,949
減：備抵損失	<u>30,597</u>	<u>32,949</u>
小計	<u>-</u>	<u>-</u>
合計	<u>\$ 2</u>	<u>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33,370	-
本期提列(迴轉)	<u>(2,389)</u>	<u>33,370</u>
期末餘額	<u>\$ 30,981</u>	<u>33,37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550	25,491	98,129
增添	-	-	12,646	12,646
報廢	-	-	(9,621)	(9,6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4)	(154)	(26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50,436</u>	<u>28,362</u>	<u>100,88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2,257	24,929	99,274
增添	-	-	3,912	3,912
報廢	-	-	(3,266)	(3,266)
處分	-	(1,932)	-	(1,93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25	(84)	14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50,550</u>	<u>25,491</u>	<u>98,129</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280	15,817	20,097
本期攤銷	-	-	8,354	8,354
報廢	-	-	(9,621)	(9,6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79)	(100)	(1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201</u>	<u>14,450</u>	<u>18,65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4,155	11,180	15,335
本期攤銷	-	-	7,953	7,953
報廢	-	-	(3,266)	(3,26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25	(50)	7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280</u>	<u>15,817</u>	<u>20,097</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2,088</u>	<u>46,235</u>	<u>13,912</u>	<u>82,23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22,088</u>	<u>46,270</u>	<u>9,674</u>	<u>78,032</u>

註：合併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8.12.31
流動	\$ 27,546
非流動	\$ 11,88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六)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9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17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0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4,164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十)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24,407
一年至五年	19,174
	\$ 43,581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民國一

〇七年度間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26,890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616)	(26,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897	18,216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	\$ (6,719)	(7,9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7,89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128	29,5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07	669
計畫支付之福利	(3,444)	(4,94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963	69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2	19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4,616</u>	<u>26,128</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216	17,656
利息收入	172	18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590)	(63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61	51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38	483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7,897</u>	<u>18,21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63	35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72	122
	<u>\$ 435</u>	<u>48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466)	(11,094)
本期認列	(664)	(372)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2,130)</u>	<u>(11,466)</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67 %	0.93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82)	60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0	(457)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74)	703
未來薪資增加率	559	(54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059千元及11,80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031千元及2,714千元。

(十二)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率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國際資訊股有限公司係設立於台灣，其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其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十六點五。

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五。

2.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7,727	111,67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89)	5,195
合計	<u>\$ 146,938</u>	<u>116,866</u>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66</u>	<u>(9,2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746,614	954,97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8,744	190,999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	978
所得稅率調整	-	770
免稅所得	603	(78,40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損失	54	27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20)	(256)
前期低(高)估	(4,074)	(2,817)
基本稅負	-	6,5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	42
其他	1,827	(1,229)
合 計	<u>\$ 146,938</u>	<u>116,866</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4,845</u>	<u>29,063</u>

該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及孫公司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合併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損失	\$ 275	269
課稅損失	874	779
	<u>\$ 1,149</u>	<u>1,048</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金 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 874	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1,661	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1,564	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估計數)	269	一一八年度
合計	<u>\$ 4,368</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36</u>	<u>170</u>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利益	\$ 2,469	1,975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6,298</u>	<u>7,581</u>
合 計	<u>\$ 8,767</u>	<u>9,556</u>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6,04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764,376千元；上述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四日申報生效在案，並經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76,438千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019,733	1,019,733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47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995</u>	<u>995</u>
	<u>\$ 1,047,338</u>	<u>1,047,3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599,888</u>	<u>460,342</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009</u>	<u>835,20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76,438</u>	<u>176,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40</u>	<u>4.73</u>

2.稀釋每股盈餘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009</u>	<u>835,20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76,438	176,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202	26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76,640</u>	<u>176,70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40</u>	<u>4.73</u>

(十五)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793,127	978,958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784,108	879,433
	\$ <u>1,577,235</u>	<u>1,858,39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期貨佣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收入	\$ <u>209,879</u>	<u>453,195</u>

期貨佣金收入係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所收取之佣金收入，帳列「Brokerage commission income」。合併公司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將香港子公司因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列於「期貨佣金收入」。

3.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83,421	712,241
期貨契約損失	<u>(79,563)</u>	<u>(965,617)</u>
	\$ <u>3,858</u>	<u>(253,376)</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23,460	938,971
選擇權交易損失	<u>(32,539)</u>	<u>(271,226)</u>
	\$ <u>(9,079)</u>	<u>667,745</u>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匯率衍生工具利益	\$ 203,064	280,261
匯率衍生工具損失	<u>(166,640)</u>	<u>(207,918)</u>
	\$ <u>36,424</u>	<u>72,343</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 <u>(10,795)</u>	<u>51,416</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09,945	1,931,473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u>(278,742)</u>	<u>(1,444,761)</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10,795)</u>	<u>51,416</u>
	\$ <u>20,408</u>	<u>538,128</u>

4.期貨佣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46,008	273,044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31,039	168,627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支出	<u>55,032</u>	<u>192,904</u>
	\$ <u>432,079</u>	<u>634,57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89,244	401,351
勞健保費用	22,823	22,861
退休金費用	15,525	14,997
董事酬金	21,559	36,026
其他	8,195	8,221
折舊費用	59,246	22,605
攤銷費用	8,354	7,953
	<u>\$ 524,946</u>	<u>514,014</u>

6.其他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郵電費	\$ 55,304	42,936
稅捐	48,327	75,345
租金	3,478	26,890
電腦資訊費	139,799	134,990
勞務費	6,418	225,466
其他	92,033	95,165
	<u>\$ 345,359</u>	<u>600,792</u>

7.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541,224	379,425
股利收入	356	49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8,080	11,807
外幣兌換淨(損)益	(5,327)	17,821
處分投資淨(損)益	6,954	158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6,465	15,252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1,269)	(885)
	<u>\$ 566,483</u>	<u>423,62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14千元及12,083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14千元及12,08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皆為12,083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40,915,762千元及40,197,58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其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及客戶保證金專戶主要交易對手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其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5.65%)，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13.89%)，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38%)、歐洲(比重為0.04%)及大洋洲(比重為0.04%)。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08.12.31	107.12.31
台灣	\$ 33,979,742	30,943,716
亞洲(不含台灣)	5,510,080	7,904,845
北美洲	150,403	128,822
歐洲	14,983	-
大洋洲	14,927	82,619
合計	<u>\$ 39,670,135</u>	<u>39,060,00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08.12.31		107.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07,352	8,537	103,830	8,376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25,146	25,146
逾期超過360天	22,444	22,444	-	-
	<u>\$ 129,796</u>	<u>30,981</u>	<u>128,976</u>	<u>33,522</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30,981千元及33,522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合併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故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33,370	152	33,522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	(2,389)	152	(2,23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	(304)	(304)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30,981</u>	<u>-</u>	<u>30,981</u>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依IAS39)	\$ -	-	-	-	-	-
初次適用IFRS9之調整	-	-	-	-	-	-
期初餘額(依IFRS9)	-	-	-	-	-	-
認列減損損失	-	-	1,806	33,370	152	35,32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1,806)	-	-	(1,806)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33,370</u>	<u>152</u>	<u>33,5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836	22,836	22,83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5,435,978	35,435,978	35,435,978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08,590	308,590	308,590	-	-	-	-
應付帳款	54,726	54,726	54,726	-	-	-	-
代收款項	3,856	3,856	3,856	-	-	-	-
其他應付款	132,967	132,967	132,967	-	-	-	-
租賃負債	39,428	40,117	17,924	10,147	9,520	2,526	-
	<u>\$ 35,998,381</u>	<u>35,999,070</u>	<u>35,976,877</u>	<u>10,147</u>	<u>9,520</u>	<u>2,526</u>	<u>-</u>
107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4,900	24,900	24,900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4,787,243	34,787,243	34,787,243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225,899	225,899	225,899	-	-	-	-
應付帳款	47,840	47,840	47,840	-	-	-	-
代收款項	3,985	3,985	3,985	-	-	-	-
其他應付款	146,105	146,105	146,105	-	-	-	-
	<u>\$ 35,235,972</u>	<u>35,235,972</u>	<u>35,235,972</u>	<u>-</u>	<u>-</u>	<u>-</u>	<u>-</u>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88,514,556.92	29.9800	17,643,666
歐元	6,829,880.85	33.5900	229,416
英鎊	3,088,904.16	39.3600	121,579
日圓	783,993,334.00	0.2760	216,382
港幣	112,564,168.71	3.8490	433,259
澳幣	1,707,065.83	21.0100	35,865
瑞士法郎	62,191.27	30.9300	1,924
新加坡幣	253,894.15	22.2800	5,657
韓圓	327,068,503.00	0.0262	8,569
人民幣	36,372,495.76	4.3050	156,584
馬來西亞幣	26,959.54	7.0330	190
泰銖	3,513,779.81	1.0098	3,548
紐幣	62,939.96	20.1900	1,271
加幣	74,905.50	22.9900	1,72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03,877.55	29.9800	126,032
日圓	1,408,881.00	0.2760	389
澳幣	4,538.28	21.0100	95
人民幣	4,699,184.91	4.3050	20,230
紐幣	7,544.96	20.1900	152
加幣	21.90	22.9900	1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12,434,330.74	3.8490	47,8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64,365,654.36	29.9800	16,919,682
歐元	6,798,658.00	33.5900	228,367
英鎊	3,020,578.48	39.3600	118,890
日圓	846,895,131.00	0.2760	233,743
港幣	153,308,836.36	3.8490	590,086
澳幣	1,737,739.71	21.0100	36,510
瑞士法郎	62,129.83	30.9300	1,922
新加坡幣	279,407.99	22.2800	6,225
韓圓	172,660,349.98	0.0262	4,524
人民幣	27,420,049.66	4.3050	118,043
馬來西亞幣	25,963.00	7.0330	183
泰銖	1,766,250.00	1.0098	1,78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5,268.09	29.9800	5,254
人民幣	538,827.12	4.3050	2,32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35,108,073.50	30.7150	16,435,844
歐元	9,245,081.82	35.2000	325,427
英鎊	3,655,388.21	38.8800	142,121
日圓	897,927,184.32	0.2782	249,803
港幣	94,673,998.68	3.9210	371,217
澳幣	3,101,759.03	21.6700	67,215
瑞士法郎	49,563.86	31.1900	1,546
新加坡幣	161,724.11	22.4800	3,636
韓圓	347,903,128.00	0.0278	9,672
人民幣	42,675,055.12	4.4720	190,843
馬來西亞幣	248.44	7.1120	2
泰銖	5,447,232.27	0.9532	5,192
紐幣	50,761.30	20.6200	1,047
加幣	231,506.17	22.5800	5,22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89,934.61	30.7150	288,412
日圓	8,392,500.00	0.2782	2,335
港幣	82,672.00	3.9210	324
英鎊	2,024.62	38.8800	79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11,659,965.31	3.9210	45,71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17,790,682.84	30.7150	15,903,941
歐元	8,547,919.47	35.2000	300,887
英鎊	3,552,592.53	38.8800	138,125
日圓	877,063,512.32	0.2782	243,999
港幣	88,926,530.78	3.9210	348,681
澳幣	3,160,808.66	21.6700	68,495
瑞士法郎	49,558.86	31.1900	1,546
新加坡幣	171,496.56	22.4800	3,855
韓圓	168,065,533.74	0.0278	4,672
人民幣	36,793,155.89	4.4720	164,539
泰銖	4,727,360.00	0.9532	4,506
紐幣	1,273.64	20.6200	26
加幣	7,224.19	22.5800	16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910.18	30.7150	5,495
日圓	9,729,960.00	0.2782	2,707
人民幣	112,732.03	4.4720	504
加幣	13,566.14	22.5800	306
紐幣	192.03	20.6200	4
澳幣	2,150.07	21.6700	47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023)千元及21,258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295千元及7,6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48千元及6,85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定存、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與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8.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4,548	264,548	-	-
股票投資		154,435	154,43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5	-	-	1,37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365	3,365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864	54,798	39,066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471	11,897	7,574	-
		107.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85,658	285,658	-	-
股票投資		75,948	75,94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5	-	-	1,055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4,264	87,297	46,96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900	15,837	9,063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4</u>	<u>(1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1</u>	<u>(11)</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合併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合併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合併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合併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108.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41,065	(30,686)	29,737	(688)	-	39,42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1,065	(30,686)	29,737	(688)	-	39,42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21%。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註)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自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九日開始為關係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2,512	95,741
退職後福利	1,080	1,171
合 計	\$ 73,592	96,9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441	21,562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1,148</u>	<u>856</u>
合 計	<u>\$ 10,589</u>	<u>22,418</u>
<u>經理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u>	<u>1,117</u>
	<u>108.12.31</u>	<u>107.12.31</u>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88,447	1,628,41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142,376</u>	<u>287,357</u>
	<u>\$ 830,823</u>	<u>1,915,774</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422千元及436千元。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92千元及78千元。

2.應收(應付)款項：

	<u>108.12.31</u>	<u>107.12.31</u>
<u>應收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74	228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348</u>	<u>106</u>
	<u>\$ 722</u>	<u>334</u>
<u>應付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0,914</u>	<u>10,922</u>
<u>其他應收款(註1)</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052	19,981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16</u>	<u>17</u>
	<u>\$ 4,068</u>	<u>19,99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789	444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3)	82	81
	\$ 871	525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關聯企業之例行性費用。

3.佣金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期貨交易輔助人，其佣金支出分別為130,341千元及166,348千元。

4.租賃：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增修前總價值為49,557千元，合約增修後總價值為49,989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為16,601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26,404千元及租賃負債26,404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2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10,170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二年期租賃合約，合約總價值為23,341千元(港幣6,112千元)。該筆租賃交易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23,018千元(港幣5,925千元)及租賃負債23,018千元(港幣5,925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3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16,167千元。

5.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合併公司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電腦資訊系統管理服務合約，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分別為46,378千元及41,637千元。

6.證券佣金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受委託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人，其佣金收入分別為4,622千元及7,102千元。

7.股務代理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支出分別為448千元及406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為345千元及360千元。

9.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分別為10千元及436千元。

10.債券附條件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分別為461千元及32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分別為46,000千元及198,000千元，到期日分別為109年1月6日及108年1月2日至108年1月14日，約定利率分別為0.47%及0.45%~0.48%。

11.管理服務費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管理服務費支出分別為9,096千元及16,692千元。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軟硬體系統，合約價格總計為新台幣2,52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止尚有未支付款項為新台幣1,45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34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34,000千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34.4元發行，前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准予辦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12	\$ (268,932)	(268,66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5,998)	(5,99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4,258)	(4,218)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2	6,873	6,969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8	(727)	(723)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5	(17,355)	(17,324)	
	十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5	(19,421)	(19,250)	
	超長美國政府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3	(16,889)	(16,338)	
	小計			<u>(326,707)</u>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 1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96)	(12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	(3)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	1	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77	454	35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88	(2,298)	(1,72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60	284	33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556	(2,332)	(2,77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487	621	22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1,148	(1,109)	(68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494	1,943	2,54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2,714	(3,813)	(6,52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51	2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0	(76)	(3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	(10)	(3)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20)	(1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	3	-	
	小計			<u>(6,399)</u>		
合計				<u>\$ (333,10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19	\$ 419,425	423,418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95	(183,069)	(183,350)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264	(126,317)	(127,524)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3	35,333	35,397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0	(35,369)	(35,358)	
	美元兌日圓匯率期貨契約	買方	53	32,509	32,120	
	美元兌日圓匯率期貨契約	賣方	213	(130,851)	(130,068)	
	印度5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8	26,045	26,189	
	印度5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	(2,193)	(2,192)	
	歐元兌美元匯率期貨契約	買方	113	79,609	80,110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	(2,946)	(2,940)	
	歐元期貨契約	賣方	18	(79,280)	(79,631)	
	美國道瓊工業平均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58	(26,931)	(26,880)	
	印度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6	(24,058)	(24,155)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28	(97,593)	(98,591)	
	小型恆生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	4,067	4,055	
	二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1	(6,495)	(6,521)	
	小型道瓊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	17,770	17,867	
	小型道瓊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7,113)	(7,151)	
	迷你S&P期貨契約	買方	16	60,226	61,558	
	迷你S&P期貨契約	賣方	6	(22,746)	(23,115)	
	美國S&P50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8	9,008	9,005	
	美國S&P50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2	(6,009)	(5,993)	
	摩台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70	(76,977)	(76,654)	
	國企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7	13,704	13,757	
	富時中國A50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2	(13,227)	(13,325)	
	S&P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4	89,463	91,597	
	小計			(54,01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	\$ 98	30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51	(3,776)	(2,063)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72	(2,263)	(2,749)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54	184	12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38	(4,898)	(3,80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572	1,584	1,18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75	8,648	9,78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85	(3,753)	(3,161)	
	S&P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4	(1,684)	(4,059)	
	S&P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4	654	42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40	72	25	
	小計			(5,134)		
合計				\$ (59,149)		

(二)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匯率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匯率衍生工具－買方	\$ 2,700,301	1,568,749
匯率衍生工具－賣方	\$ 2,448,322	1,510,240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5,012,996	7.68	5,032,092	10.34	≥1	符合標準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652,322		486,790			
17	流動資產	38,683,882	1.10	38,113,857	1.10	≥1	"
	流動負債	35,119,902		34,567,504			
22	權益	5,012,996	449.60 %	5,032,092	451.31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3,630,546	55.49 %	3,659,697	57.92 %	≥20%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6,542,582		6,318,099		≥1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Klaw Trading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41,639	41,639	17,845	5%	2	-	交易需求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AA Fintech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83,278	83,278	37,177	5.09%	2	-	交易需求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uture Leading Investment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	2	-	交易需求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lpha Rnd Singapore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09%	2	-	交易需求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Derivatives China Alpha Fund	應收客 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09%	2	-	交易需求	-		-	193,301	966,505

備註：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以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108年1月~12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電腦資訊費	245	一般價格	0.02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勞務費用	21,117	一般價格	1.10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費用	187	一般價格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21,549	一般價格	1.12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應付款	185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應收帳款	185		-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215,941		0.52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215,941		0.52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4,010,621		9.7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365,233		0.89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交易人權益	4,375,854		10.6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佣金支出	8,345	一般價格	0.44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收入	8,345	一般價格	0.4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61,245	一般價格	3.20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108年1月~12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支出	61,245	一般價格	3.20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財務成本	7,702	一般價格	0.40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利息收入	7,702	一般價格	0.40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其他應付款	2,909		0.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其他應收款	2,909		0.0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設 立 日 期	金管會 核准日期及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 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 香港當地法律規定 可經營之業務	862,631	862,631	97.27 %	214,000	97.27 %	940,119	249,672	(50,944)	(49,55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 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 體服務	50,000	50,000	100.00 %	5,000	100.00 %	42,249	-	(3,224)	(3,22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 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36,701	36,701	49.00 %	245	49.00 %	47,860	129,089	5,038	2,469	-	關聯企業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群益志投科技 (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24,372	2,159	51.00 %	51.00 %	1,101 (二)(2)	24,068	-
上海群期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18,863	(4,057)	100.00%	100.00%	(4,057) (二)(2)	17,79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十七、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為經紀部門，係從事期貨經紀業務。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期貨自營、證券自營及顧問事業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108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095,368	324,639	(503,229)	1,916,778
部門損益	\$ 682,987	63,627	-	746,614
107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 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566,313	621,805	(338,626)	2,849,492
部門損益	\$ 840,629	114,347	-	954,976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1. 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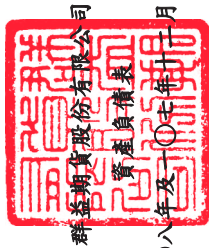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連暉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00011652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58,958	8	3,211,143	8	流動負債：	\$ 22,836	-	9,063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12,716	1	269,845	1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34,489,833	86	34,098,182	86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46,000	-	198,000	-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六))	308,590	1	225,899	1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六))	34,512,680	86	34,122,952	86	214100 損耗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	41,651	-	34,175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七))	2	-	1	-	214130 應付帳款	10,914	-	10,922	-
114100 債券保證金－存出	3,874	-	-	-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422	-	3,117	-
114130 應收帳款	11,379	-	11,986	-	214150 預收款項	3,811	-	3,946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74	-	228	-	214160 代收款項	118,233	1	118,899	-
114150 預付款項	3,955	-	10,925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3,698	-	2,395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21,347	-	40,230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86,372	-	52,418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052	-	19,981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952	-	-	-
114300 損耗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308,543	1	228,564	1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14,920	-	-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2	-	2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10,670	-	8,488	-
	38,683,882	96	38,113,857	96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35,119,902	88	34,567,504	87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375	-	1,055	-	非流動負債：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1,030,228	3	1,099,476	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6,767	-	-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四))	57,721	-	44,122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8,767	-	9,556	-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21,602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6,719	-	7,912	-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6,982	-	52,405	-	負債總計	22,253	-	17,468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36	-	170	-	906003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三))	35,142,155	88	34,584,972	87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3,125	1	305,979	1	30101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1,764,376	4	1,764,376	4
	1,471,269	4	1,503,207	4	302000 法定盈餘公積	1,047,338	3	1,047,338	3
					304010 特別盈餘公積	504,667	1	421,147	1
					30402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三))	1,142,132	3	990,784	3
					304040 其他權益	599,904	1	835,315	2
					305000 權益總計	(45,421)	-	(26,868)	-
					9060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5,012,996	12	5,032,092	13
906001 資產總計	\$ 40,155,151	100	\$ 39,617,064	100		\$ 40,155,151	100	\$ 39,617,064	100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麗娟

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五))	\$ 1,638,480	94	1,926,768	81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36,165	2	(81,713)	(3)
421300 股利收入	1,101	-	5,842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3,966	1	(1,803)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1,144)	-	-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1,108)	-	-	-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3,492	-	4,721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五))	(5,221)	-	414,369	18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五))	36,424	2	72,343	3
424800 經理費收入	204	-	1,379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5,076	1	29,057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1,800)	-	2,342	-
	<u>1,735,635</u>	<u>100</u>	<u>2,373,305</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19,170	13	251,847	11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325	-	4,919	-
521200 財務成本	26,592	2	12,410	1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193	-	-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六))	(2,237)	-	33,522	1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五))	385,391	22	451,960	19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49,055	9	173,218	7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129	-	5,96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五))	384,246	22	414,995	18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五))	55,275	3	26,505	1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	<u>275,576</u>	<u>16</u>	<u>485,689</u>	<u>20</u>
	<u>1,496,715</u>	<u>87</u>	<u>1,861,029</u>	<u>78</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50,309)	(3)	60,171	2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u>558,336</u>	<u>32</u>	<u>377,809</u>	<u>16</u>
	<u>508,027</u>	<u>29</u>	<u>437,980</u>	<u>18</u>
902001 稅前淨利	746,947	42	950,256	40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146,938</u>	<u>8</u>	<u>115,051</u>	<u>5</u>
本期淨利	<u>600,009</u>	<u>34</u>	<u>835,205</u>	<u>35</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664)	-	(372)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320	-	41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44)</u>	<u>-</u>	<u>(331)</u>	<u>-</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129)	(1)	28,630	1
805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10)	-	(475)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66)	-	9,22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8,873)</u>	<u>(1)</u>	<u>18,933</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9,217)</u>	<u>(1)</u>	<u>18,602</u>	<u>1</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80,792</u>	<u>33</u>	<u>\$ 853,807</u>	<u>36</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u>\$ 3.40</u>		<u>\$ 4.73</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u>\$ 3.40</u>		<u>\$ 4.73</u>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變動	權益總額
\$ 1,603,979	1,207,735	348,116	794,335	730,304	(46,737)	-	4,637,732
-	-	-	-	-	-	895	895
1,603,979	1,207,735	348,116	794,335	730,304	(46,737)	895	4,638,627
-	-	-	-	835,205	-	-	835,205
-	-	-	-	(372)	18,933	41	18,602
-	-	-	-	834,833	18,933	41	853,807
-	-	73,031	-	(73,031)	-	-	-
-	-	-	196,449	(196,449)	-	-	-
-	-	-	-	(460,342)	-	-	(460,342)
160,397	(160,397)	-	-	-	-	-	-
1,764,376	1,047,338	421,147	990,784	835,315	(27,804)	936	5,032,092
-	-	-	-	600,009	-	-	600,009
-	-	-	-	(664)	(18,873)	320	(19,217)
-	-	-	-	599,345	(18,873)	320	580,792
-	-	83,520	-	(83,520)	-	-	-
-	-	-	171,217	(171,217)	-	-	-
-	-	-	-	(599,888)	-	-	(599,888)
-	-	-	(19,869)	19,869	-	-	-
\$ 1,764,376	1,047,338	504,667	1,142,132	599,904	(46,677)	1,256	5,012,99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轉增資本配發股票股利(附註六(十三))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6,947	950,2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7,206	18,844
攤銷費用	8,069	7,66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237)	33,5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0,238)	9,341
利息費用	26,592	12,410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529,587)	(363,732)
股利收入	(1,457)	(5,8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0,309	(60,1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21,343)	(348,0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21,525)	486,135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152,000	(186,499)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389,728)	(7,215,225)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增加)	2,388	(33,37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79,979)	(77,024)
借券保證金一存出增加	(3,874)	-
應收帳款減少	607	17,33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146)	46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970	(5,65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8,544	(19,065)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增加)	15,761	(19,76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增加)	2,954	(5,92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	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2,665	(113,913)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391,651	7,203,341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增加	82,691	73,05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476	(59,531)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減少	(8)	(3,766)
預收款項(減少)增加	(695)	736
代收款項減少	(135)	(405)
其他應付款減少	(1,504)	(22,706)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1,086	375
負債準備一流動增加	5,952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82	(4,31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857)	4,7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76	19,205
調整項目合計	(417,967)	(328,8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8,980	621,445
收取之利息	530,050	357,997
收取之股利	1,349	5,891
支付之利息	(25,652)	(12,168)
支付之所得稅	(113,773)	(110,3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0,954	862,7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8,619)	(19,400)
取得無形資產	(12,646)	(3,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265)	(23,1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1,986)	-
發放現金股利	(599,888)	(460,34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1,874)	(460,3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7,815	379,2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11,143	2,831,8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58,958	3,211,143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證券自營事業。
- (六)證券投資顧問業。
- (七)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數，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 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辦公設備等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下列金額之一衡量：

- a. 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但使用初次適用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其大型不動產租賃；或
- b. 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前述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37,672千元及37,672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35%。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個體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39,672
認列豁免：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1,389)
短期租賃	(173)
	<u>38,110</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u>37,672</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37,672</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3)確定福利義務，係依退休基金資產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借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一)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營業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並附註揭露此一情形。

(十四)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而定，該計算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零用金	\$ 60	60
活期存款	314,751	621,489
定期存款	2,723,900	2,337,230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209,255	229,867
商業本票	10,992	22,497
合計	<u>\$ 3,258,958</u>	<u>3,211,14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12.31	107.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112,948	35,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1,492	(195)
營業證券－自營	152,674	87,054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6,478	(7,488)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146,849	74,553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1,589)	(7,283)
買入選擇權	3,482	25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51,316	41,212
非避險之匯率衍生工具	39,066	46,967
合計	<u>\$ 512,716</u>	<u>269,845</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4,189千元及1,816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附賣回債券投資

	108.12.31	107.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46,000</u>	<u>198,000</u>
約定賣回價款	<u>\$ 46,007</u>	<u>198,034</u>
約定賣回期限	<u>109.1.6</u>	<u>108.1.2~108.1.14</u>
約定利率	<u>0.47%</u>	<u>0.45%~0.48%</u>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8.12.31		107.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u>\$ 1,375</u>	0.0042 %	<u>1,055</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1千元及4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8.12.31	107.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11,897	-
應付債券－非避險	2,257	-
應付債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1,108	-
非避險之匯率衍生工具	7,574	9,063
	<u>\$ 22,836</u>	<u>9,063</u>

(三)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子公司	\$ 982,368	1,053,757
關聯企業	47,860	45,719
	<u>\$ 1,030,228</u>	<u>1,099,476</u>

1.子公司

本公司對該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已編入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u>(52,778)</u>	<u>56,353</u>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 比例	
			108.12.31	107.12.31
志投顧問(香港)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49.00 %	49.00 %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47,860</u>	<u>45,71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107年度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69	3,818
其他綜合損益	(262)	366
綜合損益總額	<u>\$ 2,207</u>	<u>4,184</u>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2,528	17,283	99,811
增添	36,872	1,747	38,619
報廢	(17,793)	-	(17,79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607</u>	<u>19,030</u>	<u>120,637</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9,386	11,025	80,411
增添	13,142	6,258	19,40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2,528</u>	<u>17,283</u>	<u>99,811</u>
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9,082	6,607	55,689
折舊	20,864	4,156	25,020
報廢	(17,793)	-	(17,79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2,153</u>	<u>10,763</u>	<u>62,91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3,773	3,072	36,845
折舊	15,309	3,535	18,84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9,082</u>	<u>6,607</u>	<u>55,68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9,454</u>	<u>8,267</u>	<u>57,72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3,446</u>	<u>10,676</u>	<u>44,122</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34,303	3,369	37,672
增 添	<u>508</u>	<u>5,608</u>	<u>6,11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34,811</u></u>	<u><u>8,977</u></u>	<u><u>43,788</u></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本期折舊	<u>19,270</u>	<u>2,916</u>	<u>22,18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19,270</u></u>	<u><u>2,916</u></u>	<u><u>22,186</u></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u>\$ 15,541</u></u>	<u><u>6,061</u></u>	<u><u>21,602</u></u>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08.12.31	107.12.31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6,413,775	25,603,099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4,544,421	2,339,834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3,554,299	6,179,769
有價證券	<u>185</u>	<u>250</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34,512,680</u>	<u>34,122,952</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1,248	4,288
其他	59	52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7,123)	(16,348)
期交稅	(1,342)	(1,426)
利息收入	(5,699)	(3,726)
暫收款	(755)	(431)
結帳後入金	<u>(9,235)</u>	<u>(7,179)</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u>\$ 34,489,833</u></u>	<u><u>34,098,182</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08.12.31	107.12.3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86	422
減：備抵損失	384	421
小 計	2	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30,597	32,949
減：備抵損失	30,597	32,949
小 計	-	-
合 計	<u>\$ 2</u>	<u>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33,370	-
本期提列(迴轉)	(2,389)	33,370
期末餘額	<u>\$ 30,981</u>	<u>33,370</u>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1,410	65,735
增添	-	12,646	12,646
報廢	-	(9,621)	(9,62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24,435</u>	<u>68,760</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0,902	65,227
增添	-	3,774	3,774
報廢	-	(3,266)	(3,26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21,410</u>	<u>65,73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3,330	13,330
本期攤銷	-	8,069	8,069
報廢	-	(9,621)	(9,62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778</u>	<u>11,77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8,935	8,935
本期攤銷	-	7,661	7,661
報廢	-	(3,266)	(3,26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330</u>	<u>13,330</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4,325</u>	<u>12,657</u>	<u>56,98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44,325</u>	<u>8,080</u>	<u>52,405</u>

註：本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九)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8.12.31
流動	\$ <u>14,920</u>
非流動	\$ <u>6,76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六)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2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2,047</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30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4,66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22,251
一年至五年	<u>17,421</u>
	\$ <u>39,672</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及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民國一〇七年度間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為24,254千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616)	(26,12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7,897</u>	<u>18,216</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	\$ <u>(6,719)</u>	<u>(7,912)</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7,89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128	29,51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07	669
計畫支付之福利	(3,444)	(4,94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963	699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362</u>	<u>19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24,616</u>	<u>26,12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216	17,656
利息收入	172	18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590)	(63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61	51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438</u>	<u>48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7,897</u></u>	<u><u>18,216</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63	35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72</u>	<u>122</u>
	<u><u>\$ 435</u></u>	<u><u>481</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466)	(11,094)
本期認列	<u>(664)</u>	<u>(372)</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2,130)</u></u>	<u><u>(11,466)</u></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現率	0.67 %	0.93 %
未來薪資增加	2.50 %	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3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82)	60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0	(457)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674)	703
未來薪資增加率	559	(54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059千元及11,71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47,727	109,8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89)	5,195
合計	<u>\$ 146,938</u>	<u>115,051</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66</u>	<u>(9,2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 746,947	950,2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9,389	190,051
所得稅率變動	-	770
免稅所得	603	(78,403)
前期低(高)估	(4,074)	(2,817)
基本稅負	-	6,5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4	42
其他	1,016	(1,102)
合 計	<u>\$ 146,938</u>	<u>115,051</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4,845</u>	<u>28,316</u>

該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本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如下：

	108.12.31	107.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36</u>	<u>170</u>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利益	\$ 2,469	1,975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6,298</u>	<u>7,581</u>
合 計	<u>\$ 8,767</u>	<u>9,55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16,04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1,764,376千元；上述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四日申報生效在案，並經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日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76,438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019,733	1,019,733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47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u>\$ 1,047,338</u>	<u>1,047,3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599,888</u>	<u>460,342</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009</u>	<u>835,20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76,438</u>	<u>176,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3.40</u>	<u>4.7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009</u>	<u>835,20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76,438	176,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u>202</u>	<u>2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176,640</u>	<u>176,70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40</u>	<u>4.73</u>

(十五)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843,573	1,021,406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u>794,907</u>	<u>905,362</u>
	<u>\$ 1,638,480</u>	<u>1,926,768</u>

2.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83,421	712,241
期貨契約損失	<u>(79,563)</u>	<u>(965,617)</u>
	<u>\$ 3,858</u>	<u>(253,376)</u>
非避險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23,460	938,971
選擇權交易損失	<u>(32,539)</u>	<u>(271,226)</u>
	<u>\$ (9,079)</u>	<u>667,745</u>
非避險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匯率衍生工具利益	\$ 203,064	280,261
匯率衍生工具損失	<u>(166,640)</u>	<u>(207,918)</u>
	<u>\$ 36,424</u>	<u>72,343</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09,945	1,931,473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u>(278,742)</u>	<u>(1,444,761)</u>
	<u>\$ 31,203</u>	<u>486,71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貨佣金支出：

	108年度	107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54,352	283,333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31,039	168,627
	<u>\$ 385,391</u>	<u>451,960</u>

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26,398	342,332
勞健保費用	21,708	21,807
退休金費用	12,494	12,193
董事酬金	16,897	31,389
其他	6,749	7,274
折舊費用	47,206	18,844
攤銷費用	8,069	7,661
	<u>\$ 439,521</u>	<u>441,500</u>

5.其他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郵電費	\$ 40,072	27,661
稅捐	48,322	75,332
租金	2,350	24,254
電腦資訊費	114,239	109,140
勞務費	3,460	186,564
其他	67,133	62,738
	<u>\$ 275,576</u>	<u>485,689</u>

6.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529,587	363,732
股利收入	356	49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損失)	7,380	(7,538)
外幣兌換淨(損)益	(1,460)	18,815
處分投資淨(損)益	10,746	(8,366)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2,996	12,002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1,269)	(885)
	<u>\$ 558,336</u>	<u>377,80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14千元及12,083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14千元及12,08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皆為12,083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38,984,425千元及38,409,964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其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及客戶保證金專戶主要交易對手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其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90.52%)，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9.24%)，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20%)及大洋洲(比重為0.04%)。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08.12.31	107.12.31
台灣	\$ 34,233,319	31,214,655
亞洲(不含台灣)	3,494,763	6,229,925
北美洲	74,629	4,896
大洋洲	14,927	82,619
合計	<u>\$ 37,817,638</u>	<u>37,532,09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08.12.31		107.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45,691	8,537	80,802	8,376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25,146	25,146
逾期超過360天	22,444	22,444	-	-
	<u>\$ 68,135</u>	<u>30,981</u>	<u>105,948</u>	<u>33,522</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30,981千元及33,522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故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	-	33,370	152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2,389)	15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304)
期末餘額	<u>\$ -</u>	<u>-</u>	<u>30,981</u>	<u>-</u>
				<u>30,981</u>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依IAS39)	\$ -	-	-	-
初次適用IFRS9之調整	-	-	-	-
期初餘額(依IFRS9)	-	-	-	-
認列減損損失	-	-	33,370	152
期末餘額	<u>\$ -</u>	<u>-</u>	<u>33,370</u>	<u>152</u>
				<u>33,5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836	22,836	22,83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4,489,833	34,489,833	34,489,833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08,590	308,590	308,590	-	-	-	-
應付帳款	52,565	52,565	52,565	-	-	-	-
代收款項	3,811	3,811	3,811	-	-	-	-
其他應付款	121,931	121,931	121,931	-	-	-	-
租賃負債	21,687	21,954	11,425	3,666	4,337	2,526	-
	<u>\$ 35,021,253</u>	<u>35,021,520</u>	<u>35,010,991</u>	<u>3,666</u>	<u>4,337</u>	<u>2,526</u>	<u>-</u>
107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063	9,063	9,063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4,098,182	34,098,182	34,098,182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225,899	225,899	225,899	-	-	-	-
應付帳款	45,097	45,097	45,097	-	-	-	-
代收款項	3,946	3,946	3,946	-	-	-	-
其他應付款	121,294	121,294	121,294	-	-	-	-
	<u>\$ 34,503,481</u>	<u>34,503,481</u>	<u>34,503,481</u>	<u>-</u>	<u>-</u>	<u>-</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51,690,117.58	29.9800	16,539,670
歐元	6,699,078.78	33.5900	225,022
英鎊	3,088,904.16	39.3600	121,579
日圓	779,730,412.00	0.2760	215,206
港幣	174,042,499.51	3.8490	669,890
澳幣	1,707,065.83	21.0100	35,865
瑞士法郎	62,191.27	30.9300	1,924
新加坡幣	193,628.01	22.2800	4,314
人民幣	9,570,071.52	4.3050	41,199
紐幣	62,939.96	20.1900	1,271
加幣	74,905.50	22.9900	1,72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203,877.55	29.9800	126,032
日圓	1,408,881.00	0.2760	389
澳幣	4,538.28	21.0100	95
人民幣	4,699,184.91	4.3050	20,230
紐幣	7,544.96	20.1900	152
加幣	21.90	22.9900	1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56,684,610.03	3.8490	987,97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44,153,710.05	29.9800	16,313,728
歐元	6,700,142.02	33.5900	225,058
英鎊	3,020,884.73	39.3600	118,902
日圓	844,794,946.00	0.2760	233,163
港幣	170,987,237.21	3.8490	658,130
澳幣	1,737,739.71	21.0100	36,510
瑞士法郎	62,129.83	30.9300	1,922
新加坡幣	215,388.39	22.2800	4,799
人民幣	5,561,659.00	4.3050	23,94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5,268.09	29.9800	5,254
人民幣	538,827.12	4.3050	2,32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08,608,787.98	30.7150	15,621,919
日圓	886,599,094.00	0.2782	246,652
港幣	168,930,402.87	3.9210	662,376
英鎊	3,655,300.68	38.8800	142,118
歐元	8,575,803.51	35.2000	301,868
澳幣	3,101,759.03	21.6700	67,215
新加坡幣	160,061.50	22.4800	3,598
瑞士法郎	49,563.86	31.1900	1,546
人民幣	21,841,083.04	4.4720	97,673
紐幣	50,761.30	20.6200	1,047
加幣	231,506.17	22.5800	5,2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412,934.61	30.7150	135,543
港幣	82,672.00	3.9210	324
英鎊	2,024.62	38.8800	79
日圓	8,392,500.00	0.2782	2,335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68,602,885.23	3.9210	1,053,19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0,037,837.54	30.7150	15,358,662
港幣	165,005,037.99	3.9210	646,985
英鎊	3,552,856.78	38.8800	138,135
澳幣	3,160,808.66	21.6700	68,495
加幣	7,224.19	22.5800	163
新加坡幣	168,666.16	22.4800	3,792
瑞士法郎	49,558.86	31.1900	1,546
日圓	869,904,919.00	0.2782	242,008
紐幣	1,273.64	20.6200	26
歐元	8,298,223.03	35.2000	292,097
人民幣	18,659,311.38	4.4720	83,44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910.18	30.7150	5,495
日圓	9,729,960.00	0.2782	2,707
加幣	13,566.14	22.5800	306
澳幣	2,150.07	21.6700	47
人民幣	112,732.03	4.4720	504
紐幣	192.03	20.6200	4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56)千元及22,252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950千元及11,98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45千元及6,85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定存、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與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8.12.31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4,548	264,548	-	-
股票投資		154,304	154,30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5	-	-	1,37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365	3,365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864	54,798	39,066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471	11,897	7,574	-
		107.12.31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6,368	106,368	-	-
股票投資		75,273	75,27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5	-	-	1,055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8,204	41,237	46,96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063	-	9,063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8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5	-	320	-	-	-	-	1,375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14	-	41	-	-	-	-	1,05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	(14)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	(11)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本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本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本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九)。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37,672	(21,986)	6,001	-	-	21,68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7,672	(21,986)	6,001	-	-	21,687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8.12.31	107.12.3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97.27 %	97.27 %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	100.00 %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中國	51.00 %	51.00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	100.00 %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21%。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自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九日開始為關係人。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8,991	77,779
退職後福利	1,010	1,012
合 計	<u>\$ 60,001</u>	<u>78,791</u>

(五)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441	21,562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61,245	68,37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48	856
合 計	<u>\$ 71,834</u>	<u>90,795</u>
<u>經理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u>	<u>1,117</u>
	<u>108.12.31</u>	<u>107.12.31</u>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88,447	1,628,417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4,375,854	2,987,172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42,376	287,357
	<u>\$ 5,206,677</u>	<u>4,902,946</u>
<u>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u>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u>\$ 215,941</u>	<u>252,07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u>期貨交易保證金</u>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 <u>-</u>	<u>4,179</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422千元及436千元。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7,702千元及2,482千元。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92千元及78千元。

2.應收(應付)款項：

	108.12.31	107.12.31
<u>應收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74</u>	<u>228</u>
<u>應付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0,914</u>	<u>10,922</u>
<u>其他應收款(註1)</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052</u>	<u>19,981</u>
<u>其他應付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789	444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註3)	2,909	1,951
	\$ <u>3,698</u>	<u>2,395</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經紀手續費折讓及應付利息。

3.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期貨交易輔助人，其佣金支出分別為130,341千元及166,34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以複委託方式委託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國外期貨交易所支付之佣金支出分別為8,345千元及10,289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賃：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合約增修前總價值為49,119千元，合約增修後總價值為49,629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為16,455千元。該筆租賃交易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26,176千元及租賃負債26,176千元。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25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10,145千元。

5.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本公司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電腦資訊系統管理服務合約，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分別為46,378千元及41,637千元。

6.證券佣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受委託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人，其佣金收入分別為3,492千元及4,721千元。

7.股務代理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支出分別為448千元及406千元。

8.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均為300千元。

9.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分別為10千元及436千元。

10.債券附條件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分別為461千元及32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分別為46,000千元及198,000千元，到期日分別為109年1月6日及108年1月2日至108年1月14日，約定利率分別為0.47%及0.45%~0.48%。

11.勞務費支出：

本公司委託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開發系統，於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勞務費支出為1,400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軟硬體系統，合約價格總計為新台幣2,52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為新台幣1,45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34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發行新股34,000千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34.4元發行，前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准予辦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十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12	\$ (268,932)	(268,66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5,998)	(5,99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4,258)	(4,218)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2	6,873	6,969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8	(727)	(723)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5	(17,355)	(17,324)	
	十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5	(19,421)	(19,250)	
	超長美國政府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3	(16,889)	(16,338)	
	小計			(326,70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 1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96)	(12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	(3)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	1	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77	454	35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88	(2,298)	(1,72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60	284	33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556	(2,332)	(2,77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487	621	22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1,148	(1,109)	(68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494	1,943	2,54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2,714	(3,813)	(6,52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51	2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0	(76)	(3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	(10)	(3)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20)	(1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	3	-	
	小計			(6,399)		
合計				\$ (333,10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31	\$ 252,299	253,244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95	(183,069)	(183,350)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264	(126,317)	(127,524)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3	35,333	35,397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0	(35,369)	(35,358)	
	美元兌日圓匯率期貨契約	買方	53	32,509	32,120	
	美元兌日圓匯率期貨契約	賣方	213	(130,851)	(130,068)	
	印度指數50期貨契約	買方	48	26,045	26,189	
	印度指數50期貨契約	賣方	4	(2,193)	(2,192)	
	歐元兌美元匯率期貨契約	買方	113	79,609	80,110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	(2,946)	(2,940)	
	歐元期貨契約	賣方	18	(79,280)	(79,631)	
	美國道瓊工業平均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58	(26,931)	(26,880)	
	印度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6	(24,058)	(24,155)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28	(97,593)	(98,591)	
	小型恆生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	4,067	4,055	
	二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1	(6,495)	(6,521)	
	小型道瓊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	17,770	17,867	
	小型道瓊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7,113)	(7,151)	
	迷你S&P期貨契約	買方	16	60,226	61,558	
	迷你S&P期貨契約	賣方	6	(22,746)	(23,115)	
	美國S&P50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8	9,008	9,005	
	美國S&P500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2	(6,008)	(5,993)	
	小計			(234,103)		
選擇權契約：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40	72	25	
	小計			72		
合計				\$ (234,031)		

(二)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匯率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匯率衍生工具－買方	\$ 2,700,301	1,568,749
匯率衍生工具－賣方	\$ 2,448,322	1,510,24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5,012,996	7.68	5,032,092	10.34	≥ 1	符合標準
		652,322		486,790			
17	流動資產	38,683,882	1.10	38,113,857	1.10	≥ 1	"
	流動負債	35,119,902		34,567,504			
22	權益	5,012,996	449.60 %	5,032,092	451.31 %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3,630,546	55.49 %	3,659,697	57.92 %	≥ 20%	"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6,542,582		6,318,099		≥ 1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Klaw Trading Limited	應收客戶款	否	41,639	41,639	17,845	5%	2	-	交易需求	-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AAA Fintech Limited	應收客戶款	否	83,278	83,278	37,177	5.09%	2	-	交易需求	-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uture Leading Investment Pte. Ltd.	應收客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	2	-	交易需求	-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Alpha Rnd Singapore Pte Ltd	應收客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09%	2	-	交易需求	-	-	-	193,301	966,505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Derivatives China Alpha Fund	應收客戶款	否	83,278	83,278	-	5.09%	2	-	交易需求	-	-	-	193,301	966,505
備註：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 日期	金管會 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編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 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 香港當地法律規定 可經營之業務	862,631	862,631	214,000	97.27 %	940,119	249,672	(50,944)	(49,55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 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 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	42,249	-	(3,224)	(3,22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 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36,701	36,701	245	49.00 %	47,860	129,089	5,038	2,469	-	關聯企業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 (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2,159	51.00 %	51.00 %	1,101 (二)(2)	24,068	-
上海群期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4,057)	100.00%	100.00%	(4,057) (二)(2)	17,79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十七、部門資訊

(一)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註1)		差異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38,683,882	38,113,857	570,025	1.50
不動產 及 設備		57,721	44,122	13,599	30.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13,548	1,459,085	-45,537	(3.1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5,119,902	34,567,504	552,398	1.60
	分配後	註2	35,167,392	-	-
非流動負債		22,253	17,468	4,785	27.39
股 本		1,764,376	1,764,376	0	0.0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246,703	2,247,246	-543	(0.02)
	分配後	註2	1,647,358	-	-
資 產 總 額		40,155,151	39,617,064	538,087	1.3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5,142,155	34,584,972	557,183	1.61
	分配後	註2	35,184,860	-	-
業主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12,996	5,032,092	-19,096	(0.38)
	分配後	註2	4,432,204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及設備：本期增加主係因應業務發展及資訊安全建置，增添辦公設備及電腦設備。
2. 非流動負債：本期增加主係本年首次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依公報及合約設算使用權資產、一年內及一年以上之租賃負債，詳細內容請參考民國108年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 五「使用權資產」、附註(六) 九「租賃負債」。

二、財務績效

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合計	合計		
收益		\$1,735,635	\$2,373,305	(637,670)	-0.27
營業費用及支出		1,496,715	1,861,029	(364,314)	-0.20
營業利益		238,920	512,276	(273,356)	-0.53
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508,027	437,980	70,047	0.16
稅前淨利		746,947	950,256	(203,309)	-0.21
所得稅		146,938	115,051	31,887	0.2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00,009	\$835,205	(235,196)	-0.28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8年度	107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05	2.5	(18.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5.2	112.41	2.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7	7.88	(69.92)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258,958	841,440	699,853	3,400,545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計畫係依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係定期取得各轉投資事業之管理、財務報表，了解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畫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子公司)，因經紀業務收入下滑導致本年度虧損。目前除積極開發海外新興市場客源外，並持續開發更好的交易環境，以增進在市場上的優勢。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因海外轉投資營運表現較前年差，導致本期虧損。目前除加強集團間資源整合，積極開發資訊系統，提高業務收入，並降低日常作業成本。
其餘轉投資公司營業收入穩定，且獲利狀況良好。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本公司就營運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模型風險、聲譽風險及其他與期貨商營運有關之風險等)，在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下，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各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與活動，並由風險管理室為執行風控事務之監督。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聽取風險管理室、稽核室、財務處之風險管理及其他相關報告，權衡各種影響資本配置之財務、業務相關規定，在公司可承擔之風險

範圍內，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合理配置。並從公司整體角度考量各種風險彙總後所產生之效果，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決定風險因應策略。

本公司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其內容確實反應公司之營運策略目標、風險偏好及所面臨風險的特性，並建立一致統一的管理程序，以作為公司日常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規範與依據。且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之。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政策之妥適性，並適時調整，以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

本公司各業務單位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執行各項營業及交易活動，單位主管總承所屬單位全部風險管理事宜，負責分析及控管與回報風險事項，並負前後台風險管理之責任，以符合法令規範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擬定應變計劃並於必要時採取因應對策，並將相關資訊傳遞予管理階層，以確保風控機制與程序均確實有效地執行。

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室、法令遵循，依職責執行風險監控、管理與緊急應變措施。採用功能性風險導向之查核方式，就整體性業務與經營層面進行全面性風險總評估，以確保公司各項風險均在有效控管內。並透過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即時進行盤中監控及盤後彙總分析，偵測及檢核各業務單位風險限額使用狀況，評估風險暴露及集中程度，並適時且完整地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稽核室專責本公司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及作業風險管理，並負責監督及確保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執行。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聘用具有豐富經驗之人員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稽核作業，並配合主管機關、臺灣期貨交易所或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相關規範之修正或業務需求之改變，調整各項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法令遵循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針對各項業務可能涉及之法律問題，包括商品契約及交易行為之適法性等風險，提供專業意見，並與稽核部共同落實法令遵循工作。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擁有穩健現金流，並無對外借款，故無借款利率變動之風險，另美國聯準會於108年度年共降息三次，預期109年聯準會將維持市場穩定利率為目標，但不排除以降息手段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導致之短期通貨緊縮。本公司淨利息收入由107年度363,732千元增加為108年度529,587千元，變動比率為45.6%，利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主要受保證金總額增加及外幣利率上升所致。

(2)本公司除健全財務結構外，密切與銀行機構保持聯繫，以掌握金融市場動態。

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受託買賣客戶交易手續費，其中外幣計價之手續費收入於固定時間依照客戶保證金管理辦法認列收入，本公司於108年因美金等外幣匯率波動，造成兌換淨利益金額為3,156千元。

3.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貨膨脹率增減變化將對利率、匯率、失業率等經濟變數對總體經濟及金融業影響甚大。經過108年各國央行的擴表政策及施放流動性後，原預期109年市場將呈現溫和性通貨膨脹，但因年初受新型冠狀病毒影響，市場擔心今年會發生短期通貨緊縮，但目前仍預期美國將以有效之貨幣政策抵銷此負面影響。市場波動率因不確定因素上升，有助於期貨避險業務的發展。

-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訂有相關準則及規範，一切交易行為依照上開準則及規範處理，對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本公司無訂定規章辦法，亦無發生相關情事。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配置約20~30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尚在持續擴編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1%~2%比例，金額約3,000萬元~4,500萬元的研發費用。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具整體解決能力的國內外期貨與選擇權相關之新金融商品，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時，適時推出。未來研發計畫包含海外期貨市場分析及交易策略之建置、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及策略建置，建構完整的研究整合平台及雲端策略平台。
-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本公司研究部、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及各相關部門均關注與研究國內外重要市場之資訊及法律變動、於事前分析評估其對各項業務產生之影響，並適時調整內部相關營運策略及作業程序，以因應相關政策或法律之變動。
-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快速，金融市場脈動已與國際市場接軌，各項業務必需具備國際宏觀，金融商品推陳出新日趨多元，資訊科技也日新月異一日千里，本公司因此主張培育專業人才及IT投資為兩個重要的發展策略。提昇全球交易平台(含行動平台)全新功能(新策略王/smart trader)，提供快速安全交易環境，保持創新差異化領先。結合自媒體及外部媒體發展平台訂閱經濟，提供全球財經資訊及專業研究建議，朝向會員經營創造社群服務，發展社群交易。提供好的服務品質需要優秀的專業人才，利用資訊科技提昇服務效率，面對瞬息萬變的國際金融市場，儲備國際化信息技術能力及建置全球交易電子平台為本公司首要重點工作，不斷追求卓越創新領先，提供超越客戶期望之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以成為客戶長期成長的伙伴。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聲明」秉持維護公司作業環境之資訊安全理念，對於公司所儲存或傳遞之資料應作周全保護與防範，以杜絕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事故。將定期修訂資訊安全政策，並貫徹執行，以持續提昇各資訊服務系統所有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令規定，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於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人員，每日、月及年定期進行資通安全檢查項目，包括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之防護、資料外洩防護、使用者系統權限覆核、異地備援演練、人員疏散演練、系統弱點掃描、入侵滲透測試、資通安全、個資安全教育訓練及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及關鍵資訊系統定期檢視及評估作業等。根據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分享情資，強化資安防護。本公司內部稽核及定期委託外部 ISO 及 BSI 標準外部稽核審查，藉以強化整體資訊安全之完整性。

-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形象改變所造成之聲譽風險，由稽核室及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對企業價值可能造成的威脅提供專業諮詢，且本公司不論在金融專業及獲利皆屬於期貨業界領頭羊，專業及具有競爭力之形象已深受市場認同，未來更會持續以「群眾利益」為優先，繼續服務社會大眾。
-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辦公室或增設分公司之計畫。
-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積極拓展國內外各項經紀業務，並繼續加強與子公司間之整合，以分散本公司業務及獲利集中之風險。
-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本公司最大股東為群益金鼎證券持股比重達約五成六，成立至今無大量之股權移轉，且每有現金增資皆有參與，故股權籌碼穩定。
- (十一)最近年度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的經營理念，於經營策略規劃的同時，皆會堅守我們的願景及信念，也考慮對社會和自然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以「群眾利益」為優先，期勉共同努力，在資本市場中做出貢獻。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法人董事暨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8.12.31尚在繫屬中重大訴訟事件：

事件	係爭事實	主訴訟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金額 (單位:元)
民事	原告認為第三人陞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9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之公開說明書為虛偽之記載，誤導市場造成投資人之損害，而本公司係為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證券承銷商，故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二條規定，請求本公司負證券承銷商連帶賠償責任。	原告：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被告：欣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陞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本件現於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8.12.26宣判，判決本公司勝訴，無須負證券承銷商連帶賠償責任(本件尚未確定)。	95.11.23	2,003,697 (新臺幣)
刑事	本公司西松分公司客戶遇湘萍查證交易文件，本公司始發現該分公司營業員江健平偽造不存在之本公司PGN結構型商品文件，詐騙本公司西松分公司遇湘萍等15名客戶財物。	告訴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江健平	本件已提起偽造大書、詐欺等刑事告訴，現由檢調偵查中。	107.12.18	
民事	萬華分公司營業員詹文玲私下招攬投資進行詐騙，致客戶范海燕受有損害，故其起訴請求本公司及離職員工詹文玲連帶賠償其新臺幣2,798,313元。	原告：范海燕 被告：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詹文玲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8.04.08	2,798,313 (新臺幣)
民事	查原告前聲請假扣押本公司保管業務之客戶帕米爾思資本香港有限公司保管帳戶下之雅興投資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保管之股票，本公司於收受扣押執行命令後，函覆法院該客戶於本公司已無股票可供扣押，原告認本公司回覆並非事實，提起本件確認訴訟。	原告：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8.11.26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制度

第一條： 制定依據

本制度係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

第二條： 制定目的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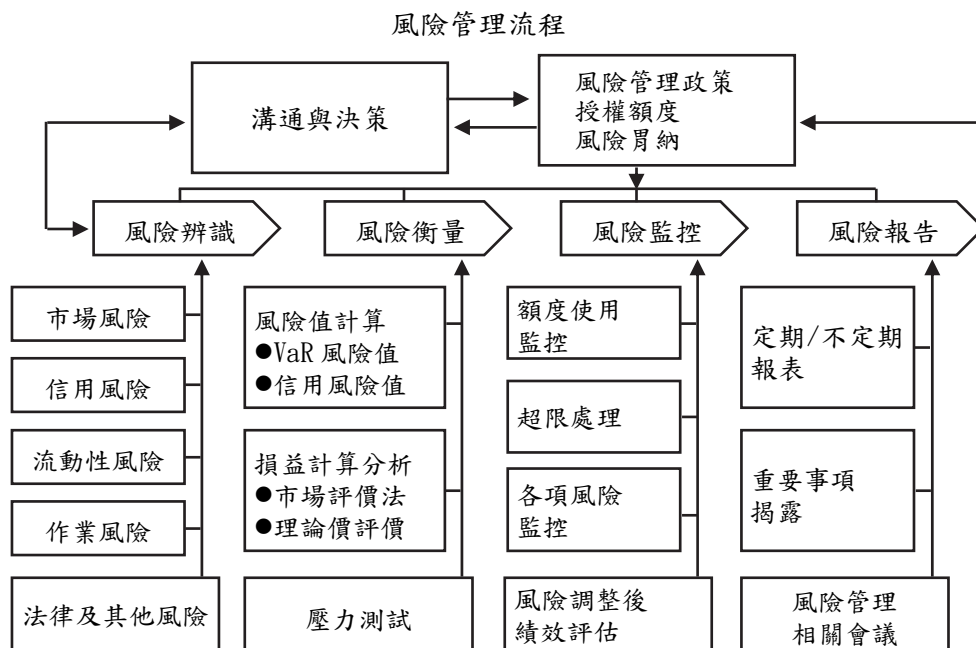
第三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部門	權責
(一) 董事長 (董事會)	1.擬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適時的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之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2.業務經營策略之評估與決議。 3.核准通過業務申請及授權交易。 4.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二) 總經理	1.呈報董事會所持有部位之風險評估及交易績效與設定目標之達成情形。 2.市價評估如有異常情形(如持有部位已逾總損失上限)，應即向董事會報告，並要求業務單位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三) 風險管理室	1.協助擬定風險管理制度。 2.協助擬定各部門之風險限額及分派方式。 3.確保董事會所核可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 4.適時且完整地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呈報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5.在業務單位進行各種交易前，應對相關交易內涵先行瞭解，並對已完成交易之持有部位持續監視。 6.對於風險可量化的金融商品，應盡可能地提昇風險管理衡量技術。 7.確實瞭解各業務單位之風險限額及使用狀況。 8.評估公司風險曝露及風險集中程度。 9.壓力測試與回溯測試方法之開發與執行。 10.檢驗投資組合的實際損益與預測之差異程度。 11.檢核業務單位使用之商品定價模型與評價系統。 12.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四) 業務單位 (轉投資公司)	中階幹部(風控人員)： 1.確保以及時且正確的方式，傳遞風險管理資訊。 2.確保業務單位(子公司)有效執行各項風險限額之相關規定。 3.監控風險曝露狀況並進行超限報告，包括業務單位(子公司)對超限採取之措施。 4.確保業務單位(子公司)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法規規定及風險管理制度。 業務單位主管(子公司負責人)： 1.總承其所屬單位(子公司)全部風險管理相關事宜。負責監控業務單位(子公司)內相關的經營風險，並採取各種因應對策。 2.督導相關風險管理資訊之傳遞。
(五) 稽核室	1.定期瞭解業務單位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 2.檢視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執行情形，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對於檢查所發現之缺失或異常事項應於該稽核報告陳核後加以追蹤，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3.負責查核各項規範及法規的遵循情況。
(六) 財務處	1.依核准之契約與交易單據作帳務處理或資金調度。 2.對承作之表外交易契約應予備忘處理。 3.應從獨立於交易部門之報價系統取得價格資訊，以重新評價所持有之部位。 4.完成之交易應予以適時入帳並承認損益。 5.依主管機關規定進行公告。
(七) 交易結算部	1.客戶交易前開戶徵信作業。 2.開戶、交易契約之保管及存放。 3.商品之交割與結算。 4.客戶保證金不足之砍倉及追繳的執行。 5.交易契約對各主管機關之申報。

	6.交易內容之確認。 7.交易後特殊客戶的信用監控。
(八)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1.洽商法律顧問研討相關之管理政策。 2.交易契約/合約在與交易對手簽定前應先經過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審核各項權利義務關係、適法性及相關合法文件。 3.對外合約用印申請單必須經過法令遵循暨法務室簽核。 4.督導法律及各項法規之遵循。 5.督導各業務單位評估新頒布法規對本公司業務面之影響。 6.推出各項新商品、服務及申請開辦新種業務前，法令遵循暨法務室主管應出具符合法令及內部規範之意見並簽署負責。

第四條：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的辨識、風險的衡量、風險的監控、風險的報告與風險的回應措施。



(一)風險之辨識

根據行業特性，本公司營運上可能面臨之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以及法律與其他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包括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或債務方)未能履行責任的可能性，且此種不履行責任的情況對發行人的風險額或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由於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越權行為、條款疏漏或規範不週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之可能損失。

其他風險包括：策略風險(strategy risk or business risk)和聲譽風險(reputation risk)等。

(二)風險之衡量

1.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

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 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 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 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及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本公司自營部位之風險控管包括：

- (1)損失上限控管-依據各交易員交易策略與資金額度訂定每月/季與年度損失上限，再另行訂定部門的每月/季與年度損失上限。
- (2)保證金上限控管-盤中與留倉部位資金使用上限額度。
- (3)留倉部位上限及 Open Delta 值控管-計算各交易員留倉部位與整體留倉部位 Open Delta 值上限。
- (4)國內與國外期貨交易未平倉部位所需保證金金額的比率控管(所持有以國內證券、證券組合或股價指數為標的之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與期貨選擇權契約未沖銷部位所需原始保證金金額，加計從事選擇權契約交易所支付之權利金，減除從事選擇權契約交易所收取之權利金後之金額)-國內期貨市場部分不得低於國外期貨市場部分之百分之二百。
- (5)選擇權交易成交价格檢核-利用選擇權異常交易查詢對每筆成交沖銷與被沖銷部位的隱含波動率與結算價隱含波動率比對是否異常。

2.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

彙總資料，信用風險之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

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3.流動性風險衡量

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

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對於業務單位及自有資金投資部位之集中程度及市場成交量概況等，均進行市場流動性風險量化管理。此外，亦針對持有單一公司所發行之有價證券設有持有額度上限，藉以有效控制市場流動性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客戶期貨保證金權利金專戶入出單」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4.作業風險之量化衡量

作業風險包括內部人員、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風險及外部之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與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同等重要，必須收

集及整理作業風險的相關資料(內容包括：發生時點、事件型態、文件記錄與損失狀況)，以進行適當之量化衡量與管理。

本公司已經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且由稽核室按照所規範之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定期查核及專案查核，以針對業務及交易流程中之作業風險控管。

- 5.對於其他目前較難量化的風險例如法律風險、策略風險及聲譽風險等，亦應採取能適當反應風險之管理措施與風險質化之衡量，以求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三)風險之監控

為監控各種風險限額使用情形及其超限之狀況以利回應措施之採行，及措施採行後其執行情形之瞭解與評估等，風險管理室與業務單位主管及其他轉投資子公司的負責人與中階幹部(風控人員)同時監控風險。

風險管理室根據當年度營運計劃及風險管理規定，每日監控公司整體、各業務單位、各商品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等風險限額。如果有逾越權限的部份則要求業務單位(子公司)立即改善並且通報稽核室。風險管理室負責統計每個月自營部門的超限次數，其餘單位由稽核室統計每個月超限次數並計入該部門當月份 KPI 績效考核。

(四)風險之報告

業務單位主管(子公司負責人)應確保所編製交易報告書之正確性及有效性。所有交易須依公司及主管機關規範進行適當記錄，並按規定呈報。

本公司風險管理呈報機制包括：

- 1.風險管理室每日製作「風險管理日報」，涵蓋全公司各項商品對於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所暴露之部位與現行的規範上限進行檢核，並且經由 E-Mail 方式呈報董事長及總經理與相關單位。
- 2.總經理每週定期與自營部門開會，對所持部位及損益狀況逐案檢討。
- 3.各單位主管定期參與雙週會及經營月會，由各單位依序作業務報告及異常狀況檢討。

(五)風險之回應措施

於評估及彙總風險後，本公司對於所面臨之風險採取之回應措施包括：

- 1.風險迴避：採取措施迴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
- 2.風險降低：採取措施以降低發生後之衝擊及(或)其發生之可能性。
- 3.風險分攤：採取移轉之方式，將風險之一部分或全部由他人承擔。
- 4.風險承擔：不採取任何措施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衝擊。

在回應風險時，對於發生機率不高但是一旦發生後可能影響公司存續之風險必須審慎考量。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

第五條： 風險性之績效管理

目前國際間常用的 RAPM 指標有風險調整後資本報酬率(RAROC)、股東附加價值(SVA)、夏普指數(Sharpe Ratio)等。

$$RAPM = \text{利潤 (Profit)} / \text{經濟資本 (Economic Capital)}$$

所謂經濟資本，即為維持永續經營所必須提存的現金準備。

由於衡量經濟資本/風險資本需要考慮到所有面臨的風險並且需要量化所有的風險，本公司目前業務單位績效之計算暫以「風險調整後報酬」之概念衡量：績效報酬需要扣除公司提供之資金成本與內部支援部門之成本轉撥，另計提相關可能之風險損失準備，例如：自營證券買賣收益需提列一定比率之損失準備；經紀手續費收入需提列一定比率之違約損失準備，以期能夠顯示出各業務單位真正的經營績效，並且在預定的風險承擔額度內追求最大利潤。

風險性績效管理的目標是以一致性原則衡量各單位之績效，衡量過程中須考量不同業務別之風險，並據以作為資本配置之依據。

本公司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 ANC)。

$$ANC = \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 / \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第六條：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本公司已經與母公司簽署資訊服務合約，並且加入由母公司主導的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是由母公司資訊部協助建置，此系統在架構上涵蓋了應用面、資料面、技術面三個重要部分。

應用面架構：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目前涵蓋了證券、期貨、選擇權等商品。整體系統建置完成後的功能將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與部份的作業風險管理、資本配置、資產負債管理、績效評估。

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目前為自行提出開發需求，由母公司資訊部的金融系統處下編制風控小組，負責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開發與維護工作。風控系統程式之開發由需求單位提出需求，使用者參與以確定各項需求內容與功能；開發完成後由使用者先在測試環境測試，確認無誤後再移至正式環境上執行。總公司資訊部固定與本公司各業務單位開會，討論各項資訊系統應新增或改善之功能。

資料面架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所使用的評價模型與各業務單位相同，風險管理室負責以財務工程軟體撰寫運算程式，再由資訊部整合於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與股權相關的選擇權評價模型主要以 Black-Scholes、Binomial 及 Monte Carlo Evaluation 為主。

風險資訊來源驗證及確認程序：

- 1.使用者輸入資料，依資料安全性等級分別需要經過風控人員及後台主管覆核，或是其他相關單位主管核准後生效。
- 2.由交易系統匯入之資料，在交易系統中已經過驗證及確認之程序，匯入後立即生效。
- 3.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自動結轉之資料，系統自動依據資料特性與資料來源比對，若發生異常，通知系統管理人員處理。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存取控制管理：

依使用者業務特性及權限範圍定義不同的使用群組及角色(可以執行的功能同時也定義可以查詢資料的多寡)，系統根據群組及角色提供可以執行的程式及查詢的資料範圍。

技術面架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只接受 Intranet User 登錄，對外連線應用防火牆阻隔，防止駭客入侵及其他 Internet 連線。資料備份目前是使用 CA 的 Brightstor 備份工具軟體備份所有的程式及資料；備份執行由程式自動啟動，目前採用 CA 的 TNG 來監控備份的執行狀況以防止啟動備份失敗。若有異常發生，系統會以 E-mail 及傳送簡訊的方式通知維運處人員處理。

回復程序可區分為程式檔案毀損回復及資料庫毀損的回復作業。若發生執行檔案毀損時，標準程序為先停止網站服務程序，然後將備份檔案回存到網站伺服器，再重新啟動網站服務程序。目前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是以微軟的 SQL Server 作為資料的儲存裝置，若發生資料檔案毀損以致系統異常時，標準程序為先停止資料庫服務程序再將毀損檔案備份起來，然後將前一天的備份資料回存到資料庫伺服器，再重新啟動資料庫服務程序。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已經於桃園機房建置備援系統。

第七條： 風險資訊揭露

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外，於年報、本公司網頁或其他處所應揭露與風險管理有關之質化與量化等相關資訊。

第八條： 本制度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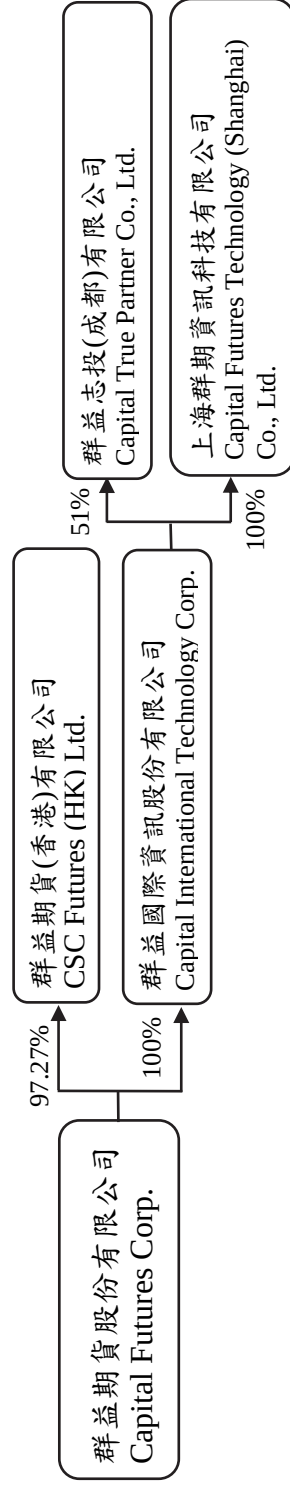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108年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組織圖：



附表一：關係企業子公司基本資料

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998.12.09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2樓3204-3207室	HK\$220,000,000	證券交易 期貨合約交易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2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	NTD50,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008.08.20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錦繡路1號4樓408-410室	CNY\$1,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14	中國上海浦東南路360號6樓S座	CNY\$4,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附表二：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股%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不適用							

附表三：關係企業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資料截止日：109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14,000,000	97.27%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敏曦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志鴻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政雍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梁正中	0	0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董事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監察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麗娟	0	0
	總經理	李文柱	0	0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	51%
	法人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490,000	49%
	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Ralph Paul Johan VANPUT	0	0
	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Tobias Benjamin Hekster	0	0
	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Remco Janssen	0	0
	總經理	鄧毅	0	0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毛振華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總經理	洪明男	0	0

附表四：關係企業子公司營運概況

資料日期為108.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2,363	115	42,248	-	-270	-3,224	-0.64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875,750	6,533,032	5,566,527	966,505	249,672	-66,445	-50,944	-0.23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013	9,061	5,179	3,882	22,609	2,157	2,159	2.16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8,863	18,331	539	17,792	-	-4,401	-4,057	-1.01

註：匯率(108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台幣：港幣=3.819：1， 損益：台幣：港幣=3.885：1。

資產負債：台幣：人民幣=4.28：1，損益：台幣：人民幣=4.389：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86-146頁。

(三)關係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第219-223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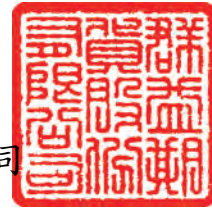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天山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李達暉
鍾丹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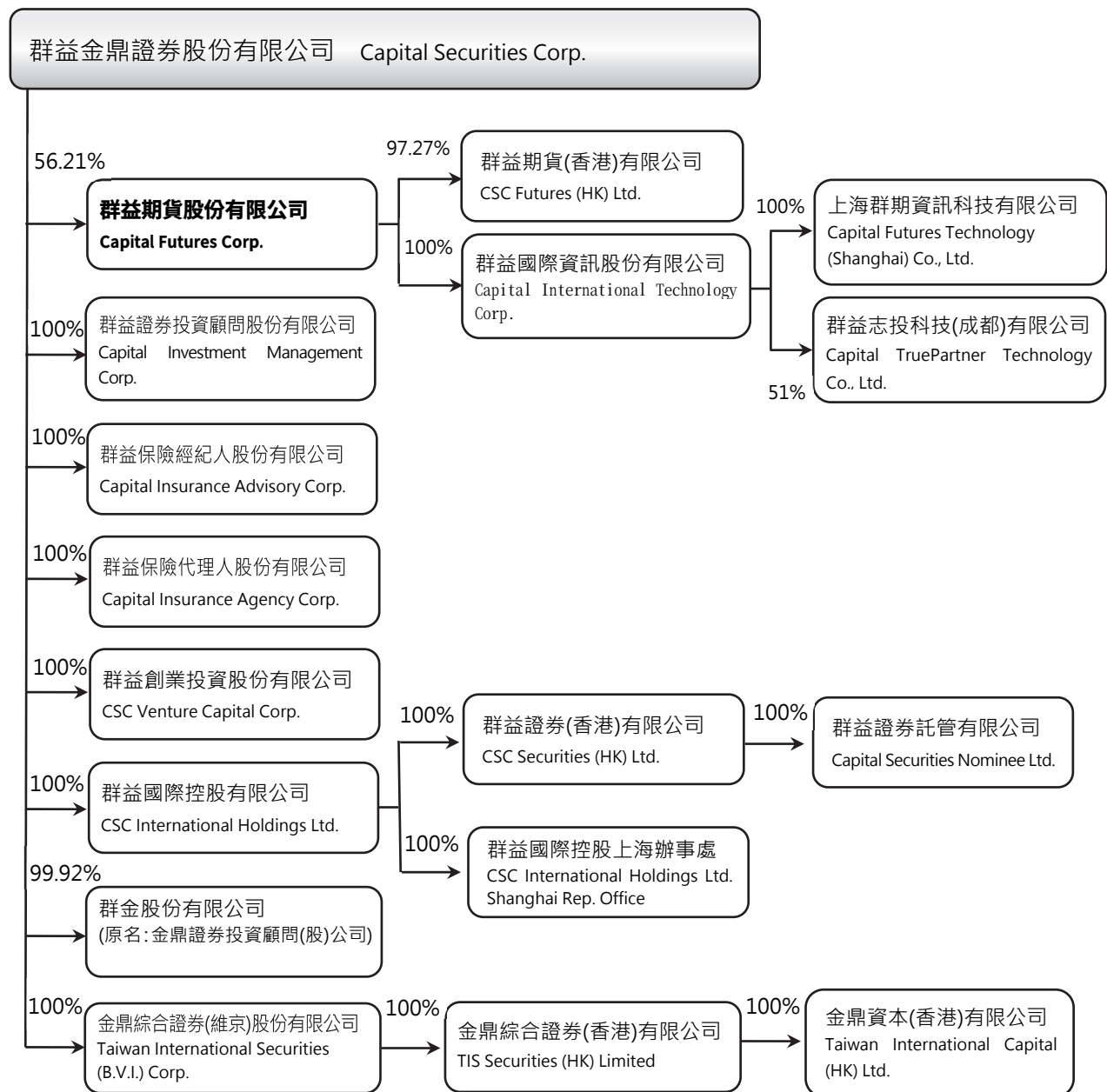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關係報告書—民國一〇八年度

一、集團關係子公司企業相關資料—集團關係企業組織圖及股權結構(%)

資料截止日：108年12月31日



二、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過半數之表決權	99,183	56.21%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代表人：王濬智 代表人：劉敬村

三、進、銷貨交易情形：不適用

四、財產交易情形：不適用

五、資金融通情形：不適用

六、資產租賃情形：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名稱	標的物 座落地點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 (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 水準之比較 情形	108年 租金 費用	本期 收付 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承租	敦南摩天大樓	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 97號 B1、B2與32樓	106.8.1~ 109.7.31	營業租賃	依目前市 場價格	按月 支付	無重大 差異	17,006 (註1)	正常	無

註1：係實際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租金支出，另存出保證金為4,007千元。

七、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 1.民國一〇八年度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往來期貨交易經紀手續費收入9,441千元，另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期貨交易人權益為688,447千元，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之利息支出為422千元。
- 2.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應付)款項情形：應收帳款374千元、應付帳款10,914千元、其他應收款4,052千元及其他應付款789千元。
- 3.民國一〇八年度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期貨交易輔助人，支付佣金支出為130,341千元。
- 4.民國一〇八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分別認列使用權資產26,176千元及租賃負債26,176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25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為10,145千元。
- 5.民國一〇八年度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電腦資訊系統管理服務合約，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電腦資訊系統管理服務，支付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為46,378千元。
- 6.民國一〇八年度受委託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人，其佣金收入為3,492千元。
- 7.民國一〇八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支出為448千元。
- 8.民國一〇八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為300千元。
- 9.民國一〇八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為10千元。
- 10.民國一〇八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為46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46,000千元，到期日為109年1月6日，約定利率為0.47%。

八、背書保證情形：不適用。

九、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天山

